特价版

少年精品书库

文·学·欣·赏·篇

鲁迅作品选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序　言

亲爱的读者们！多年以来，我们常常听到一些读者反映说，鲁迅的作品很难懂，阅读起来不容易，尤其是青年一代。不错，我们的青年一代，在解放了的新中国，受到丰实的哺育，优渥的教养，有的是“让高山低头、河水让路”的英雄气概，从没有挨饿忍饥，更没有牢狱鞭笞，自然不会懂得那些被压在石头下面弯弯曲曲生长的小草，见不到阳光，受不到雨露，如何挣扎着生存的滋味，因而也就体会不到，想象不出鲁迅的时代为什么要那样说话。然而我们一定要了解鲁迅活着这一时代中国人民的艰苦奋斗，作为我们走上光明大道的必经历程。这就更加显示出我们在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领导下的这一新时代的千万倍光荣伟大，增强我们继续前进的坚定信心。

作为一个革命先驱者的鲁迅，他为中国革命和新文化运动贡献了他的一生。在他的作品里面，忠实地记录了我们前一辈人的苦难生活道路，表达了他们渴望解放的心情和不懈的斗争意志。鲁迅一生关怀儿童教育，勇敢地承当了保卫儿童的责任。旧社会对青年一代肉体上的摧残和精神上的损害，都遭到了鲁迅的强烈反对。早在五四运动时期的一篇文章中，他就作过这样的表白：“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作人。”（我们现在怎样作父亲）现在，他的这个愿望终于实现了，我们的新民主革命，从一九一九年的五四运动开始，经过三十年的斗争，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彻底的胜利；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在开国十年来也已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新中国的青年一代，都生活在光明灿烂的毛泽东时代，他们在春风化雨中沐浴，在艳阳如画的春天里尽情欢唱，在康庄大道上兼程迈进。但是如前所说，我以为如果不让他们知道一些过去的社会情况，不让他们了解前一辈人们如何从黑暗的深夜里，从崎岖的险路上，披荆斩棘、步履维艰的走过一段困难漫长的道路，那他们就不知道今天光明的可贵，不知道幸福生活的得来不易。因此，编选一部适合青少年朋友们阅读的鲁迅作品选，确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

如何恰当的编一部鲁迅作品选，实在很不容易。鲁迅自己说过：“我向来就没有格外用力或格外偷懒的作品。”（自选集自序）现在，我们试从小说创作中选出孔乙己、一件小事、故乡、阿Q正传、社戏、祝福六篇，从回忆散文中选出阿长与山海经、五猖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藤野先生四篇，另外，具有深刻社会意义和强烈战斗性为读者广泛传诵的杂文，我们也不能割爱。因此又选了为了忘却的记念一篇。以上作品，虽然难窥作者全貌，但已具备为青少年所易了解的几篇代表作品。今年是五四运动四十周年纪念，又是我们建国十周年国庆大典，仅以此书作为向全国青少年朋友——我们国家未来的接班人贡献的一点小意思。从这些作品中，使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苦难的中国农民怎样受到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地主阶级的欺凌和压榨（如阿Q和闰土）;可以看到处在社会最底层的妇女怎样受着折磨和损害(如祥林嫂)；可以看到在旧社会里的儿童，怎样受着封建教育的摧残（如五猖会）；可以看到作家对自己欢乐童年的回忆以及和农村少年朋友的真挚友情（如社戏和故乡；可以看到鲁迅对劳动人民的无限热爱和崇高敬仰（如阿长与山海经、一件小事）；可以看到正当日本军国主义者觊觎中国大陆，阴谋侵略中国的时候，却有正直的日本人民在“为中国”，希望把他所掌握的科学技术介绍到中国去为人民服务（如藤野先生）；可以看到正当长夜漫漫，反动统治阶

级疯狂的挥动屠刀的时候，英勇的中国人民仍在浓厚的白色恐怖中不屈不挠的奋战（如为了忘却的记念）。所有这些，对于我们的青年一代来说，都应该成为必要的历史知识和不可缺少的战斗素养。

由于当时社会环境的险恶，鲁迅在他的著作中有时不得不用曲笔或反语来表达他的思想感情，这就需要在青少年朋友阅读这些作品的时候给以帮助。我曾经听说，有的青少年朋友看到鲁迅在孔乙己一文中，有孔乙己“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等个别用语，就说孔乙己和普通一兵中的马特洛索夫一样，他们活着的目的，就是为人了使人快活。这是极不正确的一种认识。孔乙己是一个落魄的封建知识分子，他是从旧社会里向上爬的梯子上被挤下来的一类人物，他虽然受苦，但那是他脱离人民，不会营生，所以弄得穷愁潦倒，终于沦为乞丐、偷窃。鲁迅说孔乙己的那几句话，是用反语来讽刺他的腐朽无能和旧社会的残酷无情，他与我们无产阶级时代的国际主义战士马特洛索夫是判然不同的两个阶级的人物，我们怎么能够把他们混为一谈呢？又如，记得在三反运动以后，我还收到过一封读者来信，他认为鲁迅在社戏中写他和少年朋友们去偷罗汉豆吃，今天读这些文章，会不会让人家了解为鲁迅也在鼓励偷窃的行为，这也是一种片面了解的读书态度。鲁迅在这篇优美的文章中，高兴地回忆到他欢乐的童年，殷切的怀念了他那一群天真烂漫淳朴可亲的少年朋友，“偷”罗汉豆一事，更是具体表扬了农民子弟愿意把自己劳动收获的最好成果贡献出来的忠厚性格。读了这篇文章，谁都被作家洋溢在字里行间的对农民兄弟的真挚友爱所感动，那里会使人仅从表面的“偷”字而走上偷窃东西的道路上去！这真可以说是一种杞人忧天的想法。以上所举的例子，虽然是极其个别的，但从这里也明显的暴露了一个问题，这就是：如何正确的理解鲁迅的作品，对青少年朋友们来说，确是一件颇不容易的事情。因此，我们的教师、儿童文学工作者以及鲁迅作品的专门研究者，就有必要共同负起帮助青少年朋友阅读鲁迅作品的责任。

许广平

一九五九年一月十二日

鲁迅作品选

孔乙己

孔乙已

鲁镇的酒店的格局[1]，是和别处不同的：都是当街一个曲尺形[2]的大柜台，柜里面预备着热水，可以随时温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铜钱[3]，买一碗酒，——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现在每碗要涨到十文，——靠柜外站着，热热的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买一碟盐煮笋，或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几文，那就能买一样荤菜，但这些顾客，多是短衣帮[4]，大抵没有这样阔绰。只有穿长衫的[5]，才踱进店面隔壁的房子里，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从十二岁起，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6]，掌柜说，样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就在外面做点事罢。外面的短衣主顾，虽然容易说话，但唠唠叨叨缠夹不清的也很不少。他们往往要亲眼看着黄酒从坛子里舀出，看过壶子底里有水没有，又亲看将壶子放在热水里，然后放心：在这严重监督之下，羼水[1]也很为难。所以过了几天，掌柜又说我干不了这事。幸亏荐头[2]的情面大，辞退不得，便改为专管温酒的一种无聊职务了。

我从此便整天的站在柜台里，专管我的职务。虽然没有什么失职，但总觉有些单调，有些无聊。掌柜是一副凶脸孔，主顾也没有好声气，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才可以笑几声，所以至今还记得。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一部乱蓬蓬的花白胡子。穿的虽然是长衫，可是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他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3]，教人半懂不懂的。因为他姓孔，别人便从描红纸[4]上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半懂不懂的话里，替他取下一个绰号，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他不回答，对柜里说，“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钱。他们又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1]……”“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吊着

---

[1] 格局——这里指布置的式样。

[2] 曲尺形——曲尺是木匠的直角尺，用两根木条组成一个直角，成为“┐”形。

[3] 四文铜钱——四个铜钱。

[4] 短衣帮——指贫苦的劳动者，种田人、手艺人和小贩。他们通常穿短衫短袄。

[5] 穿长衫的——当时所谓“上等人”都穿长衫。在小镇上，穿长衫的大抵是地主、商人和读书人。

[6] 我从十二岁起……当伙计——这篇小说算是酒店伙计讲的，并不是作者真的在酒店里做过伙计。

[1] 羼（chān）水——在酒里搀水。当时的酒店常常用这个办法来欺骗顾客，好多赚些钱。

[2] 荐（jiàn）头——介绍人。

[3] 满口之乎者也——“之乎者也”是文言文里最常用的四个虚字。孔乙己爱用文言文的语句讲话，所以满口之乎者也。

[4] 描红纸——当时儿童初学写字用的一种纸，纸上印着红色的字，让儿童用墨笔把红字一笔一笔地描黑，作为练习。最流行的一种描红纸，上面印着“上大人孔乙己……”等二十五个笔划简单的字，联起来不成语句。

[1] 凭空污人清白——毫无根据地污蔑人。“清白”指品行端正，没有污点。

打。”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2]，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3]……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君子固穷”[4]，什么“者乎”之类，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听人家背地里谈论，孔乙己原来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5]，又不会营生；于是愈过愈穷，弄到将要讨饭了。幸而写得一笔好字，便替人家钞钞书，换一碗饭吃。可惜他又有一样坏脾气，便是好喝懒做。坐不到几天，便连人和书籍纸张笔砚，一齐失踪。如是几次，叫他钞书的人也没有了。孔乙己没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窃的事。但他在我们店里，品行却比别人都好，就是从不拖欠；虽然间或没有现钱，暂时记在粉板[6]上，但不出一月，定然还清，从粉板上拭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过半碗酒，涨红的脸色渐渐复了原，旁人便又问道，“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么？”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1]的神气。他们便接着说道，“你怎的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2]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类，一些不懂了。在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在这些时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柜是决不责备的。而且掌柜见了孔乙己，也每每这样问他，引人发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孩子说话。有一回对我说道，“你读过书么？”我略略点一点头。他说，“读过书，……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样写的？”我想，讨饭一样的人，也配考我么？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孔乙己等了许久，很恳切的说道，“不能写罢？……我教给你，记着！这些字应该记着。将来做掌柜的时候，写账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柜的等级还很远呢，而且我们掌柜也从不将茴香豆上账；又好笑，又不耐烦，懒懒的答他道，“谁要你教，不是草头底下一个来回的回字么？”孔乙己显出极高兴的样子，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柜台，点头说，“对呀对呀！……回字有四样写法[3]，你知道么？”我愈不耐烦了，努着嘴走远。孔乙己刚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柜上写字，见我毫不热心，便又叹一口气，显出极惋惜的样子。

有几回，邻舍孩子听得笑声，也赶热闹，围住了孔乙己。他便给他们茴

---

[2] 绽（zhàn）出——“绽”原来是裂缝的意思。这里指皮肤下面的血管突起来。

[3] 窃书不能算偷——这是孔乙己的狡辩。“窃”就是“偷”，不过“窃”是文言，只有读书人懂。他不承认偷，宁可承认窃，以为“窃”比“偷”高尚些，正表现出他的迂腐。

[4] 君子固穷——这是孔子的话，意思说：“上等人”是甘于穷困的，不会因为穷困而改变自己的意志，损坏自己的品德。

[5] 进学——在清代，读书人通过了三级考试，可以做官，这就是科举制度。最低的一级考试是学台（主持一省的考试的官）到各地去主持的。读书人如果考上了，叫做“生员”，也叫做“秀才”。“进学”就是考取了秀才。秀才并不是官，但是身份已经高人一等，可以勾结地主官僚欺压劳动人民。后面说“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就是讽刺孔乙己连最低的一级考试也没有通过。

[6] 粉板——各种铺子里常用的象黑板似的白漆木板，用墨笔在上面记事或记帐。

[1] 不屑置辩——认为对方的话太不近情理，不值得争辩。

[2] 颓（tuí）唐——精神委靡不振。

[3] 回字有四样写法——回字普通只有三样写法：回、回、回。孔乙己说有四样，是故意表现自己是读过书的。

香豆吃，一人一颗。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开五指将碟子罩住，弯腰下去说道，“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1]于是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

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过。

有一天，大约是中秋前的两三天，掌柜正在慢慢的结账，取下粉板，忽然说，“孔乙己长久没有来了。还欠十九个钱呢！”我才也觉得他的确长久没有来了。一个喝酒的人说道，“他怎么会来？……他打折了腿了。”掌柜说，“哦！”“他总仍旧是偷。这一回，是自己发昏，竟偷到丁举人[2]家里去了。他家的东西，偷得的么？”“后来怎么样？”“怎样么？先写服辩[3]，后来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后来呢？”“后来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样呢？”“怎样？……谁晓得？许是死了。”掌柜也不再问，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账。

中秋过后，秋风是一天凉比一天，看看将近初冬；我整天的靠着火，也须穿上棉袄了。一天的下半天，没有一个顾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间听到一个声音，“温一碗酒。”这声音虽然极低，却很耳熟。看时又全没有人。站起来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柜台下对了门槛坐着。他脸上黑而且瘦，已经不成样子；穿一件破夹袄，盘着两腿，下面垫一个蒲包，用草绳在肩上挂住；见了我，又说道，“温一碗酒。”掌柜也伸出头去，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十九个钱呢！”孔乙己很颓唐的仰面答道，“这……下回还清罢。这一回是现钱，酒要好。”掌柜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说，“孔乙己，你又偷了东西了！”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不是偷，怎么会打断腿？”孔乙己低声说道，“跌断，跌，跌……”他的眼色，很象恳求掌柜，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和掌柜都笑了。我温了酒，端出去，放在门槛上，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是泥，原来他便用这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到了年关，掌柜取下粉板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中秋可是没有说，再到年关也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

一九一九年三月。

---

[1] 多乎哉？不多也。——这是孔乙己自问自答：“还多不多？不多了。”这两句原是孔子的话，记在论语这本书里，意思并不是这样，孔乙己硬搬来用，正表现出他的迂腐。论语是当时读书人必须读的书。

[2] 举人——在清代，秀才参加第二级考试，也就是省一级的考试，考中的叫做“举人”。举人也不是官，但是已经爬上了封建统治阶级，在本乡就有权有势，可以压迫和剥削劳动人民。

[3] 写服辩——把自己承认的过错写在纸上，作为凭证。

一件小事

我从乡下跑到京城里[1]，一转眼已经六年了。其间耳闻目睹的所谓国家大事[2]，算起来也很不少；但在我心里，都不留什么痕迹，倘要我寻出这些事的影响来说，便只是增长了我的坏脾气，——老实说，便是教我一天比一天的看不起人。

但有一件小事，却于我有意义，将我从坏脾气里拖开，使我至今忘记不得。

这是民国六年[1]的冬天，大北风刮得正猛，我因为生计关系[2]，不得不一早在路上走。一路几乎遇不见人，好容易才雇定了一辆人力车，教他拉到 S 门[3]去。不一会，北风小了，路上浮尘早已刮净，剩下一条洁白的大道来，车夫也跑得更快。刚近 S 门，忽而车把上带着一个人，慢慢地倒了。

跌倒的是一个女人，花白头发，衣服都很破烂。伊[4]从马路边上突然向车前横截过来，车夫已经让开道，但伊的破棉背心没有上扣，微风吹着，向外展开，所以终于兜着车把。幸而车夫早有点停步，否则伊定要栽一个大斤斗，跌到头破血出了。

伊伏在地上；车夫便也立住脚。我料定这老女人并没有伤，又没有别人看见，便很怪他多事，要自己惹出是非，也误了我的路。

我便对他说，“没有什么的，走你的罢！”

车夫毫不理会，——或者并没有听到，——却放下车子，扶那老女人慢慢起来，搀着臂膊立定，问伊说：

“你怎么啦？”

“我摔坏了。”

我想，我眼见你慢慢倒地，怎么会摔坏呢，装腔作势罢了，这真可憎恶。车夫多事，也正是自讨苦吃，现在你自己想法去。

---

[1] 我从乡下跑到京城里——作者 1912 年到北京，正是辛亥革命的第二年——“民国”元年。

[2] 其间耳闻目睹（dǔ）的所谓国家大事——“耳闻目睹”就是耳朵听到，眼睛看到。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领导的民主革命——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代封建皇朝的统治，建立了“中华民国”。但是资产阶级软弱无力，受到了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压迫，便妥协了，全国形成了依靠各个帝国主义的封建军阀割据的局面。在作者所讲的六年里面，首都北京发生了这样一些所谓国家大事：军阀袁世凯篡夺了大总统的职位，他借了美国等帝国主义的钱来镇压革命运动，又和日本订立了卖国条约。他依靠各帝国主义的力量，阴谋做皇帝。后来西南各省起兵反对，袁世凯急死了，黎元洪当了大总统，依靠日本帝国主义的段琪瑞做了国务总理。段琪瑞联合了一批军阀，胁迫黎元洪解散了实际上也并不能代表人民的国会。军阀张勋又在北京发动兵变，企图恢复清代封建皇朝，被军阀段琪瑞打败了，军阀冯国璋做了代理大总统。这些军阀勾结帝国主义，争权夺利，目的无非是压迫和剥削人民，还有一班无耻的官僚和反动的知识分子，作他们的帮凶。作者看了当然非常愤慨，所以后面说：这些事只是增长了他的坏脾气，使他愈来愈看不起人。

[1] 民国六年——1917 年。

[2] 因为生计关系——为了生活。

[3] S 门——五四运动前后，文艺作品里常用拉丁字母来代表地名或人名；大多按照英语拼音，用第一个字母。

[4] 伊——从前，“他”可以指男的，也可以指女的。五四运动前后才分开，人们常用“伊”来指女的。后来通行了“她”，“伊”就不用了。

车夫听了这老女人的话，却毫不踌躇[5]，仍然搀着伊的臂膊，便一步一步的向前走。我有些诧异，忙看前面，是一所巡警分驻所，大风之后，外面也不见人。这车夫扶着那老女人，便正是向那大门走去。

我这时突然感到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他满身灰尘的后影，刹时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须仰视才见。而且他对于我，渐渐的又几乎变成一种威压，甚而至于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6]。

我的活力这时大约有些凝滞[7]了，坐着没有动，也没有想，直到看见分驻所里走出一个巡警，才下了车。

巡警走近我说，“你自己雇车罢，他不能拉你了。”

我没有思索的从外套袋里抓出一大把铜元，交给巡警，说，“请你给他……”

风全住了，路上还很静。我走着，一面想，几乎怕敢想到我自己。以前的事姑且搁起，这一大把铜元又是什么意思？奖他么？我还能裁判车夫么？我不能回答自己。

这事到了现在，还是时时记起。我因此也时时熬了苦痛，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8]。几年来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时候所读过的“子曰诗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1]。独有这一件小事，却总是浮在我眼前，有时反更分明，教我惭愧，催我自新，并且增长我的勇气和希望。

一九二〇年七月。

---

[5] 踌躇（chó uchú）——拿不定主意。

[6] 要榨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来——作者在前面说：他觉得车夫的后影刹时高大了。他会有这样的感觉，是因为在车夫身上看到了劳动人民的高贵的品质。跟这种品质相比，作者感到自己方才怪车夫多事，怕误了自己的路，认为老女人是装腔作势，……这一连串想法，都显得自己太渺小了。“榨出”，是说劳动人民的品质给了他一种压力，使他不得不批判自己的思想。“小”指作者当时内心的思想。

[7] 凝滞（níngzhì）——凝固了，不活动了。

[8] 我因此……想到我自己——指批判自己的思想。承认自己的错误，把旧的思想除掉，是很痛苦的，所以说“熬了苦痛”。

[1] 几年来的……背不上半句了——“文治武力”是政治方面和军事方面的功绩。这里指的就是文章开头说的“所谓国家大事”，称为“文治武力”，是对军阀们的讽刺。“子曰”是“孔子说”，“诗云”是“有首诗里这么说”，都是一些古书上常有的话，所以通常用“子曰诗云”来代表古书。

故乡

我冒了严寒，回到相隔二千余里，别了二十余年的故乡去。

时候既然是深冬；渐近故乡时，天气又阴晦了，冷风吹进船仓中，呜呜的响，从篷隙向外一望，苍黄的天底下，远近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没有一些活气。我的心禁不住凉起来了。

阿！这不是我二十年来时时记得的故乡？

我所记得的故乡全不如此。我的故乡好得多了。但要我记起他的美丽，说出他的佳处来，却又没有影象，没有言辞了。仿佛也就如此。于是我自己解释说：故乡本也如此，——虽然没有进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凉，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变罢了，因为我这次回乡，本没有什么好心情。

我这次是专为了别他而来的。我们多年聚族而居[1]的老屋，已经公同卖给别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本年，所以必须赶在正月初一以前，永别了熟识的老屋，而且远离了熟识的故乡，搬家到我在谋食[2]的异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门口了。瓦楞上许多枯草的断茎当风抖着，正在说明这老屋难免易主的原因。[1]几房的本家大约已经搬走了，所以很寂静。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亲早已迎着出来了，接着便飞出了八岁的侄儿宏儿。

我的母亲很高兴，但也藏着许多凄凉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谈搬家的事。宏儿没有见过我，远远的对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们终于谈到搬家的事。我说外间的寓所已经租定了，又买了几件家具，此外须将家里所有的木器卖去，再去增添。母亲也说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齐集，木器不便搬运的，也小半卖去了，只是收不起钱来。“

你休息一两天，去拜望亲戚本家一回，我们便可以走了。”母亲说。

“是的。”

“还有闰土，他每到我家来时，总问起你，很想见你一回面。我已经将你到家的大约日期通知他，他也许就要来了。”

这时候，我的脑里忽然闪出一幅神异的图画来：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下面是海边的沙地，都种着一望无际的碧绿的西瓜，其间有一个十一二岁的少年，项带银圈，手捏一柄钢叉，向一匹猹[2]尽力的刺去，那猹却将身一扭，反从他的胯下[3]逃走了。

这少年便是闰土。我认识他时，也不过十多岁，离现在将有三十年了；那时我的父亲还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个少爷。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1]。这祭祀，说是三十多年才能轮到一回，所以很郑重；正月里供

---

[1] 聚族而居——同族的人，几辈不分开，住在一起。这是封建社会里很普遍的现象。

[2] 谋食——找饭吃。在旧社会里，一般人出门做事，主要为了吃饭，所以通常把做事叫做“谋食”。

[1] 瓦楞上……易主的原因——屋顶上有许多枯草，这座房屋一定许多年没有修理了，这说明主人已经穷了，最后难免要把房屋卖掉。“易主”就是换主人。

[2] 猹（chá）——据作者说，是獾一类的野兽。

[3] 胯（kuà）下——裤裆下面。

[1] 大祭祀的值年——在封建社会里，每年春节、清明、中元（农历七月半）等节日，地主家都要大规模地祭祀祖先。大家族还分许多房，逐年由各房轮流主办祭祀，轮到的叫做“值年”。

祖象，供品很多，祭器[2]很讲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个忙月（我们这里给人做工的分三种：整年给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长年；按日给人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种地，只在过年过节以及收租时候来给一定的人家做工的称忙月），忙不过来，他便对父亲说，可以叫他的儿子闰土来管祭器的。

我的父亲允许了；我也很高兴，因为我早听到闰土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仿佛年纪，闰月生的，五行缺土[3]，所以他的父亲叫他闰土。他是能装弶[4]捉小鸟雀的。

我于是日日盼望新年，新来到，闰土也就到了。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亲告诉我，闰土来了，我便飞跑的去看。他正在厨房里，紫色的圆脸，头戴一顶小毡帽，颈上套一个明晃晃的银项圈，这可见他的父亲十分爱他，怕他死去，所以在神佛面前许下愿心，用圈子将他套住了。他见人很怕羞，只是不怕我，没有旁人的时候，便和我说话，于是不到半日，我们便熟识了。

我们那时候不知道谈些什么，只记得闰土很高兴，说是上城之后，见了许多没有见过的东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鸟。他说：

“这不能。须大雪下了才好。我们沙地上，下了雪，我扫出一块空地来，用短棒支起一个大竹匾，撒下秕谷[1]，看鸟雀来吃时，我远远地将缚在棒上的绳子只一拉，那鸟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么都有：稻鸡、角鸡、鹌鹑、蓝背……”

我于是又很盼望下雪。

闰土又对我说：

“现在太冷，你夏天到我们这里来。我们日里到海边捡贝壳去，红的绿的都有，鬼见怕也有，观音手也有。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贼么？”

“不是。走路的人口喝了摘一个瓜吃，我们这里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獾猪、刺猬、猹。月亮地下，你听，啦啦的响了，猹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叉，轻轻地走去……”

我那时并不知道这所谓猹的是怎么一件东西——便是现在也没有知道——只是无端的觉得状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么？”

“有胡叉呢。走到了，看见猹了，你便刺。这畜生很伶俐，倒向你奔来，反从胯下窜了。他的皮毛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1]不知道天下有这许多新鲜事：海边有如许五色的贝壳；西瓜有这样

---

[2] 祭器——香炉、烛台和盛供品的器具，大多是锡铸的或铜铸的，比较值钱。

[3] 五行缺土——“五行”是金、木、水、火、土。我国古代用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个字）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个字）配合来记时间，如辛亥革年、己巳月、丁丑月、甲戌时。当时迷信排“八字”算命，就是根据一个人出生的年月日时的八个字来推测他一生的贫富祸福。十个天干和十二个地支分别属于五行。如果八个字中，属于金木水火土的都有，叫做“五行俱全”，这个人就有好命运；如果缺了一样两样，就要设法弥补，把缺的一样两样取作名字就是弥补的一种办法。这种迷信叫人相信命运是生下来就注定的，使劳动人民甘愿受压迫、受剥削，而不敢反抗。

[4] 装弶（jiàng）——就是后面讲到的，用竹匾诱捕鸟雀。

[1] 秕（bǐ）谷——没有成熟的不饱满的稻粒。

[1] 素——向来。

危险的经历，我先前单知道他在水果店里出卖罢了。

“我们沙地里，潮汛要来的时候，就有许多跳鱼儿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两个脚……”

阿！闰土的心里有无穷无尽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们不知道一些事，闰土在海边时，他们都和我一样只看见院子里高墙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正月过去了，闰土须回家里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厨房里，哭着不肯出门，但终于被他父亲带走了。他后来还托他的父亲带给我一包贝壳和几支很好看的鸟毛，我也曾送他一两次东西，但从此没有再见面。

现在我的母亲提起了他，我这儿时的记忆，忽而全都闪电似的苏生[②]过来，似乎看到了我的美丽的故乡了。我应声说：

“这好极！他，——怎样？……”

“他？……他景况[③]也很不如意……”母亲说着，便向房外看，“这些人又来了。说是买木器，顺手也就随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亲站起身，出去了。门外有几个女人的声音，我便招宏儿走近面前，和他闲话：问他可会写字，可愿意出门。

“我们坐火车去么？”

“我们坐火车去。”

“船呢？”

“先坐船，……”

“哈！这模样了！胡子这么长了！”一种尖利的怪声突然大叫起来。

我吃了一吓，赶忙抬起头，却见一个凸颧骨，薄嘴唇，五十岁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两手搭在髀间[①]，没有系裙，张着两脚，正象一个画图仪器里细脚伶仃的圆规。

我愕然[②]了。

“不认识了么？我还抱过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亲也就进来，从旁说：

“他多年出门，统忘却了。你该记得罢，”便向着我说，“这是斜对门的杨二嫂，……开豆腐店的。”

哦，我记得了。我孩子时候，在斜对门的豆腐店里确乎终日坐着一个杨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③]。但是擦着白粉，颧骨没有这么高，嘴唇也没有这么薄，而且终日坐着，我也从没有见过这圆规式的姿势。那时人说：因为伊，这豆腐店的买卖非常好。但这大约因为年龄的关系，我却并未蒙着一毫感化[④]，所以竟 完全忘却了。然而圆规很不平，显出鄙夷[⑤]的神色，仿佛嗤

[②] 苏生——死去以后又活起来。儿时的事情已经忘记了，好象死去了一样；现在又突然回忆起来，好象活过来一样。

[③] 景况——生活状况。

[①] 髀(bì)间——屁股的外侧。

[②] 愕(è)然——惊讶。

[③] “豆腐西施”——西施是我国古代的一个美女，“豆腐西施”就是卖豆腐的美人。大约杨二嫂年轻时喜欢卖弄自己生得漂亮，所以被人取了这个淖号。

[④] 未蒙着一毫感化——“未蒙着”就是没有受到。作者把杨二嫂对人的诱惑说成“感化”，是讽刺。

[⑤] 鄙夷——瞧不起人。

笑法国人不知道拿破仑，美国人不知道华盛顿似的[6]，冷笑说：

“忘了？这真是贵人眼高……”

“那有这事……我……”我惶恐[7]着，站起来说。

“那么，我对你说。迅哥儿，你阔了，搬动又笨重，你还要什么这些破烂木器，让我拿去罢。我们小户人家，用得着。”

“我并没有阔哩。我须卖了这些，再去……”

“阿呀呀，你放了道台[8]了，还说不阔？你现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门便是八抬的大轿[9]，还说不阔？吓，什么都瞒不过我。”

我知道无话可说了，便闭了口，默默的站着。

“阿呀阿呀，真是愈有钱，便愈是一毫不肯放松，愈是一毫不肯放松，便愈有钱……”圆规一面愤愤的回转身，一面絮絮的说，慢慢向外走，顺便将我母亲的副手套塞在裤腰里，出去了。

此后又有近处的本家和亲戚来访问我。我一面应酬[10]，偷空便收拾些行李，这样的过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气很冷的午后，我吃过午饭，坐着喝茶，觉得外面有人进来了，便回头去看。我看时，不由的非常出惊。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这来的便是闰土。虽然我一见便知道是闰土，但又不是我这记忆上的闰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圆脸，已经变作灰黄，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眼睛也象他父亲一样，周围都肿得通红，这我知道，在海边种地的人，终日吹着海风，大抵是这样的。他头上是一顶破毡帽，身上只一件极薄的棉衣，浑身瑟索[1]着；手里提着一个纸包和一支长烟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记得的红活圆实的手，却又粗又笨而且开裂，象是松树皮了。

我这时很兴奋，得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只是说：

“阿！闰土哥，——你来了？……”

我接着便有许多话，想要连珠一般涌出：角鸡、跳鱼儿、贝壳、猹，……但又总觉得什么挡着似的，单在脑里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脸上现出欢喜和凄凉的神情；动着嘴唇，却没有作声。他的态度终于恭敬起来了，分明的叫道：

“老爷！……”

我似乎打了一个寒噤；我就知道，我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说不出话。

他回过头去说，“水生，给老爷磕头。”便拖出躲在背后的孩子来，这正是一个廿年前的闰土，只是黄瘦些，颈子上没有银圈罢了。“这是第五个

---

[6] 仿佛嗤笑……华盛顿似的——拿破仑(1769-1821)是法国的独裁将军，他绞杀法国革命，自称皇帝，企图征服全欧洲，后来因进攻俄国而失败。华盛顿(1732-1799)是美国摆脱英国统治的独立运动的领导人，美国第一任总统。“嗤笑”就是讥笑。

[7] 惶恐——吃惊。

[8] 放了道台——封建皇朝派人到各省做官，吃做“放”。在清代和“民国”初年，一省分做几“道”，“道台”是指“道”的行政长官和同一级的官员。

[9] 八抬的大轿——八个人抬的大轿子。清代文官出门坐轿子。轿子由几个人抬，根据官职大小，有严格的规定。实际上，道台也不能坐八个人抬的轿子。

[10] 应酬——对答。这里指应付来访的人。

[1] 瑟(sè)索——微微发抖。

孩子，没有见过世面，躲躲闪闪……”

母亲和宏儿下楼来了，他们大约也听到了声音。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实在喜欢的了不得，知道老爷回来……”闰土说。

“阿，你怎的这样客气起来。你们先前不是哥弟称呼么？还是照旧：迅哥儿。”母亲高兴的说。

“阿呀，老太太真是……这成什么规矩。那时是孩子，不懂事……”闰土说着，又叫水生上来打拱，那孩子却害羞，紧紧的只贴在他背后。

“他就是水生？第五个？都是生人，怕生也难怪的；还是宏儿和他去走走。”母亲说。

宏儿听得这话，便来招水生，水生却松松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亲叫闰土坐，他迟疑了一回，终于就了坐，将长烟管靠在桌旁，递过纸包来，说：

“冬天没有什么东西了。这一点干青豆倒是自家晒在那里的，请老爷……”

我问问他的景况。他只是摇头。

“非常难。第六个孩子也会帮忙了，却总是吃不够……又不太平……什么地方都要钱，没有定规……收成又坏。种出东西来，挑去卖，总要捐几回钱，折了本；不去卖，又只能烂掉……”

他只是摇头；脸上虽然刻着许多皱纹，却全然不动，仿佛石象一般。他大约只是觉得苦，却又形容不出，沉默了片时，便拿起烟管来默默的吸烟了。

母亲问他，知道他的家里事务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没有吃过午饭，便叫他自己到厨下炒饭吃去。

他出去了；母亲和我都叹息他的景况：多子、饥荒、苛税、兵、匪、官、绅[1]，都苦得他象一个木偶人了。母亲对我说，凡是不必搬走的东西，尽可以送他，可以听他自己去拣择。

下午，他拣好了几件东西：两条长桌，四个椅子，一副香炉和烛台，一杆抬秤[2]。他又要所有的草灰（我们这里煮饭是烧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们启程[1]的时候，他用船来载去。

夜间，我们又谈些闲天，都是无关紧要的话；第二天早晨，他就领了水生回去了。

又过了九日，是我们启程的日期。闰土早晨便到了，水生没有同来，却只带着一个五岁的女儿管船只。我们终日很忙碌，再没有谈天的工夫。来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东西的，有送行兼拿东西的。待到傍晚我们上船的时候，这老屋里的所有破旧大小粗细东西，已经一扫而空了。

我们的船向前走，两岸的青山在黄昏中，都装成了深黛颜色[2]，连着退向船后梢去。

宏儿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胡的风景，他忽然问道：

“大伯！我们什么时候回来？”

“回来？你怎么还没有走就想回来了。”

---

[1] 绅——绅士。在农村里，绅士都是地主和退职的官僚。

[2] 抬秤——大秤，专秤重的东西，秤的时候要两个人抬。

[1] 启程——动身上路。

[2] 深黛颜色——深青黑色。

“可是，水生约我到他家玩去咧……”他睁着大的黑眼睛，痴痴的想。

我和母亲也都有些惘然[3]，于是又提起闰土来。母亲说，那豆腐西施的杨二嫂，自从我家收拾行李以来，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里，掏出十多个碗碟来，议论之后，便定说是闰土理着的，他可以在运灰的时候，一齐搬回家里去；杨二嫂发见了这件事，自己很以为功，便拿了那狗气杀（这是我们这里养鸡的器具，木盘上面有着栅栏，内盛食料，鸡可以伸进颈子去啄，狗却不能，只能看着气死），飞也似的跑了，亏伊装着这么高底的小脚，竟跑得这样快。

老屋离我愈远了；故乡的山水也都渐渐远离了我，但我却并不感到怎样的留恋。我只觉得我四面有看不见的高墙[1]，将我隔成孤身，我使非常气闷；那西瓜地上的银项圈的小英雄的影象，我本来十分清楚，现在却忽地模胡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亲和宏儿都睡着了。

我躺着，听船底潺潺的水声，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与闰土隔绝到这地步了，但我们的后辈还是一气，宏儿不是正在想念水生儿。我希望他们不再象我，又大家隔膜起来……然而我又不愿意他们因为要一气，都如我的辛苦展转而生活，也不愿意他们都如闰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愿意都如别人的辛苦姿睢而生活。他们应该有新的生活，为我们所未经生活过的。[2]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来了。闰土要香炉和烛台的时候，我还暗地里笑他，以为他总是崇拜偶象，什么时候都不忘却。现在我所谓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制的偶象么？[3]只是他的愿望切近，我的愿望茫远罢了。[1]

我在朦胧中，眼前展开一片海边碧绿的沙地来，上面深蓝的天空中挂着一轮金黄的圆月。我想：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2]

---

[3] 惘然——一种空虚的感觉。

[1] 看不见的高墙——这“高墙”指几千年封建制度所遗留下来的等级观念，虽然看不见，却把作者和闰土截然隔开了。

[2] 我希望……生活过的——作者希望后一代的宏儿和水生不要再象他和闰土那样隔膜。要不分开有三条路：一条是让他们都过闰土那样的辛苦的生活，在重 重的压迫和剥削下面感觉都麻木了，不知道反抗，作者不愿意他们这样；一条是让他们都过作者那样的辛苦的生活，到处奔波，精神得不到安定，作者不愿意他们这样；还有一条是让他们都象另外一些人那样钩心斗角，辛苦钻营，过任性的放纵的生活，作者也不愿意他们这样。作者希望他们，希望所有后一代人能过一种新的生活，这种新的生活是前辈从没有生活过的。“恣睢(zīsuī)”就是任性，放纵。

[3] 现在我所谓……偶象么——闰土相信偶象，认为偶象能实现他的愿望；作者相信自己的希望，认为有了希望就能实现他的愿望。彼此一比，作者觉得他相信自己的希望，正象闰土相信偶象一样，所以说：“我所谓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制的偶象么？”偶象是不会实现闰土的愿望的。作者想到：相信自己的希望，会不会象闰土相信偶象一样地落空呢？所以前面说：“忽然害怕起来了。”

[1] 只是……茫远罢了——闰土的愿望只是让自己的生活好过一点，所以说“切近”。作者的愿望是要让后一代人能过一种从来没有过的新的生活，所以说“茫远”。

[2] 我想：……也便成了路——希望寄存在人的思想里，人去想它，去追求它，它就存在；不想它，不追求它，它就不存在。所以作者说，“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正如路是人走出来的，只要相信这种希望的人多了，为这种希望而奋斗的人多了，这种希望就能实现。

一九二一年一月

阿Q正传

第一章　序[1]

我要给阿Q做正传，已经不止一两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这足见我不是一个“立言”[2]的人，因为从来不朽之笔，须传不朽之人[3]，于是人以文传，文以人传[4]——究竟谁靠谁传，渐渐的不甚了然[5]起来，而终于归结到传阿Q，仿佛思想里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这一篇速朽的文章[6]，才下笔，便感到万分的困难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则言不顺。”[7]这原是应该极注意的。传的名目很繁多：列传、自传、内传、外传、别传、家传、小传……，而可惜都不合。“列传”么，这一篇并非和许多阔人排在“正史”[8]里；“自传”么，我又并非就是阿Q。说是“外传”，“内传”在那里呢？倘用“内传”，阿Q又决不是神仙。[9]“别传”呢，阿Q实在未曾有大总统上谕宣付国史馆立“本传”[10]——虽说英国正史上并无“博徒列传”，而文豪迭更司也做过博徒别传这一部书，但文豪则可，在我辈却不可的。(11)其次是“家传”(12)，则我既不知与阿Q是否同宗[1]，也未曾受他子孙的拜托；或“小传”，则阿Q又更无别的“大传”了。总而言之，这一篇也便是“本传”，但从我的文章着想，因为文体卑下，是“引车卖浆者流”所用的话，所以不敢僭称，[2]便从不入三教

---

[1] 序——写在一本书前面的一篇文章，通常用来说明写这本书的意图。这里第一章说明为什么这小说叫“阿Q正传”所以用“序”作标题。

[2] “立言”——从前人认为“立德、立功、立言”是可以永远流传到后世的三种功绩。“立言”就是讲有道理的话，写有道理的文章。

[3] 从来不朽(xiǔ)之笔，须传(zhuàn)不朽之人——“不朽”就是不腐烂，永远传下去；“笔”指文章；“传不朽之人”就是为名字能永远流传下去的人写传记。

[4] 人以文传(chuán)，文以人传——人靠了不朽的文章传下去，文章靠了不朽的人传下去。

[5] 不甚了然——不很清楚。

[6] 速朽的文章——不会流传很久的文章。过去写文章必须用文言，就是必须用古书上的语法和词汇。五四运动前后，提倡新文化运动的人主张写白话文，也就是用平常说话的语法和词汇来写文章。当时有些顽固的反动的知识分子，竭力反对白话文，维护文言文；他们的理由之一，就是写文章是“立言”，是“不朽”的事业，不能用通俗的话来写。作者在前面提到的“立言”“不朽”等，都是讽刺他们。这里称自己写的是“速朽的文章”也是一句反话。

[7] “名不正则言不顺”——名目找得不恰当，道理就说不圆。

[8] “正史”——过去把历代封建统治者承认的史书，叫做“正史”。“正史”有史记、前汉书等二十四部，各部都有极大一部分传记。史记里把帝王的传记叫做“本纪”，诸侯的传记叫做“世家”，其余的传记叫做“列传”。以后的人摹仿史记写历史，也用“列传”这个名称。

[9] 说是“外传”……决不是神仙——“正史”上已经有了传的人，再根据另外的材料，给他写一篇传记，叫做“外传”，实际上近乎小说。有一本小说叫汉武内传，讲的是汉武帝求神仙的故事。

[10] “别传”呢，……立“本传”——“国史馆”是当时国家编写历史的机关。当时“阔人”死了，大总统就命令国史馆，把他一生的事迹写成传记。这样的传记算是正式的，叫做“本传”。把“本传”没有采用的材料写成另一篇传记，就是“别传”。

[1] 同宗——同一个祖先传下来的，就是本家。

[2] 因为文体……不敢僭(jiàn)称——这段话也是讽刺反对白话文的人。他们说白话文低级，是推车子的卖酒

九流的小说家[3]所谓“闲话休题言归正传”[4]这一句套话里，取出“正传”两个字来，作为名目，即使与古人所撰书法正传[5]的“正传”字面上很相混，也顾不得了。

第二，立传的通例，开首大抵该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并不知道阿Q姓什么。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赵，但第二日便模胡了。那是赵太爷的儿子进了秀才的时候，锣声镗镗的报到村里来，阿Q正喝了两碗黄酒，便手舞足蹈的说，这于他也很光采，因为他和赵太爷原来是本家，细细的排起来他还比秀才长三辈呢。其时几个旁听人倒也肃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6]便叫阿Q到赵太爷家里去；太爷一见，满脸溅朱[7]，喝道：

“阿Q，你这浑小子！你说我是你的本家么？”

阿Q不开口。

赵太爷愈看愈生气了，抢进几步说：“你敢胡说！我怎么会有你这样的本家？你姓赵么？”

阿Q不开口，想往后退了；赵太爷跳过去，给了他一个嘴巴。

“你怎么会姓赵！——你那里配姓赵！”

阿Q并没有抗辩他确凿[1]姓赵，只用手摸着左颊，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训斥了一番，谢了地保二百文酒钱。知道的人都说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约未必姓赵，即使真姓赵，有赵太爷在这里，也不该如此胡说的。此后便再没有人提起他的氏族[2]来，所以我终于不知道阿Q究竟什么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么写的。他活着的时候，人都叫他阿Quei；死了以后，便没有一个人再叫阿Quei了，那里还会有“著之竹帛”[3]的事。若论“著之竹帛”，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这第一个难关。我曾经仔细想：阿Quei；阿桂还是阿贵呢？倘使他号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间做过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没有号——也许有号，只有没有人知道他，——又未尝散过生日征文的帖子[4]：写作阿桂，是武断[5]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贵了；而他又只是一个人：写作阿

的那些下流人说的话。作者用白话文写文章，所以说自己“文体卑下”，“不敢僭称”“本传”。地位低的人冒用地位高的人的称呼叫做“僭称”。

[3] 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说家——“三教”指儒教、佛教、道教。“九流”指古代九个学术思想的派别，如儒家，道家，法家等。“小说家”这个名字从汉代就有了，但是一直被人看不起，不把它放在三教九流之内。

[4] “闲话休提言归正转”——旁的话不要说了，把话回到正题上来。这是旧小说里常用的话。

[5] 书法正传——是一本讲写字的方法的书。这里的“正传”是正确传授的意思。

[6] 地保——在地方上办理公差的人，实际上是封建地主阶级的狗腿子。

[7] 满脸溅朱——脸上溅满了朱砂，也就是脸涨得通红。“朱”是朱砂，一种红颜料。

[1] 确凿——确确实实。

[2] 氏族——在封建社会里，同祖先的一族人，叫做一个“氏族”。

[3] “著之竹帛”——写在历史上，也就是写传记。“竹”是竹片，“帛”是一种绸；在纸没有发明以前，我国人在竹片或绸上写字。

[4] 未尝散过生日征文的帖子——当时有些官僚和地主，逢到自己整寿，如五十岁六十岁生日，要发征文帖子请人写文章，算是件“雅”事，实际上是要别人歌颂自己。“未尝”就是不曾。

[5] 武断——没有根据的主观的判断。

贵，也没有佐证[1]的。其余音 Quei 的偏僻字样，更加凑不上了。先前，我也曾问过赵太爷的儿子茂才[2]先生，谁料博雅如此公[3]，竟也茫然，但据结论说，是因为陈独秀办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国粹沦亡，[4]无可查考了。我的最后的手段，只有托一个同乡去查阿 Q 犯事的案卷[5]，八个月之后才有回信，说案卷里并无与阿 Quei 的声音相近的人。我虽不知道是真没有，还是没有查，然而也再没有别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还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国流行的拼法写他为阿 Quei；略作阿 Q。这近于盲从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尚且不知，我还有什么好办法呢。

第四，是阿 Q 的籍贯了。倘他姓赵，则据现在好称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6]上的注解，说是“陇西天水人也”，但可惜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贯也就有些决不定。他虽然多住未庄，然而也常常宿在别处，不能说是未庄人，即使说是“未庄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1]的。

我所聊以自慰[2]的，是还有一个“阿”字非常正确，绝无附会假借的缺点，颇可以就正于通人[3]。至于其余，却都非浅学所能穿凿[4]，只希望有“历史癖与考据癖”的胡适之先生的门人们，[5]将来或者能够寻出许多新端绪[6]来，但是我这阿 Q 正传到那时却又怕早经消灭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

[1] 佐证——证据。

[2] 茂才——就是秀才。汉代把“秀才”叫做“茂才”，是为了避光武帝刘秀的讳。后代有些人也把“秀才”叫做“茂才”，无非表示自己知道得多，比俗人高一等。作者这样用，是讽刺那些知道了一些毫无用处的典故，自以为博雅的人。

[3] 谁料博雅如此公——谁想得到象这样一位知识广博的高雅的人。

[4] 是因为……国粹沦亡——新青年是五四运动时期传播反帝反封建的民主思想的刊物。陈独秀是新青年早期的主编，当时是共产主义者，后来背离了马克思主义。新青年曾讨论过废掉汉字，改用罗马字拼音。反动的知识分子就来反对，说采用了“洋字”，就要使“国粹沦亡”。他们所谓的“国粹”，实际上是封建主义的文化。

[5] 犯事的案卷——记录罪状和处理经过的文件。“犯事”就是犯罪。

[6] 郡名百家姓——百家姓是记录我国人的姓的一本书。郡名百家姓在每一个姓的旁边注上郡名，指出这个姓的祖先住在哪里，如“赵”的旁边注着“陇西天水”。陇西天水是现在的陕西天水一带。

[1] 有乖史法——违背写历史的传统的标准。因为写传记，至少要写一个人生在某省某县，决不用未庄这样一个小地名。

[2] 聊以自慰——随便拿来安慰自己。

[3] 就正于通人——请有见认的人指教。

[4] 非浅学所能穿凿——“浅学”是学问浅薄的人，作者用来指自己。“穿凿”就是牵强附会。

[5] 有“历史癖与考据癖”……门人们——胡适之就是胡适。他是个美帝国主义豢养的极反动的资产阶级的文人和政客，提倡研究历史和考据，实际上要青年去钻古书，不要参加革命。他和他的学生都自以为高明，牵强附会地作了许多历史考据，还自己吹嘘说他们有“历史癖”和“考据癖”。作者这一段文章就是讽刺他们的。“癖”是癖好，欢喜得上了瘾；“门人”就是学生。

[6] 端绪——头绪，线索。

第二章　优胜记略

阿Q不独是姓名籍贯有些渺茫，连他先前的“行状”[8]也渺茫。因为未庄的人们之于阿Q，只要他帮忙，只拿他玩笑，从来没有留心他的“行状”的。而阿Q自己也不说，独有和别人口角的时候，间或瞪着眼睛道：

“我们先前——比你阔的多啦！你算是什么东西！”阿Q没有家，住在未庄的土谷祠[1]里；也没有固定的职业，只给人家做短工，割麦便割麦，舂米便舂米，撑船便撑船。工作略长久时，他也或住在临时的主人的家里，但一完就走了。所以，人们忙碌的时候，也还记起阿Q来，然而记起的是做工，并不是“行状”；一闲空，连阿Q都早忘却，更不必说“行状”了。只是有一回，有一个老头子颂扬说：“阿Q真能做！”这时阿Q赤着膊，懒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别人也摸不着这话是真心还是讥笑，然而阿Q很喜欢。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庄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里，甚而至于对于两位“文童”[2]也有以为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将来恐怕要变秀才者也；[3]赵太爷、钱太爷大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钱之外，就因为都是文童的爹爹，而阿Q在精神上独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儿子会阔得多啦！加以进了几回城，阿Q自然更自负[4]，然而他又很鄙薄[5]城里人，譬如用三尺长三寸宽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庄叫“长凳”，他也叫“长凳”，城里人却叫“条凳”，他想：这是错的，可笑！油煎大头鱼，未庄都加上半寸长的葱叶，城里却加上切细的葱丝，他想：这也是错的，可笑！然而未庄人真是不见世面的可笑的乡下人呵，他们没有见过城里的煎鱼！

阿Q“先前阔”，见识高，而且“真能做”，本来几乎是一个“完人”[1]了，但可惜他体质上还有一些缺点。最恼人的是在他头皮上，颇有几处不知起于何时的癞疮疤。这虽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为不足贵的，因为他讳说“癞”以及一切近于“赖”的音，后来推而广之，“光”也讳，“亮”也讳，再后来，连“灯”“烛”都讳了。一犯讳，不问有心与无心，阿Q便全疤通红的发起怒来，估量了对手，口讷[2]的他便骂，气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么一回事，总还是阿Q吃亏的时候多。于是他渐渐的变换了方针，大抵改为怒目而视了。

谁知道阿Q采用怒目主义之后，未庄的闲人们便愈喜欢玩笑他。一见面，他们便假作吃惊的说：

“哈，亮起来了。”

阿Q照例的发了怒，他怒目而视了。

“原来有保险灯在这里！”他们并不怕。

---

[7] 优胜记略——把阿Q自以为是胜利的事迹记一个大概。

[8] “行状”——一生经历的记载。

[1] 土谷祠——土地庙。“土”指土地的神，“谷”指五谷的神。

[2] “文童”——还没有考上秀才的读书人。

[3] 夫文童者，……秀才者也——文童将来恐怕要变成秀才。“夫”“者也”之类都是文言常用的虚字。这句话这样说法，是八股文的烂调。作者在这篇小说里常常用文言来讽刺当时维护文言文、反对白话文的人。

[4] 自负——自以为了不起。

[5] 鄙薄——瞧不起。

[1] “完人”——完全没有缺点的人。

[2] 口讷——说话结结巴巴。

阿Q没有法，只得另外想出报复的话来：

“你还不配……”这时候，又仿佛在他头上的是一种高尚的光荣的癞头疮，并非平常的癞头疮了；但上文说过，阿Q是有见识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点抵触，便不再往底下说。

闲人还不完，只撩他，于是终而至于打。阿Q在形式上打败了，被人揪住黄辫子，在壁上碰了四五个响头，闲人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里想，“我总算被儿子打了，现在的世界真不象样……”于是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

阿Q想在心里的，后来每每说出口来，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们，几乎全知道他有这一种精神上的胜利法，此后每逢揪住他黄辫子的时候，人就先一着对他说：

“阿Q，这不是儿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说：人打畜生！”

阿Q两只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辫根，歪着头，说道：

“打虫豸[1]，好不好？我是虫豸——还不放么？”

但虽然是虫豸，闲人也并不放，仍旧在就近什么地方给他碰了五六个响头，这才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以为阿Q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钟，阿Q也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走了，他觉得他是第一个能够自轻自贱的人，除了“自轻自贱”不算外，余下的就是“第一个”。状元不也是“第一个”么？“你算是什么东西”呢！？

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克服怨敌之后，便愉快的跑到酒店里喝几碗酒，又和别人调笑一通，口角[2]一通，又得了胜，愉快的回到土谷祠，放倒头睡着了。假使有钱，他便去押牌宝[3]，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即汗流满面的夹在这间，声音他最响：

“青龙四百！”

“咳～～～开～～～啦！”桩家揭开拿子盖，也是汗流满面的唱。“天门啦～～～角回啦～～～！人和穿堂空在那里啦～～～！阿Q的铜钱拿过来～～～！”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钱便在这样的歌吟之下，渐渐的输入别个汗流满面的人物的腰间。他终于只好挤出堆外，站在后面看，替别人着急，一直到散场，然后恋恋的回到土谷祠，第二天，肿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谓“塞翁失马安知非福”[4]罢，阿Q不幸而赢了一回，他倒几乎失败了。

---

[1] 虫豸(zhì)——是骂人的话，意思是小虫。

[2] 口角——争吵，斗嘴。

[3] 押牌宝——一种赌博。摆赌摊的人叫“桩家”，都是靠赌骗钱的地痞流氓。后面的“青龙”“天门”“角”“穿堂”等，都是押牌宝的术语，表示把赌注压在哪一门。

[4] “塞(sài)翁失马安知非福”——有一个故事说：边境上有个老头儿，他养的一匹马跑到外国去了。人们来慰问他，他说：“怎么知道这不是幸运呢？”过了几个月，那匹马带了一匹好马回来。人们又来祝贺他，他说：“怎么知道这不是祸事呢？”他的儿子骑那匹好马，摔断了腿骨。人们来慰问他，他说：“怎么知道这不是幸运呢？”过了一年，外国人打进来，许多壮丁打死了，老人的儿子因为断了腿，没有参加战争，却得到了保全。这个故事是说坏事可能变成好事，好事也可能变成坏事。后来人们常用这句话来宽慰遭遇不幸的人。在这里指阿Q赢了钱，反而把钱丢光了，还挨了一顿打。

这是未庄赛神[5]的晚上。这晚上照例有一台戏，戏台左近，也照例有许多的赌摊。做戏的锣鼓，在阿Q耳朵里仿佛在十里之外；他只听得桩家的歌唱了，他赢而又赢，铜钱变成角洋，角洋变成大洋，大洋又成了迭。他兴高采烈得非常：

“天门两块！”

他不知道谁和谁为什么打起架来了。骂声、打声、脚步声，昏头昏脑的一大阵，他才爬起来，赌摊不见了，人们也不见了，身上有几处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几拳几脚似的，几个人诧异的对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进土谷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钱不见。赶赛会的赌摊多不是本村人，还到那里去寻根柢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钱！而且是他的——现在不见了！说是算被儿子拿去了罢，总还是忽忽[6]不乐；说自己是虫豸罢，也还是忽忽不乐：他这回才有些感到失败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转败为胜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脸上连打两个嘴巴，热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后，便心平气和起来，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别一个自己，不久也就仿佛是自己打了别个一般，——虽然还有些热刺刺，——心满意足的得胜的躺下了。

他睡觉了。

---

[5] 赛神——迎神赛会，抬着神象在街上游行。

[6] 忽忽——精神恍惚。

第三章　续优胜记略

然而阿Q虽然常优胜，却直待蒙[1]赵太爷打他嘴巴之后，这才出了名。

他付过地保二百文酒钱，忿忿的躺下了，后来想："现在的世界太不成话，儿子打老子……"于是忽而想到赵太爷的威风，而现在是他的儿子了，便自己也渐渐的得意起来，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坟[2]到酒店去。这时候，他又觉得赵太爷高人一等了。

说也奇怪，从此之后，果然大家也仿佛格外尊敬他。这在阿Q，或者以为因为他是赵太爷的父亲，而其实也不然。未庄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张三，向来本不算一件事，必须与一位名人如赵太爷者相关，这才载上他们的口碑[3]。一上口碑，则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托庇[4]有了名。至于错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说。所以者何[5]？就因为赵太爷是不会错的。但他既然错，为什么大家又仿佛格外尊敬他呢？这可难解，穿凿起来说，或者因为阿Q说是赵太爷的本家，虽然挨了打，大家也还怕有些真，总不如尊敬一些稳当。否则，也如孔庙里的太牢[1]一般，虽然与猪羊一样，同是畜生，但既经圣人不箸，先儒们便不敢妄动了[2]。

阿Q此后倒得意了许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墙根的日光下，看见王胡在那里赤着膊捉虱子，他忽然觉得身上也痒起来了。这王胡，又癞又胡，别人都叫他王癞胡，阿Q却删去了一个癞字，然而非常渺视他。阿Q的意思，以为癞是不足为奇的，只有这一部络腮胡子，实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于是并排坐下去了。倘是别的闲人们，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这王胡旁边，他有什么怕呢？老实说：他肯坐下去，简直还是抬举他。

阿Q也脱下破来袄来，翻检了一回，不知道因为新洗呢还是因为粗心，许多工夫，只捉到三四个。他看那王胡，却是一个又一个，两个又三个，只放在嘴里毕毕剥剥的响。

阿Q最初是失望，后来却不平了：看不上眼的王胡尚且那么多，自己倒反这样少，这是怎样的大失体统的事呵！他很想寻一两个大的，然而竟没有，好容易才捉到一个中的，恨恨的塞在厚嘴唇里，很命一咬，劈的一声，又不及王胡响。

他癞疮疤块块通红了，将衣服摔在地上，吐一口唾沫，说：

"这毛虫！"

"癞皮狗。你骂谁？"王胡轻蔑的抬起眼来说。

阿Q近来虽然比较的受人尊敬，自己也更高傲些，但和那些打惯的闲人

---

[1] 蒙——受到。只有受到好处才能说"蒙"。看了下文就知道，作者所以用"蒙"， 是讽刺当时的社会。

[2] 小孤孀上坟——绍兴的一出地方戏。"孤霜"就是寡妇。

[3] 载上……口碑——把一件事情记载下来，刻在石碑上，无非为了要让它流传下去。一件事情，如果大家让来让去，也象刻在石碑上一样能流传下去，所以叫"载上口碑"。

[4] 托庇——靠了某人的蔭庇。这里和前面的"蒙"一样，也是讽刺。

[5] 所以者何——原因是什么？

[1] 太牢——祭礼用的牛。

[2] 既经圣人……不敢妄动了——"圣人"指孔子；"箸(zhù)"是筷子；"下箸"就是吃过了；"先儒"是上辈的读书人，指崇拜孔子的人。

们见面还胆怯，独有这回却非常武勇了。这样满脸胡子的东西，也敢出言无状么？

“谁认便骂谁！”他站起来，两手叉在腰间说。

“你的骨头痒了么？”王胡也站起来，披上方服说。

阿Q以为他要逃了，抢进去就是一拳。这拳头还未达到身上，已经被他抓住了，只一拉，阿Q跄跄踉踉的跌进去，立刻又被王胡扭住了辫子，要拉到墙上照例去碰头。

“‘君子动口不动手’！”阿Q歪着头说。

王胡似乎不是君子，并不理会，一连给他碰了五下，又用力的一推，至于阿Q跌出六尺多远，这才满足的去了。

在阿Q的记忆上，这大约要算是生平第一件的屈辱，因为王胡以络腮胡子的缺点，向来只被他奚落[1]，从没有奚落他，更不必说动手了。而他现在竟动手，很意外，难道真如市上所说，皇帝已经停了考[2]，不要秀才和举人了，因此赵家减了威风。因此他们也便小觑了他么？

阿Q无可适从[3]的站着。

远远的走来了一个人，他的对头又到了。这也是阿Q最厌恶的一个人，就是钱太爷的大儿子。他先前跑上城里去进洋学堂，不知怎么又跑到东洋[4]去了，半年之后他回到家里来，腿也直了，辫子也不见了，他的母亲大哭的十几场，他的老婆跳了三回井。后来，他的母亲到处说，“这辫子是被坏人灌醉了酒剪去的。本来可以做大官，现在只好等留长再说了。”然而阿Q不肯信，偏称他“假洋鬼子”，也叫作“里通外国的人”，一见他，一定在肚子里暗暗的咒骂。

阿Q尤其“深恶而痛绝之”[1]的，是他的一条假辫子。辫子而至于假，就是没有了做人的资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人。

这“假洋鬼子”近来了。

“秃儿。驴……”阿Q历来本只在肚子里骂，没有出过声，这回因为正气忿，因为要报仇，便不由的轻轻的说出来了。

不料这秃儿却拿着一支黄漆的棍子——就是阿Q所谓哭丧棒[2]——大踏步走了过来。阿Q在这刹那，便知道大约要打了，赶紧抽紧筋骨，耸了肩膀等候着，果然，拍的一声，似乎确凿打在自己头上了。

“我说他！”阿Q指着近旁的一个孩子，分辩说。

拍！拍拍！

在阿Q的记忆上，这大约要算是生平第二件的屈辱。幸而拍拍的响了之后，于他倒似乎完结了一件事，反而觉得轻松些，而且“忘却”这一件祖传的宝贝也发生了效力，他慢慢的走，将到酒店门口，早已有些高兴了。

但对面走来了静修庵里的小尼姑。阿Q便在平时，看见伊也一定要唾骂，

---

[1] 奚落——讥笑，侮辱。

[2] 皇帝已经停了考——清代末年曾废除科举制度，停止考试。

[3] 无可适从——不知怎么办好。

[4] 东洋——日本。

[1] “深恶(wù)而痛绝之”——深深地厌恶并且狠狠地排斥他。

[2] 哭丧棒——在封建社会里，父母死了，儿子在做丧事的时候手里要拿一根棒，表示悲痛得要支着棒才能站起来。阿Q厌恶假洋鬼子，所以把他的手杖叫做“哭丧棒”。

而况在屈辱之后呢？他于是发生了回忆，又发生了敌忾[3]了。

“我不知道我今天为什么这样晦气，原来就因为见了你！”他想。

他迎上去，大声的吐一口唾沫：

“咳，呸！”

小尼姑全不睬，低了头只是走。阿Q走近伊身帝，突然伸出手去摩着伊新剃的头皮，呆笑着，说：

“秃儿！快回去，和尚等着你……”

“你怎么动手动脚……”尼姑满脸通红的说，一面赶快走。

酒店里的人大笑了。阿Q看见自己的勋业得了赏识，便愈加兴高采烈起来：

“和尚动得，我动不得？”他扭住伊的面颊。

酒店里的人大笑了。阿Q更得意，而且为满足那些赏鉴家起见，再用力的一拧，才放手。

他这一战，早忘却了王胡，也忘却了假洋鬼子，似乎对于今天的一切“晦气”都报了仇；而且奇怪，又仿佛全身比拍拍的响了之后更轻松，飘飘然的似乎要飞去了。

“这断子绝孙的阿Q！”远远地听得小尼姑的带哭的声音。

“哈哈哈！”阿Q十分得意的笑。

“哈哈哈！”酒店里的人也九分得意的笑。

---

[3] 敌忾(kài)——对敌人的愤怒。

第四章　恋爱的悲剧

有人说：有些胜利者，愿意敌手如虎，如鹰，他才感到胜利的欢喜；假使如羊，如小鸡，他便反觉得胜利的无聊。又有些胜利者，当克服一切之后，看见死的死了，降的降了，“臣诚惶诚恐死罪死罪”[1]，他于是没有了敌人，没有了对手，没有了朋友，只有自己在上，一个，孤另另，凄凉，寂寞，便反而感到胜利的悲哀。然而我们的阿Q却没有这样乏，他是永远得意的：这或者也是中国精神文明冠于全球[1]的一个证据了。

看哪，他飘飘然的似乎要飞去了！

然而这一次的胜利，却又使他有些异样。他飘飘然的飞了大半天，飘进土谷祠，照例应该躺下便打鼾。谁知道这一晚，他很不容易合眼，他觉得自己的大拇指和第二指有点古怪：仿佛比平常滑腻些。不知道是小尼姑的脸上有一点滑腻的东西粘在他指上，还是他的指头在小尼姑脸上磨得滑腻了？……

“断子绝孙的阿Q！”

阿Q的耳朵里又听到这句话。他想：不错，应该有一个女人，断子绝孙便没有人供一碗饭[2]，……应该有一个女人。夫“不孝有三无后无大”[3]，而“若敖之鬼馁而”[4]，也是一件人生的大哀，所以他那思想，其实是样样合于圣经贤传的，只可惜后来有些“不能收其放心”[5]了。

“女人，女人！……”他想。

“……和尚动得……女人，女人！……女人！”他又想。

我们不能知道这晚上阿Q在什么时候才打鼾。但大约他从此总觉得指头有些滑腻，所以他从此总有些飘飘然；“女……”他想。

即此一端，我们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东西。[1]

中国的男人，本来大半都可以做圣贤，可惜全被女人毁掉了。商是妲己闹亡的；周是褒姒弄坏的；秦……虽然史无明文，我们也假定他因为女人，大约未必十分错；而董卓可是的确给貂蝉害死了。[2]

---

[1] “臣诚惶诚恐死罪死罪”——这是臣子写给皇帝的奏章里常用的话，表示对皇帝的敬畏。

[1] 中国精神文明冠于全球——清代末年，各帝国主义侵略我国，用兵舰大炮逼迫封建皇朝割地赔款，签订了许多丧权辱国的条约。一些反动的官僚和知识分子却还在说：这些强国只不过有些物质和文明，而中国的精神文明在全世界是第一等的。所以作者在这里讽刺他们。他们所谓的“精神文明”，实际上是封建礼教。

[2] 供一碗饭——指人死了以后，子孙供饭祭他。

[3] “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在封建社会里，认为不孝顺父母的事情，主要有三件；没有后代是最大的一件。因为没有后代，祖先就没有人祭祀了。

[4] “若敖之鬼馁(něi)而”——春秋时代，楚国若敖氏有个子文，他的侄儿越椒相貌长得凶恶。子文认为越椒长大了一定要闯祸，会害得全家被杀，那时候若敖氏的祖先就没有祭祀，要挨饿了。“馁”就是挨饿。

[5] “不能收其放心”——不能约束他的放纵的思想。

[1] 即此一端……害人的东西——妇女在封建社会里受尽了压迫，但是封建统治者和维护封建道德的人还要找出种种根据来，把一切罪名加在妇女身上。作者在这里就是讽刺这种情况。

[2] 商是妲（dá）己……貂蝉害死了——商朝的最后一个王叫纣，历史上说纣因为听信妃子妲己的话，暴虐百姓，所以亡了国。西周的最后一个王叫幽王，历史上说幽王因为讨妃子褒姒（bāo sì）喜欢，对诸侯失了信，后来外族打进来，诸侯都不出兵，幽王就被杀了。董卓是汉代末年的军阀，他想篡夺皇位，后来被部

阿Q本来也是正人，我们虽然不知道他曾蒙什么明师指授过，但他对于“男女之大防”[3]却历来非常严；也很有排斥异端[4]——如小尼姑及假洋鬼子之类——的正气。他的学说是：凡尼姑，一定与和尚私通；一个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诱野男人；一男一女在那里讲话，一定要有勾当了。为惩治他们起见，所以他往往怒目而视，或者大声说几句“诛心”[1]话，或者在冷僻处，便从后面掷一块小石头。

谁知道他将到“而立”之年[2]，竟被小尼姑害得飘飘然了。这里飘飘然的精神，在礼教上是不应该有的，——所以女人真可恶，假使小尼姑的脸上不滑腻，阿Q便不至于被蛊[3]，又假使小尼姑的脸上盖一层布，阿Q便也不至于被蛊了，——他五六年前，曾在戏台下的人丛中擦过一人女人的大腿，但因为隔一层裤，所以此后并不飘飘然，——而小尼姑并不然，这也足见异端之可恶。

“女……”阿Q想。

他对于以为“一定想引诱野男人”的女人，时常留心看，然而伊并不对他笑。他对于和他讲话的女人，也时常留心听，然而伊又并不提起关于什么勾当的话来。哦，这也是女人可恶之一节：伊们全都要装“假正经”的。

这一天，阿Q在赵太爷家里舂了一天米，吃过晚饭，便坐在厨房里吸旱烟。倘在别家，吃过晚饭本可以回去的了，但赵府上晚饭早，虽说定例不准掌灯，一吃完便睡觉，然而偶然也有一些例外：其一、是赵大爷未进秀才的时候，准其点灯读文章；其二、便是阿Q来做短工的时候，准其点灯舂米。因为这一条例外，所以阿Q在动手舂米之前，还坐在厨房里吸旱烟。

吴妈，是赵太爷家里唯一的女仆，洗完了碗碟，也就在长凳上坐下了，而且和阿Q谈闲天：

“太太两天没有吃饭哩，因为老爷要买一个小的[4]……”

“女人……吴妈……这小孤孀……”阿Q想。

“我们的少奶奶是八月里要生孩子了……”

“女人……”阿Q想。

阿Q放下烟管，站了起来。

“我们的少奶奶……”吴妈还唠叨说。

“我和你困觉，我和你困觉！”阿Q忽然抢上去，对伊跪下了。

一刹时中很寂然。

“阿呀！”吴妈楞了一息，突然发抖，大叫着往外跑，且跑且嚷，似乎后来带哭了。

下吕布刺死了。三国演义里说：汉朝的大臣王允把歌女貂蝉先许配给吕布，又把她送给董卓，对吕布说是董卓抢去的，吕布才起了刺杀董卓的念头。这本是小说里的故事，维护封建道德的人却也拿来作为女人是祸害的证据。

[3] “男女之大防”——在封建社会里，男的和女的不准随便接触，甚至对面说话，也被认为是违反礼教的。这种种规矩，叫作“男女之大防”。

[4] 异端——指不符合传统的封建礼教的人和事。

[1] “诛心”——斥责对方的内心的动机。

[2] “而立”之年——孔子说过：“三十而立”。“而立之年”就是三十岁。

[3] 蛊（gǔ）——迷惑。

[4] 小的——指小老婆。

阿Q对了墙壁跪着也发楞，于是两手扶着空板凳，慢慢的站起来，仿佛觉得有些糟。他这时确也有些忐忑[5]了，慌张的将烟管插在裤带上，就想去舂米。蓬的一声，头上着了很粗的一下，他急忙回转身去，那秀才便拿了一支大竹杠站在他面前。

“你反了，……你这……”

大竹杠又向他劈下来了。阿Q两手去抱头，拍的正打在指节上，这可很有一些痛。他冲出厨房门，仿佛背上又着了一下似的。

“忘八蛋！”秀才在后面用了官话这样骂。

阿Q奔入舂米场，一个站着，还觉得指头痛，还记得“忘八蛋”，因为这话是未庄的乡下人从来不用，专是见过官府的阔人用的，所以格外怕，而印象也格外深。但这时，他那“女……”的思想却也没有了。而且打骂之后，似乎一件事也经收束，倒反觉得一无挂碍似的，便动手去舂米。舂了一会，他热起来了，又歇了手脱衣服。

脱下衣服的时候，他听得外面很热闹，阿Q生平本来最爱看热闹，便即寻声走出去了。寻声渐渐的寻到赵太爷的内院里，虽然在昏黄中，却辨得出许多人，赵府一家连两日不吃饭的太太也在内，还有间壁的邹七嫂，真正本家的赵白眼、赵司晨。

少奶奶正拖着吴妈走出下房来，一面说：

“你到外面来，……不要躲在自己房里想……”

“谁不知道你正经，……短见[1]是万万寻不得的。”邹七嫂也从旁说。

吴妈只是哭，夹些话，却不甚听得分明。

阿Q想：“哼，有趣，这小孤孀不知道闹着什么玩意儿了？”他想打听，走近赵司晨的身边。这时他猛然间看见赵大爷向他奔来，而且手里捏着一支大竹杠。他看见这一支大竹杠，便猛然间悟到自己曾经被打，和这一场热闹似乎有点相关。他翻身便走，想逃回舂米场，不图这支竹杠阻了他的去路，于是他又翻身便走，自然而然的走出后门，不多工夫，已在土谷祠内了。

“阿Q，你的妈妈的！你连赵家的用人都调戏起来，简直是造反。害得我晚上没有觉睡，你的妈妈的！……”

如是云云的教训一通，阿Q自然没有话。临末，因为在晚上，应该送地保加倍酒钱四百文，阿Q正没有现钱，便用一顶毡帽做抵押，并且订定了五条件：

一、明天用红烛——要一斤重的——一对，香一封，到赵府上去赔罪。

二、赵府上请道士祓除缢鬼[1]，费用由阿Q负担。

三、阿Q从此不准踏进赵府的门槛。

四、吴妈此后倘有不测，惟阿Q是问[2]。

五、阿Q不准再去索取工钱和布衫。

阿Q自然都答应了，可惜没有钱。幸而已经春天，棉被可以无用，便质[3]了二千大钱，履行条约。赤膊磕头之后，居然还剩几文，他也不再赎毡帽，

---

[5] 忐忑（tǎn tè）——心神不安。

[1] 短见——“寻短见”就是自杀。

[1] 祓（fù）除缢（yì）鬼——作法赶走吊死鬼。当时迷信：有人要上吊，是因为吊死鬼来找替身。

[2] 倘有不测，惟阿Q是问——如果发生了预料不到的事情，只问阿Q，也就是要阿Q负全部责任。

[3] 质——拿东西到当铺里去押当。

统统喝了酒了。但赵家也并不烧香点烛，因为太太拜佛的时候可以用，留着了。那破布衫是大半做了少奶奶八月间生下来的孩子的衬尿布，那小半破烂的便都做了吴妈的鞋底。

第五章　生计问题

阿Q礼毕之后，仍旧回到土谷祠，太阳下去了，渐渐觉得世上有些古怪。他仔细一想，终于省悟过来：其原因盖在自己的赤膊。他记得破夹袄还在，便披在身上，躺倒了，待张开眼睛，原来太阳又已经在西墙上头了。他坐起身，一面说道，“妈妈的……”

他起来之后，也仍旧在街上逛，虽然不比赤膊有切肤之痛，却又渐渐的觉得世上有些古怪了。仿佛从这一天起，未庄的女人们忽然都怕了羞，伊们一见阿Q走来，便个个躲进门里去。甚而至于将近五十岁的邹七嫂，也跟着别人乱钻，而且将十一岁的女儿都叫进去了。阿Q很以为奇，而且想：“这些东西忽然都学起小姐模样来了。这娼妇们……”

但他更觉得世上有些古怪，却是许多日以后的事。其一、酒店不肯赊欠了；其二、管土谷祠的老头子说些废话，似乎叫他走；其三、他虽然记不清多少日，但确乎有许多日，没有一个人来叫他做短工。酒店不赊，熬着也罢了；老头子催他走，噜苏一通也就算了；只是没有人来叫他做短工，却使阿Q肚子饿：这委实是一件非常“妈妈的”的事情。

阿Q忍不下去了，他只好到老主顾的家里去探问，——但独不许踏进赵府的门槛，——然而情形也异样：一定走出一个男人来，现了十分烦厌的相貌，象回复乞丐一般的摇手道：——

“没有没有！你出去！”

阿Q愈觉得稀奇了。他想，这些人家向来少不了要帮忙，不至于现在忽然都无事，这总该有些蹊跷在里面了。他留心打听，才知道他们有事都去叫小Don[1]。这小D，是一个穷小子，又瘦又乏，在阿Q的眼睛里，位置是在王胡之下的，谁料这小子竟谋了他的饭碗去。所以阿Q这一气，更与平常不同，当气愤愤的走着的时候，忽然将手一扬，唱道：

“我手执钢鞭将你打！[2]……”

几天之后，他竟在钱府的照壁前遇见了小D。“仇人相见分外眼明”，阿Q便迎上去，小D也站住了。

“畜生！”阿Q怒目而视的说，嘴角上飞出唾沫来。

“我是虫豸，好么？……”小D说。

这谦逊反使阿Q更加愤怒起来，但他手里没有钢鞭，于是只得扑上去，伸手去拔小D的辫子。小D一手护住自己的辫根，一手也来拔阿Q的辫子，阿Q便也将空着的一只手护住了自己的辫根。从先前的阿Q看来，小D本来是不足齿的[1]，但他近来挨了饿，又瘦又乏已经不下于小D，所以便成了势均力敌的现象，四只手拔着两颗头，都弯了腰，在钱家粉墙上映出一个蓝色的虹形，至于半点钟之久了。

“好了，好了！”看的人们说，大约是解劝的。

“好，好！”看的人们说，不知道是解劝，是颂扬，还是煽动。

然而他们都不听。阿Q进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进三步，

---

[1] 小Don——小冬。

[2] “我手执钢鞭将你打”——绍兴的一出地方戏龙虎斗中的唱词。龙虎斗演的赵匡胤的故事，后面的“悔不该，酒醉错斩了郑贤弟”，也是这出戏里的。

[1] 不足齿数的——算不上数的，值不得提起的。

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大约半点钟，——未庄少有自鸣钟，所以很难说，或者二十分，——他们的头发里便都冒烟，额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松了，在同一瞬间，小D的手也正放松了，同时直起，同时退开，都挤出人丛去。

“记着罢，妈妈的……”阿Q回过头去说。

“妈妈的，记着罢……”小D也回过头来说。

这一场“龙虎斗”似乎并无胜败，也不知道看的人可满足，都没有发生什么议论，而阿Q却仍然没有人来叫他做短工。

有一日很温和，微风拂拂的颇有些夏意了，阿Q地觉得寒冷起来，但这还可担当，第一倒是肚了饿。棉被、毡帽、布衫，早已没有了，其次就卖了棉袄；现在有裤子，却万分不可脱的；有破夹袄，又除了送人做鞋底之外，决定卖不出钱。他早想在路上拾得一注钱，但至今还没有见；他想在自己的破屋里忽然寻到一注钱，慌张的四顾，但屋内是空虚而且了然。于是他决计出门求食去了。

他在路上走着要“求食”，看见熟识的酒店，看见熟识的馒头，但他都走过了，不但没有暂停，而且并不想要。他所求的不是这类东西了；他求的是什么东西，他自己不知道。

未庄本不是大村镇，不多时便走尽了。村外多是水田，满眼是新秧的嫩绿，夹着几个圆形的活动的黑点，但是耕田的农夫。阿Q并不赏鉴这田家乐，却只是走，因为他直觉的知道这与他的“求食”之道是很辽远的。但他终于走到静修奄的墙外了。

奄周围也是水田，粉墙突出在新绿里，后面的低土墙里是菜园。阿Q迟疑了一会，四面一看，并没有人。他便爬上这矮墙去，扯着何首乌藤，但泥土仍然簌簌的掉，阿Q的脚也索索的抖；终于攀着桑树枝，跳到里面了。里面真是郁郁葱葱[1]，但似乎并没有黄酒馒头，以及此外可吃的之类。靠西墙是竹丛，下面许多笋，只可惜都是并未煮熟的，还有油菜早经结子，芥菜已将开花，小白菜也很老了。

阿Q仿佛文童落第[2]似的觉得很冤屈，他慢慢走近园门去，忽而非常惊喜了，这分明是一畦老萝卜。他于是蹲下便拔，而门口突然伸出一个很圆的头来，又即缩回去了，这分明是小尼姑。小尼姑之流是阿Q本来视若草芥[3]的，但世事须“退一步想”，所以他便赶紧拔起四个萝卜，拧下青叶，兜在大襟里。然而老尼姑已经出来了。

“阿弥陀佛，阿Q，你怎么跳进园里来偷萝卜！……阿呀，罪过呵，阿唷，阿弥陀佛！……”

“我什么时候跳进你的园里来偷萝卜？”阿Q且看且走的说。

“现在……这不是？”老尼姑指着他的衣兜。

“这是你的？你能叫得他答应你么？你……”

阿Q没有说完话，拔步便跑；追来的是一匹很肥大的黑狗。这本来在前门的，不知怎的到后园来了。黑狗哼而且追，已经要咬着阿Q的腿，幸而从衣兜里落下一个萝卜来，哪狗给一吓，略略一停，阿Q已经爬上桑树，跨到

---

[1] 郁郁葱葱——植物长得很茂盛。

[2] 落第——没有考上。

[3] 视若草芥——看成小草和芥菜子那样没价值。

土墙，连人和萝卜都滚出墙外面了。只剩着黑狗还在对着桑树嗥[1]，老尼姑念着佛。

阿Q怕尼姑又放出黑狗来，拾起萝卜便走，沿路又捡了几块小石头，但黑狗却并不再出现。阿Q于是抛了石块，一面走一面吃，而且想道，这里也没有什么东西寻，不如进城去……

待三个萝卜吃完时，他已经打定了进城的主意了。

[1] 嗥（háo）——吼叫。

第六章　从中兴到末路

在未庄再看见阿Q出现的时候，是刚过了这年的中秋。人们都惊异，说是阿回来了，于是又回上去想道，他先前那里去了呢？阿Q前几回的上城，大抵早就兴高采烈的对人说，但这一次却并不，所以也没有一个人留心到。他或者也曾告诉过管土谷祠的老头子，然而未庄老例，只有赵太爷、钱太爷和秀才大爷上城才算一件事。假洋鬼子尚且不足数，何况是阿Q：因此老头子也就不替他宣传，而未庄的社会上也就无从知道了。

但阿Q这回的回来，却与先前大不同，确乎很值得惊异。天色将黑，他睡眼蒙胧的在酒店门前出现了，他走近柜台，从腰间伸出手来，满把是银的和铜的，在柜上一扔说，“现钱，打酒来！”穿的是新夹袄，看去腰间还挂着一个大搭连[②]，沉钿钿的将裤带坠成了很弯很弯的弧线。未庄老例，看见略有些醒目的人物，是与其慢也宁敬[①]的，现在虽然明知道是阿Q，但因为和破夹袄的阿Q有些两样了，古人云，“士别三日便当刮目相待”[②]，所以堂馆、掌柜、酒客、路人，便自然显出一种疑而且敬的形态来。掌柜既先之以点头，又继之以谈话：

“嚄，阿Q，你回来了！”

“回来了。”

“发财发财，你是——在……”

“上城去了！”

这一件新闻，第二天便传遍了全未庄。人人都愿意知道现钱和新夹袄的阿Q的中兴史，所以在酒店里，茶馆里，庙檐下，便渐渐地探听出来了。这结果，是阿Q得了新敬畏。

据阿Q说，他是在举人老爷家里帮忙。这一节，听的人都肃然了。这老爷本姓白，但因为合城里只有他一个举人，所以不必再冠姓，说起举人来就是他。这也不独在未庄是如此，便是一百里方圆之内也都如此，人们几乎多以为他的姓名就叫举人老爷的了。在这人的府上帮忙，那当然是可敬的。但据阿Q又说，他却不高兴再帮忙了，因为这举人老爷实在太“妈妈的”了。这一节，听的人都叹息而且快意，因为阿Q本不配在举人老爷家里帮忙，而不帮忙是可惜的。

据阿Q说，他的回来，似乎也由于不满意城里人，这就在他们将长凳称为条凳，而且煎鱼用忽丝，加以最近观察所得的缺点，是女人的走路也扭得不很好。然而也偶有大可佩服的地方，即如未庄的乡下人不过打三十二张的竹牌，只有假洋鬼子能够叉“麻酱”[①]，连城却里小乌龟子都叉得精熟的。什么假洋鬼子，只要放在城里的十几岁的小乌龟子的手里，也就立刻是“小鬼见阎王”。这一节，听的人都赧然[②]了。

[②] 搭连——一种系在裤带上的长方形的钱袋。

[①] 与其慢也宁散——与其怠慢，宁愿敬重。

[②] “士别三日便当刮目相待”——读书人分别了三天，就该用另一种眼光看待。意思指读书人的变化是很快的。

[①] 叉“麻酱”——打麻将牌，也是一种赌博，比打三十二张竹牌（如押牌宝）复杂。阿Q把“麻将”误成“麻酱”。

[②] 赧（nǎn）然——因为羞惭而脸红。

“你们可看见过杀头么？”阿Q说，“咳，好看。杀革命党。唉，好看好看，……”他摇摇头，将唾沫飞在正对面的赵司晨的脸上。这一节，听的人都凛然[3]了。但阿Q又四面一看，忽然扬起右手，照着伸长脖子听得出神的王胡的后项窝上直劈下去道：

“嚓！”

王胡惊得一跳，同时电光石火似的赶快缩了头，而听的人又都悚然而且的欣然[4]了。从此王胡瘟头瘟脑的许多日，并且再不敢走近阿Q的身边；别的人也一样。

阿Q这时在未庄人眼睛里的地位，虽不敢说超过赵太爷，但谓之差不多，大约也就没有什么语病的了。

然而不多久，这阿Q的大名忽又传遍了未庄的闺中[5]。虽然未庄只有钱、赵两姓是大屋，此外十之九都是浅闺[6]，但闺中究竟是闺中，所以也算得一件神异。女人们见面时一定说，邹七嫂在阿Q那里买了一条蓝绸裙，旧固然是旧的，但只化了九角钱。还有赵白眼的母亲——一说是赵司晨的母亲，待考[1]，——也买了一件孩子穿的大红洋纱衫，七成新，只用三百大钱九二串[2]。于是他们都眼巴巴的想见阿Q，缺绸裙的想问他买绸裙，要洋纱衫的想问他买洋纱衫，不但见了不逃避，有时阿Q已经走过了，也还要追上去叫住他，问道：

“阿Q，你还有绸裙么？没有？纱衫也要的，有罢？”

后来这终于从浅闺传进深闺里去了。因为邹七嫂得意之余，将伊的绸裙请赵太太去鉴赏，赵太太又告诉了赵太爷而且着实恭维[3]了一番。赵太爷便在晚饭桌上，和秀才大爷讨论，以为阿Q实在有些古怪，我们门窗应该小心些；但他的东西，不知道可有还什么可买，也许有点好东西罢。加以赵太太也正想买一件价廉物美的皮背心。于是家族决议，便托邹七嫂即该去寻阿Q，而且为此新辟了第三种的例外：这晚上也姑且特准点油灯。

油灯干了不少了，阿Q还不到。赵府的全眷都很焦急，打着呵欠，或恨阿Q太飘忽，或怨邹七嫂不上紧。赵太太还怕因为春天的条件不敢来，而赵太爷以为不足虑；因为这是“我”去叫他的。果然，到底赵太爷有见识，阿Q终于跟着邹七嫂进来了。

“他只说没有没有，我说你自己当面说去，他还要说，我说……”邹七嫂气喘吁吁的走着说。

“太爷！”阿Q似笑非笑的叫了一声，在檐下站住了。

“阿Q，听说你在外面发财，”赵太爷踱开去，眼睛打量着他的全身，一面说。“那很好，那很好的。这个，……听说你有些旧东西，……可以都

---

[3] 凛（lǐn）然——现出严肃的态度。

[4] 悚（sǒng）然而且欣然——又害怕又高兴。

[5] 闺（guī）中——在封建社会里，妇女住的地方叫“闺”。

[6] 浅闺——地主官僚的家庭里，“男女之大防”极严，妇女住的地方叫“深闺”，表示深深藏在里面的意思，男人除了家属，是不能随便进去的。一般人家的妇女要劳动，也没有大房子，要做到这样严也办不到。“浅闺”这个词儿是作者造出来的，讽刺所谓“深闺”，也就是讽刺封建礼教。

[1] 待考——还等待考证。这件事本无关紧要，不须考证。作者这样写是讽刺胡适那样有“考证癖”的人。

[2] 三百大钱九二串——当时用的铜钱，每一百个用绳串成一串。实际上一串往往不足一百个，也算一百个。“三百大钱九二串”就是三串铜钱，每串九十二个。

[3] 恭维——说别人的好话。这里却是说绸裙的好话。

拿来看一看，……这也并不是别的，因为我倒要……”

“我对邹七嫂说过了。都完了。”

“完了？”赵太爷不觉失声的说，“那里会完得这样快呢？”

“那是朋友的，本来不多。他们买了些，……”

“总该还有一点罢。”

“现在，只剩了一张门幕了。”

“就拿门幕来看看罢。”赵太太慌忙说。

“那么，明天拿来就是，”赵太爷却不甚热心了。“阿 Q，你以后有什么东西的时候，你尽先送来给我们看，……”

“价钱决不会比别家出得少！”秀才说。秀才娘子忙一瞥阿 Q 的脸，看他感动了没有。

“我要一件皮背心。”赵太太说。

阿 Q 虽然答应着，却懒洋洋的出去了，也不知道他是否放在心上。这使赵太爷很失望，气忿而且担心，至于停止了打呵欠。秀才对于阿 Q 的态度也很不平，于是说，这忘八蛋要提防，或者竟不如吩咐地保，不许他住在未庄。但赵太爷以为不然，说这也怕要结怨，况且做这路生意的大概是“老鹰不吃窠下食”，本村倒不必担心的；只要自己夜里警醒点就是了。秀才听了这“庭训”[①]，非常之以为然，便即刻撤消了驱逐阿 Q 的提议，而且叮嘱邹七嫂，请伊万不要向人提起这一段话。

但第二日，邹七嫂便将那蓝裙去染了皂[①]，又将阿 Q 可疑之点传扬出去了，可是确没有提起秀才要驱逐他这一节。然而这已经于阿 Q 很不利。最先，地保寻上门了，取了他的门幕去，阿 Q 说是赵太太要看的，而地保也不还，并且要议定每月的孝敬钱。其次，是村人对于他的敬畏忽而变相了，虽然还不敢来放肆，却很有远避的神情，而这神情和先前的防他来“嚓”的时候又不同，颇混着“敬而远之”的分子了。

只有一班闲人们却还要寻根究底的去探阿 Q 的底细。阿 Q 也并不讳饰[②]，傲然的说出他的经验来。从此他们才知道，他不过是一个小脚色，不但不能上墙，并且不能进洞，只站在洞外接东西。有一夜，他刚才接到一个包，正手再进去，不一会，只听得里面大嚷起来，他便赶紧跑，连夜爬出城，逃回未庄来了，从此不敢再去做。然而这故事却于阿 Q 更不利，村人对于阿 Q 的“敬而远之”者，本因为怕结怨，谁料他不过是一个不敢再偷的偷儿呢？这实在是“斯亦不足畏也矣”[③]。

[①] “庭训”——“庭”就是院子。孔子有一天站在院子里，看见儿子走过，就唤住他教导了一番。后来的人就把父亲教导儿子叫做“庭训”。

[①] 染了皂——“皂”就是黑。邹七嫂怕蓝裙穿在身上，被失主认出来，所以把它染黑了。

[②] 讳饰——忌讳和掩饰。

[③] “斯亦不足喂也矣”——这也不值得害怕了。

第七章　革命

宣统三年九月十四日[4]——即阿Q将搭连卖给赵白眼的这一天——三更四点，有一只大乌篷船到了赵府上的河埠头。这船从黑魆魆中荡来，乡下人睡得熟，都没有知道；出去时候将近黎明，却很有几个看见的了。据探头探脑的调查来的结果，知道那竟是举人老爷的船！

那船便将大不安载给了未庄，不到正午，全村的人心就很摇动。船的使命，赵家本来是很秘密的，但茶坊酒肆里却都说，革命党要进城，举人老爷到我们乡下来逃难了。惟有邹七嫂不以为然，说那不过是几口破衣箱，举人老爷想来寄存的，却已被赵太爷回复转去。其实举人老爷和赵秀才素不相能[1]，在理本不能有“共患难”的情谊，况且邹七嫂又和赵家是邻居，见闻较为切近，所以大概该是伊对的。

然而谣言很旺盛，说举人老爷虽然似乎没有亲到，却有一封长信，和赵家排了“转折亲”[2]。赵太爷肚里一轮[3]，觉得于他总不会有坏处，便将箱了留下了，现在塞在太太的床底下。至于革命党，有的说是便在这一夜进了城，个个白盔白甲：穿着崇正皇帝的素[4]。

阿Q的耳朵里，本来早听到过革命党这一句话，今年又亲眼见过杀掉革命党。但他有一种不知从那里来的意见，以为革命党便是造反，造反便是与他为难，所以一向是“深恶而痛绝之”的。殊不料[5]这却使百里闻名的举人老爷有这样怕，于是他未免也有些“神往”[1]了，况且未庄的一群乌男女的慌张的神情，也使阿Q更快意。

“革命也好罢，”阿Q想，“革这伙妈妈的的命，太可恶！太可恨！……便是我，也要投降革命党了。”

阿Q近来用度窘[2]，大约略略有些不平；加以午间喝了两碗空肚酒，愈加醉得快，一面想一面走，便又飘飘然起来。不知怎么一来，忽而似乎革命党便是自己，未庄人却都是他的俘虏了。他得意之余，禁不住大声的嚷道：

“造反了！造反了！”

未庄人都用了惊惧的眼光对他看。这一种可怜的眼光，是阿Q从来没有见过的，一见之下，又使他舒服得如六月里喝了雪水。他更加高兴的走而且喊道：

“好，……我要什么就是什么，我欢喜谁就是谁。

得得，锵锵！

---

[4] 宣统三年九月十四日——公元1911年11月4日，辛亥革命武昌起义后二十五天，绍兴宣布光复（响应武昌起义的意思）的那一天。

[1] 素不相能——一向合不来。

[2] “转折亲”——亲戚的亲戚，这种关系叫“转折亲”。

[3] 肚里一轮——心里一盘算。

[4] 穿着崇正皇帝的素——崇正就是明朝的最后一个皇帝崇祯。明朝亡了以后，农民起义常常提出“反清复明”的口号。直到辛亥革命，还有人以为是要恢复明朝，替崇祯报仇，以为革命党都为崇祯穿着丧服。“穿素”就是着丧服。

[5] 殊不料——实在没有料想到。

[1] “神往”——精神向往。

[2] 用度窘——可花的钱不多，甚至没钱花。

悔不该，酒醉错斩了郑贤弟，
悔不该，呀呀呀……
得得，锵锵，得，锵令锵！
我手执钢鞭将你打……”
赵府上的两位男人和两个真本家，也正站在大门口论革命，阿 Q 没有见，昂了头直唱过去。
“得得，……”
“老 Q，”赵太爷怯怯的迎着低声的叫。
“锵锵，”阿 Q 料不到他的名字会和“老”字联结起来，以为是一句别的话，与己无干，只是唱。“得，锵，锵令锵，锵！”
“老 Q。”
“悔不该……”
“阿 Q！”秀才只得直呼其名了。
阿 Q 这才站住，歪着头问道，“什么？”
“老 Q，……现在……”赵太爷却又没有话，“现在……发财么？”
“发财？自然。要什么就是什么……”
“阿……Q 哥，象我们这样穷朋友是不要紧的……”赵白眼惴惴的说，似乎想探革命党的口风。
“穷朋友？你总比我有钱。”阿 Q 说着自去了。
大家都怃然[1]，没有话。赵太爷父子回家，晚上商量到点灯。赵白眼回家，便从腰间扯下拾连来，交给他女人藏在箱底里。
阿 Q 飘飘然的飞了一通，回到土谷祠，酒已经醒透了。这晚上，管祠的老头子也意外的和气，请他喝茶；阿 Q 便向他要了两个饼，吃完之后，又要了一支点过的四两烛和一个树烛台，点起来，独自躺在自己的小屋里。他说不出的新鲜而且高兴，烛火象元夜[2]似的闪闪的跳，他的思想也迸跳起来了：——
“造反？有趣，……来了一阵白盔白甲的革命党，都拿着板刀、钢鞭、炸弹、洋炮[3]、三尖两刃刀、钩镰枪，走过土谷祠，叫道，‘阿 Q！同去同去！’于是一同去。……
这时未庄的一伙鸟男女才好笑哩，跪下叫道，‘阿 Q，饶命！’谁听他！第一个该死的是小 D 和赵太爷，还有秀才，还有假洋鬼子，
……留几条么？王胡本来还可留，但也不要了。……
东西，……直走进去打开箱子来；元宝、洋钱、洋纱衫，……秀才娘子的一张宁式床先搬到土谷祠，此外便摆了钱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赵家的罢。自己是不动手的了，叫小 D 来搬，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赵司晨的妹子真丑。邹七嫂的女儿过几年再说。假洋鬼子的老婆会和没有辫子的男人睡觉，吓，不是好东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吴妈长久不见了，不知道在那里，——可惜脚太大。”
阿 Q 没有想得十分停当，已经发了鼾声，四两烛还只点去了小半寸，红焰焰的光照着他的嘴。

---

[1] 怃（wǔ）然——失望的样子。
[2] 元夜——农历正月十五，就是元宵。那天晚上要挂灯结彩，又叫灯节。
[3] 洋炮——步枪。

“荷荷！”阿Q忽而大叫起来，抬了头仓皇[1]的四顾，待到看见四两烛，却又倒头睡去了。

第二天他起得很迟，走出街上看时，样样都照旧。他也仍然肚饿，他想着，想不起什么来；但他忽而似乎有了主意了，慢慢的跨开步，有意无意的走到静修庵。

庵和春天时节一样静，白的墙壁和漆黑的门。他想了一想，前去打门，一只狗在里面叫。他急急拾了几块断砖，再上去较为用力的打，打到黑门上生出许多麻点的时候，才听得有人来开门。

阿Q连忙捏好砖头，摆开马步，准备和黑狗来开战。但庵门只开了一条缝，并无黑狗从中冲出，望进去只有一个老尼姑。

“你又来什么事？”伊大吃一惊的说。

“革命了……你知道？……”阿Q说得很含胡。

“革命革命，革过一革的，……你们要革得我们怎么样呢？”老尼姑两眼通红的说。

“什么？……”阿Q诧异了。

“你不知道，他们已经来革过了！”

“谁？……”阿Q更其诧异了。

“那秀才和洋鬼子！”

阿Q很出意外，不由的一错愕[1]；老尼姑见他失了锐气，便飞速的关了门，阿Q再推时，牢不可开，再打时，没有回答了。

那还是上午的事。赵秀才消息灵，一知道革命党已在夜间进城，便将辫子盘在顶上，一早去拜访那历来也不相能的钱洋鬼子。这是“咸与维新”[2]的时候了，所以他们便谈得很投机，立刻成了情投意合的同志，也相约去革命。他们想而又想，才想出静修庵里有一块“皇帝万岁万万岁”的龙牌，是应该赶紧革掉的，于是立刻同到庵里去革命。因为老尼姑来阻挡，说了三句话，他们便将伊当作满政府，在头上很给了不少的棍子和栗凿[3]。尼姑待他们走后，定了神来检点，龙牌固然已经碎在地上了，而且又不见了观音娘娘座前的一个宣德炉[4]。

这事阿Q后来才知道。他颇悔自己睡着，但也深怪他们不来招呼他。他又退一步想道：

“难道他们还没有知道我已经投降了革命党么？”

---

[1] 仓皇——慌忙。

[1] 错愕——猛吃一惊。

[2] “咸与维新”——大家一起来参加革新运动。武昌起义后不久，领导辛亥革命的资产阶级就跟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妥协，官僚地主都伪装参加革命，叫“咸与维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就变质失败了。

[3] 栗凿——用食指和中指的骨节打人。

[4] 宣德炉——明代宣德年间铸的小铜香炉，算是古董，较值钱。

第八章　不准革命

未庄的人心日见其安静了。据传来的消息，知道革命党虽然进了城，倒还没有什么异样。知县大老爷还是原官，不过改称了什么，而且举人老爷也做了什么——这些名目，未庄人都说不明白——官，带兵的也还是先前的老把总。[5]只有一件可怕的事是另有几个不好的革命党夹在里面捣乱，第二天便动手剪辫子，听说那邻村的航船七斤便着了道儿，弄得不象人样子了。但这却还不算大恐怖，因为未庄人本来少上城，即使偶有想进城的，也就立刻变了计，碰不着这危险。阿Q本也想进城去寻他的老朋友，一得这消息，也只得作罢了。

但未庄也不能说是无改革。几天之后，将辫子盘在顶上的逐渐增加起来了，早经说过，最先自然是茂才公，其次便是赵司晨和赵白眼，后来是阿Q。倘在夏天，大家将辫子盘在头顶上或者打一个结，本不算什么稀奇事，但现在是暮秋，所以这“秋行夏令”的情形，在盘辫家不能不说是万分的英断[6]，而在未庄也不能说无关于改革了。

赵司晨脑后空荡荡的走来，看见的人大嚷说，

“嚄，革命党来了！”

阿Q听到了很羡慕。他虽然早知道秀才盘辫的大新闻，但总没有想到自己可以照样做，现在看见赵司晨也如此，才有了学样的意思，定下实行的决心。他用一支竹筷将辫子盘在头顶上，迟疑多时，这才放胆的走去。

他在街上走，人也看他，然而不说什么话，阿Q当初很不快，后

来便很不平。他近来很容易闹脾气了；其实他的生活，倒也并不比造反之前艰难，人见他也客气，店铺也不说要现钱。而阿Q总觉得自己太失意；即然革了命，不应该只是这样的。况且有一回看见小D，愈使他气破肚皮了。

小D也将辫子盘在头顶上，而且也居然用一支竹筷。阿Q万料不到他也敢这样做，自己也决不准他这样做！小D是什么东西呢？他很想即刻揪住他，拗断他的竹筷，放下他的辫子，并且批他几个嘴巴，聊且惩罚他忘了生辰八字，也敢来做革命党的罪。但他终于饶放了，单是怒目而视的吐一口沫道“呸！”

这几日里，进城去的只有一个假洋鬼子。赵秀才本也想靠着寄存箱子的渊源[1]，亲身去拜访举人老爷的，但因为有剪辫的危险，所以也就中止了。他写了一封“黄伞格”[2]的信，托假洋鬼子回来时，向秀才讨还了四块洋钱，秀才便有一块银桃子[3]挂在大襟上了；未庄人都惊服，说这是柿油党的顶子，抵得一个翰林[4]，赵太爷因此也骤然大阔，远过于他儿子初隽秀才[1]的时候，所

---

[5] 知县大老爷……老把总——“把总”是清代最低一级的军官。从这段话里，可以看出“咸与维新”的结果是什么。

[6] 英断——英明的决断。

[1] 渊源——深切的关系。

[2] “黄伞格”——在封建社会里，一种表示对收信的人非常尊敬的写信格式。

[3] 银桃子——指证章。

[4] 说这是……一个翰林——“柿油党”其实是“自由党”；未庄人不知道“自由”两个字，以为是“柿油”。清代的礼帽上有一颗椭圆形的东西，叫做“顶子”，有黄的、白的，蓝的，红的各种不同的颜色，用来表示官员的等级；这里的“顶子”，等于说官衔。清代在翰林院做官的人，一般人叫他们“翰林”，读书人

以目空一切，见了阿Q，也就很有些不放在眼里了。

阿Q正在不平，又时时刻刻感着冷落，一听得这银桃的传说，他立即悟出自己之所以冷落的原因了：要革命，单说投降，是不行的；盘上辫子，也不行的；第一着仍然要和革命党去结识。他生平所知道的革命党只有两个，城里的一个早已“嚓”的杀掉了，现在只剩了一个假洋鬼子。他除却赶紧去和假洋鬼子商量之外，再没有别的道路了。

钱府的大门正开着，阿Q便怯怯的躄进去。他一到里面，很吃了惊，只见假洋鬼子正站在院子的中央，一身乌黑的大约是洋衣，身上也挂着一块银桃子，手里是阿Q曾经领教过的棍子，已经留到一尺多长的辫子都拆开了披在肩背上，蓬头散发的象一个刘海仙[②]。对面挺真的站着赵白眼和三个闲人，正在必恭必敬的听说话。

阿Q轻轻的走进了，站在赵白眼的背后，心里想招呼，却不知道怎么说才好：叫他假洋鬼子固然是不行的了，洋人也不妥，革命党也不妥，或者就应该叫洋先生了罢。

洋先生却没有见他，因为白着眼睛讲得正起劲：

“我是性急的，所以我们见面，我总是说：洪哥！我们动手罢！他却总说道No！——这是洋话，你们不懂的。否则早已成功了。然而这正是他做事小心的地方。他再三再四的请我上湖北，我还没有肯。谁愿意在这个小县城里做事情。……”“唔，……这个……”阿Q候他略停，终于用十二分的勇气开口了。但不知道因为什么，又并不叫他洋先生。

听着说话的四个人都吃惊的回顾他。洋先生也才看见：

“什么？”

“我……”

“出去！”

“我要投……”

“滚出去！”洋先生扬起哭丧棒来了。

赵白眼和闲人们便都　喝道：“先生叫你滚出去，你还不听么！”

阿Q将手向头上一遮，不自觉的逃出门外；洋先生倒也没有追。他快跑了六十多步，这才慢慢的走，于是心里便涌起了忧愁：洋先生不准他革命，他再没有别的路；从此决不能望有白盔白甲的人来叫他，他所有的抱负、志向、希望、前程，全被一笔勾销了。至于闲人们传扬开去，给小D、王胡等辈笑话，倒是还在其次的事。

他似乎从来没有经验过这样的无聊。他对于自己的盘辫子，仿佛也觉得无意味，要侮蔑；为报仇起见，很想立刻放下辫子来，但也没有竟放。他游到夜间，赊了两碗酒，喝下肚去，渐渐的高兴起来了，思想里才又出现了白盔白甲的碎片。

通过了三级考试，再通过了皇帝亲自主持的考试，才有做“翰林”的资格；“翰林”大抵给皇帝做秘书工作和编著工作。从这段话里可以看出，当时一些反动人物参加政党是为了什么。

[①] 初隽秀才——刚考上秀才。“隽”就是“进”。

[②] 刘海仙——五代时候的刘海蟾，传说他成了神仙，民间画的他的象都是蓬头散发的。

[③] “我是性急的，……做事情。……”——洪哥指黎元洪，他原是清朝驻在武昌的军官，武昌起义的时候，被部下推出来统率起义军，并没有参加策划起义。“No”是英语，意思就是“不”。假洋鬼子这一段话全是吹牛。

有一天，他照例的混到夜深，待酒店要关门，才踱回土谷祠去。

拍，吧！

他忽而听得一种异样的声音，又不是爆竹。阿Q本来是爱看热闹，爱管闲事的，便在暗中直寻过去。似乎前面有些脚步声；他正听，猛然间一个人从对面逃来了。阿Q一看见，便赶紧翻身跟着逃。那人转弯，阿Q也转弯，即转弯，那人站住了，阿Q也站住。他看后面并无什么，看那人便是小D。

“什么？”阿Q不平起来了。

“赵……赵家遭抢了！”小D气喘吁吁的说。

阿Q的心怦怦的跳了。小D说了便走；阿Q却逃而又停的两三回。但他究竟是做过“这路生意”的人，格外胆大，于是躄出路角，仔细的听，似乎有些嚷嚷，又仔细的看，似乎许多白盔白甲的人，络绎的将箱子抬出了，器具抬出了，秀才娘子的宁式床也抬出了，但是不分明，他还想上前，两只脚却没有动。

这一夜没有月，未庄在黑暗里很寂静，寂静到象羲皇[1]时候一般太平。阿Q站着看到自己发烦，也似乎还是先前一样，在那里来来往往的搬，箱子抬出了，器具抬出了，秀才娘子的宁式床也抬出了，……抬得他自己有些不信他的眼睛了。但他决计不再上前，却回到自己的祠里去了。

土谷祠里更漆黑；他关好大门，摸进自己的屋子里。他躺了好一会，这才定了神，而且发出关于自己的思想来：白盔白甲的人明明到了，并不来打招呼，搬了许多好东西，又没有自己的份，——这全是假洋鬼子可恶，不准我造反，否则，这次何至于没有我的份呢？阿Q越想越气，终于禁不住满心痛恨起来，毒毒的点一点头：“不准我造反，只准你造反？妈妈的假洋鬼子，——好，你造反！造反是杀头的罪名呵，我总要告一状，看你抓进县去杀头，——满门抄斩，——嚓！嚓…！”

第九章　大团圆

赵家遭抢之后，未庄人大抵很快意而且恐慌，阿Q也很快意而且恐慌。但四天之后，阿Q在半夜里忽被抓进县城里去了。那时恰是暗夜，一队兵，一队团丁[1]，一队警察，五个侦探，悄悄地到了未庄，乘昏暗围住土谷祠，正对门架好机关枪；然而阿Q不冲出。许多时没有动静，把总焦急起来了，悬了二十千的赏，才有两个团丁冒了险，逾垣[2]进去，里应外合，一拥而入，将阿Q抓出来；直待擒出祠外面的机关枪左近，他才有些清醒了。

到进城，已经是正午，阿Q见自己被搀进一所破衙门，转了五六个弯，便推在一间小屋里。他刚刚一跄踉，那用整株的木料做成的栅栏门便跟着他的脚跟阖上了，其余的三面都是墙壁，仔细看时，屋角上还有两个人。阿Q虽然有些忐忑，却并不很苦闷，因为他那土谷祠里的卧室，也并没有比这间屋子更高明。那两个也仿佛是乡下人，渐渐和他兜搭起来[3]了，一个说是举人老爷要追他祖父欠下来的陈租，一个不知道为什么事。他们问阿Q，阿Q爽

---

[1] 羲（xī）皇——就是古代传说中的伏羲氏。据说他统治的时候，天下非常平静。

[1] 团丁——当时的民团，实际上是地主的武装。

[2] 逾垣（yuán）——翻过墙头。

[3] 兜搭起来——搭起话来。

利的答道，“因为我想造反。”

他下半天便又被抓出栅栏门去了，到得大堂，上面坐着一个满头剃得精光的老头子。阿Q疑心他是和尚，但看见下面站着一排兵，两旁又站着十几个长衫人物，也有满头剃得精光象这老头子的，也有将一尺来长的头发长披在背后象那假洋鬼子的，都是一脸横肉，怒目而视的看他；他便知道这人一定有些来历，膝关节立刻自然而然的宽松，便跪了下去了。

“站着说！不要跪！”长衫人物都　喝说。

阿Q虽然似乎懂得，但总觉得站不住，身不由己的蹲了下去，而且终于趁势改为跪下了。“奴隶性！……”长衫人物又鄙夷似的说，但也没有叫他起来。

“你从实招来罢，免得吃苦。我早都知道了。招了可以放你。”

那光头的老头子看定了阿Q的脸，沉静的清楚的说。

“招罢！”长衫人物也大声说。

“我本来要……来投[1]……”阿Q胡里胡涂的想了一通，这才断断续续的说。

“那么，为什么不来的呢？”老头子和气的问。

“假洋鬼子不准我！”

“胡说！此刻说，也迟了。现在你的同党在那里？”

“什么……”

“那一晚打劫赵家的一伙人。”

“他们没有来叫我。他们自己搬走了。”阿Q提起来便愤愤。

“走到那里去了呢？说出来便放你了。”老头子更和气了。

“我不知道，……他们没有来叫我……”

然而老头子使了一个眼色，阿Q便又被抓进栅栏门里了。他第二次抓出栅栏门，是第二天的上午。

大堂的情形都照旧。上面仍然坐着光头的老头子，阿Q也仍然下了跪。

老头子和气的问道，“你还有什么话说么？”

阿Q一想，没有话，便回答说，“没有。”

于是一个长衫人物拿了一张纸，并一支笔送到阿Q的面前，要将笔塞在他手里。阿Q这时很吃惊，几乎“魂飞魄散”了：因为他的手和笔相关，这回是初次。他正不知怎样拿；那人却又指着一处地方教他画花押。

“我……我……不认得字。”阿Q一把抓住了笔，惶恐而且渐愧的说。

“那么，便宜你，画一个圆圈！”

阿Q要画圆圈了，那手捏着笔却只是抖。于是那人替他将纸铺在地上，阿Q伏下去，使尽了平生的力画圆圈。他生怕被人笑话，立志要画得圆，但这可恶的笔不但很沉重，并且不听话，刚刚一抖一抖的几乎要合缝，却又向外一耸，画成瓜子模样了。

阿Q正羞愧自己画得不圆，那人却不计较，早已掣了纸笔去，许多人又将他第二次抓进栅栏门。

他第二次进了栅栏，倒也并不十分懊恼。他以为人生天地之间，大约本来有时要抓进抓出，有时要在纸上画圆圈的，惟有圈而不圆，却是他“行状”

---

[1] 来投——阿Q要说的是“来投革命党”，老头子却以为他说的是“来投案自首”。

上的一个污点。但不多时也就释然了[1]，他想：孙子才画得很圆的圆圈呢。于是他睡着了。

然而这一夜，举人老爷反而不能睡：他和把总呕了气了。举人老爷主张第一要追赃，把总主张第一要示众[2]。把总近来很不将举人老爷放在眼里了，拍案打凳的说道，“惩一儆百[3]！你看，我做革命党还不上二十天，抢案就是十几件，全不破案，我的面子在那里？

破了案，你又来迂[1]。不成！这是我管的！”举人老爷窘急了，然而还坚持，说是倘若不追赃，他便立刻辞了帮办民政[2]的职务。而把总却道，“请便罢！”于是举人老爷在这一夜竟没有睡，但幸而第二天倒也没有辞。

阿Q第三次抓出栅栏门的时候，便是举人老爷睡不着的那一夜的明天的上午了。他到了大堂，上面还坐着照例的光头老头子；阿Q也照例的下了跪。

老头子很和气的问道，“你还有什么话么？”

阿Q一想，没有话，便回答说，“没有。”

许多长衫和短衫人物，忽然给他穿上一件洋布的白背心，上面有些黑字。阿Q很气苦；因为这很象是带孝，而带孝是晦气的。然而同时他的两手反缚了，同时又被一直抓出衙门外去了。

阿Q被抬上了一辆没有篷的车，几个短衣人物也和他同坐在一处。这车立刻走动了，前面是一班背着洋炮的兵们和团丁，两旁是许多张着嘴的看客，后面怎样，阿Q没有见。但他突然觉到了：这岂不是去杀头么？他一急，两眼发黑，耳朵里嗡的一声，似乎发昏了。然而他又没有全发昏，有时虽然着急，有时却也泰然；他意思之间，似乎觉得人生天地间，大约本来有时也未免要杀头的。

他还认得路，于是有些诧异了：怎么不向着法场走呢？他不知道这是在游街，在示众。但即使知道也一样，他不过以为人生天地间，大约本来有时也未免要游街要示众罢了。

他省悟了，这是绕到法场去的路，这一定是“嚓”的去杀头。他惘惘的向左右看，全跟着马蚁似的人，而在无意中，却在路旁的人

丛中发见了一个吴妈。很久远[1]，伊原来在城里做工了。阿Q忽然很羞愧自己没志气：竟没有唱几句戏。他的思想仿佛旋风似的在脑里一回旋：小孤孀上坟欠堂皇，龙虎斗里的“悔不该……”也太乏，还是“手执钢鞭将你打”罢。他同时将手一扬，才记得这两手原来都捆着，于是“手执钢鞭”也不唱了。

“过了二十年又是一个[2]……”阿Q在百忙中，“无师自通”的说出半句从来不说的话。

“好！！！”从人丛里，便发出豺狼的嗥叫一般的声音来。

---

[1] 释然了——烦恼消失了。

[2] 示众——当众惩罚犯人，为了警告大家。

[3] 惩一儆（jǐng）百——惩罚一个人，借此警告许多人。“儆”就是警告。

[1] 你又来迂——你又拿一套理由来阻拦。

[2] 帮办民政——当时协助县官办理民政的官。

[1] 久远——好久不见。

[2] 过了二十年又是一个——当时迷信，人死了便又投胎，过了二十年又长成了一个小伙子。罪犯被杀的时候，往往说这句话，表示不在乎，或者表示不屈服。

车子不住的前行，阿Q在喝采声中，轮转眼睛去看吴妈，似乎伊一向并没有见他，却只是出神的看着兵们背上的洋炮。

阿Q于是再看那些喝采的人们。

这刹那中，他的思想又仿佛旋风似的在脑里一回旋了。四年之前，他曾在山脚下遇见一只饿狼，永是不近不远的跟定他，要吃他的肉。他那时吓得几乎要死，幸而手里有一柄斫柴刀，才得仗这壮了胆，支持到未庄；可是永远记得那狼眼睛，又凶又怯，闪闪的象两颗鬼火，似乎远远的来穿透了他的皮肉。而这回他又看见从来没有见过的更可怕的眼睛了，又钝又锋利，不但已经咀嚼了他的话，并且还要咀嚼他皮肉以外的东西，永是不远不近的跟他走。

这些眼睛们似乎连成一气，已经在那里咬他的灵魂。

“救命，……”

然而阿Q没有说。他早就两眼发黑，耳朵里嗡的一声，觉得全身仿佛微尘似的迸散了。

至于当时的影响，最大的倒反在举人老爷，因为终于没有追赃，他全家都号咷[1]了。其次是赵府，非特秀才因为上城去报官，被不好的革命党剪了辫子，而且又破费了二十千的赏钱，所以全家也号咷了。从这一天以来，他们便渐渐的都发生了遗老[2]的气味。

至于舆论，在未庄是无异议，自然都说阿Q坏，被枪毙便是他的坏的证据；不坏又何至于被枪毙呢？而城里的舆论却不佳，他们多半不满足，以为枪毙并无杀头这般好看；而且那是怎样的一个可笑的死囚呵，游了那么久的街，竟没有唱一句戏：他们白跟一趟了。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

---

[1] 号咷（táo）——放声大哭。这里形容举人老爷全家伤心极了。

[2] 遗老——换了朝代，还对前朝念念不忘的人叫做“遗老”。

社戏

我在倒数上去的二十年中，只看过两回中国戏，前十年是绝不看，因为没有看戏的意思和机会。那两回全在后十年，然而都没有看出什么来就走了。

第一回是民国元年[1]我初到北京的时候，当时一个朋友对我说，北京戏最好，你不去见见世面么？我想，看戏是有味的，而况在北京呢。于是都兴致勃勃的跑到什么园，戏文已经开场了，在外面也早听到冬冬地响。我们挨进门，几个红的绿的[2]在我的眼前一闪烁，便又看见戏台下满是许多头，再定神四面看，却见中间也还有几个空座，挤过去要坐时，又有人对我发议论，我因为耳朵已经喤喤的响着了，用了心，才听到他是说“有人，不行！”

我们退到后面，一个辫子很光的[3]却来领我们到了侧面，指出一个地位来。这所谓地位者，原来是一条长凳，然而他那坐板比我的上腿要狭到四分之三，他的脚比我的下腿要长过三分之二。我先是没有爬上去的勇气，接着便联想到私刑拷打的刑具，不由的毛骨悚然的走出了。

走了许多路，忽听得我的朋友的声音道，“究竟怎的？”我回过脸去，原来他也被我带出来了。他很诧异的说，“怎么总是走，不答应？”我说，“朋友，对不起，我耳朵只在冬冬喤喤的响，并没有听到你的话。”

后来我每一想到，便很以为奇怪，似乎这戏太不好，——否则便是我近来在戏台下不适于生存了。第二回忘记了那一年，总之是募集湖北水灾捐而谭叫天[1]还没有死。捐法是两元钱买一张戏票，可以到第一舞台去看戏，扮演的多是名角，其一就是小叫天。我买了一张票，本是对于劝募人聊以塞责[2]的，然而似乎又有好事家[3]乘机对我说了些叫天不可不看的大法要[4]了。我于是忘了前几年的冬冬喤喤之灾，竟到第一舞台去了，但大约一半也因为重价购来的宝票，总得使用了才舒服。我打听得叫天出台是迟的，而第一舞台却是新式构造，用不着争座位，便放了心，延宕[5]到九点钟才出去，谁料照例，人都满了，连立足也难，我只得挤在远处的人丛中看一个老旦在台上唱。那老旦嘴边插着两个点火的纸捻子，旁边有一个鬼卒，我费尽思量，才疑心他或者是目连[6]的母亲，因为后来又出来了一个和尚。然而我又不知道那名角是谁，就去问挤小在我的左边的一位胖绅士。

他很看不起似的斜瞥了我一眼，说道，“龚云甫[1]！”我深愧浅陋而且粗

---

[1] 民国元年——公元 1912 年。

[2] 几个红的绿的——指台上穿着戏装的演员。

[3] 一个辫子很光的——指戏园的招待员，并不是女的。当时虽然是“民国”了，但是男的还有留辫子的。

[1] 谭叫天——当时有名的京剧演员谭鑫培，又叫小叫天，是老生。

[2] 聊以塞责——勉强地算尽了责任。

[3] 好事家——喜欢多管闲事的人。

[4] 大法要——大道理。佛经中重要的道理叫“大法要”，作者用来表示“好事家”把叫天不可不看说得天花乱坠，好象很有道理似的。

[5] 延宕（dàng）——拖延时间。

[6] 目连——传说是佛教的创始人释迦牟尼的弟子。目连的母亲因为作恶堕入地狱，目连曾到地狱里去救她。我国各种地方戏中，几乎都有目连救母这出戏。

[1] 垄云甫——当时有名的京剧演员，唱老旦。

疏[2]，脸上一热，同时脑里也制出了决不再问的定章，于是看小旦唱，看花旦唱，看老生唱，看不知什么角色唱，看一大班人乱打，看两三个人互打，从九点多到十点，从十点到十一点，从十一到十一点半，从十一点半到十二点，——然而叫天竟还没有来。

我向来没有这样忍耐的等候过什么事物，而况这身边的胖绅士的吁吁的喘气，这台上的冬冬喤喤的敲打,红红绿绿的晃荡，加之以十二点，忽而使我省悟到在这里不适于生存了。我同时便机械的拧转身子，用力往外只一挤，觉得背后便已满满的，大约那弹性的胖绅士早在我的空处胖开了他的右半身了。我后无回路，自然挤而又挤，终于出了大门。街上除了专等看客的车辆之外，几乎没有什么行人了，大门口却还有十几个人昂着头看戏目，别有一堆人站着并不看什么，我想：他们大概是看散戏之后出来的女人们的，而叫天却还没有来……

然而夜气很清爽，真所谓“沁人心脾”[3]，我在北京遇着这样的好空气，仿佛这是第一遭了。

这一夜，就是我对于中国戏告了别的一夜，此后再没有想到他，即使偶而经过戏园，我们也漠不相关，精神上早已一在天之南一在地之北了。

但是前几天，我忽在无意之中看到一本日本文的书，可惜忘记了书名和著者，总之是关于中国戏的。其中有一篇，大意仿佛说，

中国戏是大敲，大叫，大跳，使看客头昏脑眩，很不适于剧场，但若在野外散漫的所在，远远的看起来，也自有他的风致。我当时觉得这正是说了在我意中而未曾想到的话，因为我确记得在野外看过很好的好戏，到北京以后的喧哗进两回戏园去，也计还是受了那时的影响哩。可惜我不知道怎么一来，竟将书名忘却了。

至于我看那好戏的时候，却实在已经是“远哉遥遥”[1]的了，其时恐怕我还不过十一二岁。我们鲁镇的习惯，本来是凡有出嫁的女儿，倘自己还未当家，夏间便大抵回到母家去消夏。那时我的祖母虽然还康健，但母亲也已分担了些家务，所以夏期便不能多日的归省[2]了，只得在扫墓完毕之后，抽空去住几天，这时我便每年跟了我的母亲住在外祖母的家里。那地方叫平桥村，是一个离海边不远，极偏僻的，临河的小村庄；住户不满三十家，都种田，打鱼，只有一家很小的杂货店。但在我是乐土：因为我在这里不但得到优待，又可以免念“秩秩斯干幽幽南山”[3]了。

和我一同玩的是许多小朋友，因为有了远客，他们也都从父母那里得了减少工作的许可，伴我来游戏。在小村里，一家的客，几乎也就是公共的。我们年纪都相仿，但论起行辈来，却至少是叔子，有几个还是太公，因为他们合村都同姓，是本家。然而我们是朋友，即使偶而吵闹起来，打了太公，

---

[2] 浅陋而且粗疏——“浅陋”是指学问浅，知识少；“粗疏”是指研究学问的态度粗枝大叶。作者用在这里是讽刺胖绅士对他的“看不起”。

[3] “沁（qìn）人心脾”——渗透到人的心脏里、脾脏里。

[1] “远哉遥遥”——很远很远。这里指时间：很久很久以前。

[2] 归省——出嫁的女儿回娘家控望父母。

[3] “秩秩斯干幽幽南山”——这是诗经中的两句诗。诗经是我国最早的诗集，收集了三百多首公元前六世纪以前的诗歌。这些诗歌，因为时代隔得太远，语言跟后代的语言差别很大，很不好懂。但是当时的孩子初念着必须念诗经，老师也不讲解，只叫孩子死记硬背。孩子当然很乏味，把念书看作一件苦事情。

一村的老老小小，也决没有一个会想出“犯上”[1]这两个字来，而他们也百分之九十九不识字。

我们每天的事情大概是掘蚯蚓，掘来穿在铜丝做的小钩上，伏在河沿上去钓虾。虾是水世界里的呆子，决不憚[2]用了自己的两个钳捧着钩尖送到嘴里去的，所以不半天便可以钓到一大碗。这虾照例是归我吃的。其次便是一同去放牛，但或者因为高等动物了的缘故罢，黄牛、水牛都欺生，敢于欺侮我，因此我也总不敢走近身，只好过错远地跟着，站着。这时候，小朋友们便不再原谅我会读“秩秩斯干”，却全都嘲笑起来了。

至于我在那里所第一盼望的，却在到赵庄去看戏。赵庄是离平桥村五里的较大的村庄；平桥村太小，自己演不起戏，每年总付给赵庄多少钱，算作合做的。当时我并不想到他们为什么年年要演戏。现在想，那或者是春赛[3]，是社戏[4]了。就在我十一二岁时候的这一年，这日期也看看等到了。不料这一年真可惜，在早上就叫不到船。平桥村只有一只早出晚归的航船[5]是大船，决没有留用的道理。其余的都是小船，不合用；央人到邻村去问，也没有，早都给别人定下了。外祖母很气恼，怪家里的人不早定，絮叨[6]起来。母亲便宽慰伊，说我们鲁镇的戏比小

村里的好得多，一年看几回，今天就算了。只有我急得要哭，母亲却竭力的嘱咐我，说万不能装模装样，怕又招外祖母生气，又不准和别人一同去，说是怕外祖母要担心。总之，是完了。到下午，我的朋友都去了，戏已经开场了，我似乎听到锣鼓的声音，而且知道他们在戏台下买豆浆喝。

这一天我不钓虾，东西也少吃。母亲很为难，没有法子想。到晚饭时候，外祖母也终于觉察了，并且说我应当不高兴，他们太怠慢，是待客的礼数里从来所没有的。吃饭之后，看过戏的少年们也都聚拢来了，高高兴兴的来讲戏。只有我不开口；他们都叹息而且表同情。忽然间，一个最聪明的双喜大悟似的提议了，他说，“大船？八叔的航船不是回来了么？”十几个别的少年也大悟，立刻攛掇[1]起来，说可以坐了这航船和我一同去。我高兴了。然而外祖母又怕都是孩子们，不可靠；母亲又说是若叫大人一同去，他们白天全有工作，要他熬夜，是不合情理的。在这迟疑之中，双喜可又看出底细来了，便又大声的说道，“我写包票！船又大；迅哥儿向来不乱跑；我们又都是识水性的！”

诚然[2]！这十多个少年，委实[3]没有一个不会凫水[4]的，而且两三个还是弄

---

[1] “犯上”——就是晚辈触犯长辈，下属触犯长官，奴隶触犯主人，臣子触犯皇帝……是封建社会里认为罪大恶极的事情。作者写这篇文章的时候，社会上的封建势力还是根深柢固，一批反动的知识分子还在顽固地宣扬这种封建伦理观念，来束缚青年一代的思想。如果谁要反抗，他们就指斥他“犯上”，是罪大恶极。

[2] 不憚（dàn）——不怕。

[3] 春赛——春天举行的迎神赛会。

[4] 社戏——“社”就是土地庙。当时各个乡村都有土地庙。“社戏”是乡村里敬神的时候演的戏，算是演给神看的。

[5] 航船——定期开航的载客运货的木船。

[6] 絮叨——唠唠叨叨，说个不完。

[1] 攛掇（cuàn duó）——怂恿，鼓动。

[2] 诚然——确实是这样。

[3] 委实——确实。

潮[5]的好手。

外祖母和母亲也相信，便不再驳回，都微笑了。我们立刻一哄的出了门。

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轻松了，身体也似乎舒展到说不出的大。

一出门，便望见月下的平桥内泊着一只白篷的航船，大家跳下船，双喜拔前篙，阿发拔后篙，年幼的都陪我坐在仓中，较大的聚在船尾。母亲送出来吩咐“要小心”的时候，我们已经点开船，在桥石上一磕，退后几尺，即又上前出了桥。于是架起两支橹，一支两人，一里一换，有说笑的，有嚷的，夹着潺潺的船头激水的声音，在左右都是碧绿的豆麦田地的河流中，飞一般径向赵庄前进了。

两岸的豆麦和河底的水草所发散出来的清香，夹杂在水气中扑面的吹来；月色便朦胧在这水气里。淡黑的起伏的连山，仿佛是踊跃的铁的兽脊似的，都远远地向船尾跑去了，但我却还以为船慢。他们换了四回手，渐望见依稀的赵庄，而且似乎听到歌吹了，还有几点火，料想便是戏台，但或者也许是渔火[1]。

那声音大概是横笛，宛转，悠扬，使我的心也沉静，然而又自失[2]起来，觉得要和他弥散在含着豆麦蕴藻[3]之香的夜气里。

那火接近了，果然是渔火；我才记得先前望见的也不是赵庄。那是正对船头的一丛松柏林，我去年也曾经去游玩过，还看见破的石马倒在地下，一个石羊蹲在草里呢。过了那林，船便弯进了叉港，于是赵庄便真在眼前了。

最惹眼的是屹立在庄外临河的空地上一座戏台，模胡在远处的月夜中，和空间几乎分不出界限，我疑心画上见过的仙境，就在这里出现了。这时船走得更快，不多时，在台上显出人物来，红红绿绿的动，近台的河里一望乌黑的是看戏的人家的船逢。

“近台没有什么空了，我们远远的看罢。”阿发说。

这时船慢了，不久就到，果然近不得台旁，大家只能下了篙，比

那正对戏台的神棚[1]还要远。其实我们这白篷的航船，本也不愿意和乌篷的船在一处，而况并没有空地呢……

在停船的匆忙中，看见台上有一个黑的长胡子的背上插着四张旗，扛着长枪，和一群赤膊的人正打仗。双喜说，那就是有名的铁头老生，能连翻八十四个筋斗，他日里亲自数过的。

我们便都挤在船头上看打仗，但那铁头老生却又并不翻筋斗，只有几个赤膊的人翻，翻了一阵，都进去了，接着走出一个小旦来，咿咿呀呀的唱，双喜说，“晚上看客少，铁头老生也懈[2]了，谁肯显本领给白地看呢？”我相信这话对，因为其时台下已经不很有人，乡下人为了明天的工作，熬不得夜，早都睡觉去了，疏疏朗朗的站着的不过是几十个本村和邻村的闲汉。乌篷船里的那些土财主的家眷固然在，然而他们也不在乎看戏，多半是专到戏台下

---

[4] 凫（fù）水——游泳。

[5] 弄潮——在上涨的潮水里要各种花样。

[1] 渔火——渔人为了引诱鱼而点的灯。

[2] 自失——迷迷惘惘地忘记了自己。

[3] 蕴（yùn）藻——水草。

[1] 神棚——搭在戏台正对面的供奉神象的棚。

[2] 懈（xiè）——松劲。

来吃糕饼、水果和瓜子的。所以简直可以算白地。

然而我的意思却也并不在乎看翻筋斗。我最愿意看的是一个人蒙了白布，两手在头上捧着一支棒似的蛇头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黄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许多时都不见，小旦虽然进去了，立刻又出来了一个很老的小生。我有些疲倦了，托桂生买豆浆去。他去了一刻，回来说，“没有。卖豆浆的聋子也回去了。日里倒有，我还喝了两碗呢。现在去妥一瓢水来给你喝罢。”

我不喝水，支撑着仍然看，也说不出见了些什么，只觉得戏子的脸都渐渐的有些稀奇了，那五官渐不明显，似乎融成一片的再没有什么高低。年纪小的几个多打呵欠了，大的也各管自己谈话。忽而一个红衫的小丑被绑在台柱子上，给一个花白胡子的用马鞭打起来了，大家才又振作精神的笑着看。在这一夜里，我以为这实在要算是最好的一折。

然而老旦终于出台了。老旦本来是我所最怕的东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这时候，看见大家也都很扫兴，才知道他们的意见是和我一致的。那老旦当初还只是踱来踱去的唱，后来竟在中间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担心；双喜他们却就破口喃喃地骂。我忍耐的等着，许多工夫，只见那老旦将手一抬，我以为就要站起来了，不料他却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方，仍旧唱。全船里几个人不住的吁气，其余的也打起呵欠来。双喜终于熬住了，说道，怕他会唱到天明还不完，还是我们走的好罢。大家立刻都赞成，和开船时候一样踊跃，三四人径奔船尾，拔了篙，点退几丈，回转船头，架起橹，骂着老旦，又向那松柏林前进了。

月还没有落，仿佛看戏也并不很久似的，而一离赵庄，月光又显得格外的皎洁。回望戏台在灯火光中，却又如初来未到时候一般，又漂渺得象一座仙山楼阁，满被红霞罩着了。吹到耳边来的又是横笛，很悠扬；我疑心老旦已经进去了，但也不好意思说再回去看。

不多久，松柏林早在船后了，船行也并不慢，但周围的黑暗只是浓，可知已经到了深夜。他们一面议论着戏子，或骂，或笑，一面加紧的摇船。这一次船头的激水声更其响亮了，那航船，就象一条大白鱼背着一群孩子在浪花里蹿，连夜渔的几个老渔父，也停了艇子看着喝采起来。

离平桥村还有一里模样，船行却慢了，摇船的都说很疲乏，因为太用力，而且许久没有东西吃。这回想出来的是桂生，说是罗汉豆[1]正旺相，柴火又现成，我们可以偷一点来煮吃的。大家都赞成，立刻近岸停了船；岸上的田里，乌油油的便都是结实的罗汉豆。

“阿阿，阿发，这边是你家的，这边是老六一家的，我们偷那一边的呢？”双喜先跳下去了，在岸上说。

我们也都跳上岸。阿发一面跳，一面说道，“且慢，让我来看一看罢，”他于是往来的摸了一回，直起身来说道，“偷我们的罢，我们的大得多呢。”一声答应，大家便散开在阿发家的豆田里，各摘了一大捧，抛入船仓中。双喜以为再多偷，倘给阿发的娘知道是要哭骂的，于是各人便到六一公公的田里又各偷了一大捧。

我们中间几个年长的仍然慢慢的摇着船，几个到后仓去生火，年幼的和我都剥豆。不久豆熟了，便任凭航船浮在水面上，都围起来用手撮着吃。吃完豆，又开船，一面洗器具，豆荚豆壳全抛在河水里，什么痕迹也没有了。

---

[1] 罗汉豆——蚕豆。

双喜所虑的是用了八公公船上的盐和柴，这老头子很细心，一定要知道，会骂的。然而大家议论之后归结是不怕。他如果骂，我们便要他归还去年在岸边拾去的一枝枯柏树，而且当面叫他“八癞子”。

“都回来了！那里会错。我原说过写包票的！”双喜在船头上忽而大声的说。

我向船头一望，前面已经是平桥。桥脚上站着一个人，却是我的母亲，双喜便是对伊说着话。我走出前仓去，船也就进了平桥了，停了船，我们纷纷都上岸。母亲颇有些生气，说是过了三更了，怎么回来得这样迟，但也就高兴了，笑着邀大家去吃炒米。

大家都说已经吃了点心，又渴睡，不如及早睡的好，各自回去了。

第二天，我晌午才起来，并没有听到什么关系八公公盐柴事件的纠葛，下午仍然去钓虾。

“双喜，你们这班小鬼，昨天偷了我的豆了罢？又不肯好好的摘，踏坏了不少。”我抬头看时，是六一公公掉着小船，卖了豆回来了，船肚里还有剩下的一堆豆。

“是的。我们请客。我们当初还不要你的呢。你看，你把我的虾吓跑了！”双喜说。

六一公公看见我，便停了楫[1]，笑道“请客？——这是应该的。”于是对我说，“迅哥儿，昨天的戏可好么？”

我点一点头，说道，“很好。”

不料六一公公竟非常感激起来，将大拇指一翘，得意的说道，“这真是大市镇里出来的读过书的人才识货！我的豆种是粒粒挑选过的，乡下人不识好歹，还说我的豆比不上别人的呢。我今天也要送些给我们的姑奶奶尝尝去……”他于是打着楫子过去了。

待到母亲叫我回去吃晚饭的时候，桌上便有一大碗煮熟了的罗汉豆，就是六一公公送给母亲和我吃的。听说他还对母亲极口夸奖我，说“小小年纪便有见识，将来一定要中状元。姑奶奶，你的福气是可以写包票的了。”但我吃了豆，却并没有昨夜的豆那么好。

真的，一直到现在，我实在再没有吃到那夜似的好豆，——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戏了。

一九二二年十月。

---

[1] 楫（jí）——划船用的桨。

祝福

旧历的年底毕竟最象年底，村镇上不必说，就在天空中也显出将到新年的气象来。灰白色的沉重的晚云中间时时发出闪光，接着一声钝响，是送灶的爆竹；近处燃放的可就更强烈了，震耳的大音还没有息，空气里已经散满了幽微的火药香。我是正在这一夜回到我的故乡鲁镇的。虽说故乡，然而已没有家，所以只得暂寓[1]在鲁四老爷的宅子里。他是我的本家，比我长一辈，应该称之曰[2]“四叔”，是一个讲理学[3]的老监生[4]。他比先前并没有什么大改变，单是老了些，但也还未留胡子，一见面是寒喧[5]，寒喧之后说我“胖了”，说我“胖了”之后即大骂其新党[6]。但我知道，这并非借题在骂我：因为他所骂的还是康有为[7]。但是，谈话是总不投机[8]的了，于是不多久，我便一个人剩在书房里。

第二天我起得很迟，午饭之后，出去看了几个本家和朋友；第三天也照样。他们也都没有什么大改变，单是老了些；家中却一律忙，都在准备着“祝福”。这是鲁镇年终的大典，致敬尽礼，迎接福神，拜求来年一年中的好运气的。杀鸡，宰鹅，买猪肉，用心细细的洗，女人的臂膊都在水里浸得通红，有的还带着绞丝银镯子。煮熟之后，横七竖八的插些筷子在这类东西上，可就称为“福礼”了，五更天陈列起来，并且点上香烛，恭请福神们来享用；拜的却只限于男人，拜完自然仍然是放爆竹。年年如此，家家如此，——只要买得起福礼和爆竹之类的，——今年自然也如此。天色愈阴暗了，下午竟下起雪来，雪花大的有梅花那么大，满天飞舞，夹着烟霭和忙碌的气色，将鲁镇乱成一团糟。我回到四叔的书房里时，瓦楞上已经雪白，房里也映得较光明，极分明的显出壁上挂着的朱拓[9]的大“寿”字，陈抟老祖[10]写的；一边的对联已经脱落，松松的卷了放在长桌上，一边的还在，道是“事理通达心气和平”(11)。我又无聊赖(12)的到窗下的案头(13)去一翻，只见一堆似乎未必完全的康熙字典(14)，一部近思录集注和一部四书衬(15)。无论如何，我明天决计要走了。

况且，一想到昨天遇见祥林嫂的事，也就使我不能安住。那是下午，我

---

[1] 暂寓——暂时住在。

[2] 称之曰——叫他做。

[3] 理学——宋代人讲的儒家的学说，是维护封建道德的，又叫做“道学”。

[4] 监（jiàn）生——在清代，全国最高的学校叫国子监，被保举在那里读书的生员（也就是秀才）叫做“监生”。实际上，“监生”只是读书人的一种资格，可以由皇帝恩赐，可以凭祖上的功勋取得，也可以花钱向政府买。做了“监生”，身份就提高了，不一定要到国子监去读书。

[5] 寒暄（xuān）——“寒”是冷，“暄”是热。人们见面的时候说些客套话，叫做“寒暄”，是问寒问暖的意思。

[6] 新党——从清代末年一直到辛亥革命以后，思想顽固的维护封建道德的人，把主张革命和主张改良的人都叫做“新党”。他们把别人叫做“党”，就有斥责的意思，因为孔子说过：“君子群而不党。”

[7] 还是康有为——康有为是改良主义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在清代末年，主张君主立宪，被人称为“新党”了。鲁四老爷骂“新党”，骂的却还是康有为，可见鲁四老爷的无知和落后。

[8] 不投机——意见合不来。

[9] 朱拓——把纸蒙在石碑上，用红颜料把刻在石碑上的字印下来，叫做“朱拓”。

[10] 陈抟（tuán）老祖——陈抟是宋代初年的一个道士，生在唐代末年。

到镇的东头访过一个朋友，走出来，就在河边遇见她；而且见她瞪着的眼睛的视线，就知道明明是向我走来的。我这回在鲁镇所见的人们中，改变之大，可以说无过于她的了：五年前的花白的头发，即今已经全白，全不象四十上下的人；脸上瘦削不堪，黄中带黑，而且消尽了先前悲哀的神色，仿佛是木刻似的；只有那眼珠间或一轮，还可以表示她是一个活物。她一手担着竹篮，内中一个破碗，空的；一手挂着一支比她更长的竹竿，下端开了裂：她分明已经纯乎是一个乞丐了。

我就站住，预备她来讨钱。

“您回来了？”她先这样问。

“是的。”

“这正好。你是识字的，又是出门人，见识得多。我正要问你一件事——”她那没有精采的眼睛忽然发光了。

我万料不到她却说出这样的话来，诧异的站着。

“就是——”她走近两步，放低了声音，极秘密似的切切的说，“一个人死了之后，究竟有没有魂灵的？”

我很悚然，一见她的眼钉着我的，背上也就遭了芒刺一般，比在学校里遇到不及预防的临时考，教师又偏是站在身旁的时候，惶急[1]得多了。对于魂灵的有无，我自己是向来毫不介意[2]的；但在此刻，怎样回答她好呢？我在极短期的踌躇中，想，这里的人照例相信鬼，然而她，却疑惑了，——或者不如说希望：希望其有，有希望其无……。人何必增添末路的人的苦恼，为她起见，不如说有罢。

“也许有罢，——我想。”我于是吞吞吐吐的说。

“那么，也就有地狱了？”

“阿！地狱？”我很吃惊，只得支梧[3]着，“地狱？——论理，就该也有。——然而也未必，……谁来管这等事……。”

“那么，死掉的一家的人，都能见面的？”

“唉唉，见面不见面呢？……”这时我已知道自己也还是完全一个愚人，什么踌躇，什么计画，都挡不住三句问。我即刻胆怯起来了，便想全翻过先前的话来，“那是，……实在，我说不清……。其实，究竟有没有魂灵，我也说不清。”

我乘她不再紧接的问，迈开步便走，匆匆的逃回四叔的家中，心里很觉得不安逸。自己想，我这答话怕于她有些危险。她大约因为在别人的祝福时候，感到自身的寂寞了，然而会不会含有别的什么意思的呢？——或者是有了什么预感了？倘有别的意思，又因此发生别的事，则我的答话委实该负若干的责任……。但随后也就自笑，觉得偶尔的事，本没有什么深意义，而我偏要细细推敲[4]，正无怪教育家要说是生着神经病；而况明明说过“说不清”，

---

[1] 惶急——又惊慌，又着急。

[2] 毫不介意——一点也不放在心上。

[3] 支梧——含含糊糊，吞吞吐吐。

[4] 推敲——再三考虑。唐代有个诗人叫贾岛，他做诗很用心，个个字都要再三琢磨。一天，他骑在马上，想到了两句诗：“鸟宿池中树，僧推月下门。”又想把第二句中的“推”字改作“敲”字，两个字到底哪个好，拿不定主意。他边想边用手比划着推门和敲门的姿势。恰好当时有名的文学家韩愈经过，看见贾岛那模样觉得很奇怪，问他是怎么回事。贾岛说明了原因，韩愈想了想说：“敲字好。”后来，人们就把再

已经推翻了答话的全局，即使发生什么事，于我也毫无关系了。

“说不清”是一句极有用的话。不更事[5]的勇敢的少年，往往敢于给解人决疑问，选定医生，万一结果不佳，大抵反成了怨府[6]，然而一用这说不清来作结束，便事事逍遥自在了。我在这时，更感到这一句话的必要，即使和讨饭的女人说话，也是万不可省的。

但是我总觉得不安，过了一夜，也仍然时时记忆起来，仿佛怀着什么不祥的预感；在阴沉的雪天里，在无聊的书房里，这不安愈加强烈了。不如走罢，明天进城去。福兴楼的清炖鱼翅，一元一大盘，价廉物美，现在不知增价了否？往日同游的朋友，虽然已经云散，然而鱼翅是不可不吃的，即使只有我一个。无论如何，我明天决计要走了。

我因为常见些但愿不如所料，以为未必竟如料的事，却每每恰如所料的起来，所以很恐怕这事也一律。果然，特别的情形开始了。傍晚，我竟听到有些人聚在内室里谈话，仿佛议论什么事似的，但不一会，说话声也就止了，只有四叔且走而且高声的说，

“不早不迟，偏偏要在这时候，——这就可见是一个谬种[7]！”

我先是诧异，接着是很不安，似乎话于我有关系。试望门外，谁也没有。好容易待到晚饭前他们的短工来冲茶，我才得了打听消息的机会。

“刚才，四老爷和谁生气呢？”我问。

“还不是和祥林嫂？”那短工简捷的说。

“祥林嫂？怎么了？”我又赶紧的问。

“老了[1]。”

“死了？”我的心突然紧缩：几乎跳起来，脸上大约也变了色。但他始终没有抬头，所以全不觉。我也就镇定了自己，接着问——

“什么时候死的？”

“什么时候？——昨天夜里，或者就是今天罢。——我说不清。”

“怎么死的？”

“怎么死的？——还不是穷死的？”他淡然[2]的回答，仍然没有抬头向我看，出去了。

然而我的惊惶却不过暂时的事，随着就觉得要来的事，已经过去，并不必仰仗[3]我自己的“说不清”和他之所谓“穷死的”的宽慰[4]，心地已经渐渐轻松；不过偶然之间，还似乎有些负疚[5]。晚饭摆出来了，四叔俨然[6]的陪着。我也还想打听些关于祥林嫂的消息，但知道他虽然读过“鬼神者二气之良能

三琢磨、再三考虑叫做“推敲”。

[5] 不更事——没有经历过世事。

[6] 怨府——怨气集中的地方，冤家。

[7] 谬种——“谬”是荒谬，不近情理。“谬种”是当时读书人骂人的话，等于说：荒唐透顶的家伙。

[1] 老了——就是“死了”。当时迷信，认为过年过节说“死”不吉利，所以用“老”来代替“死”。

[2] 淡然——平平淡淡地，不动感情地。

[3] 仰仗——依靠。

[4] 宽慰——宽恕和安慰。

[5] 负疚——内心担负着痛苦。

[6] 俨然—— 一本正经地。

也”[7]而忌讳[8]仍然仍多，当临近祝福时候，是万不可提起死亡疾病之类的话的；倘不得已，就该用一种替代的隐语，可惜我又不知道，因此屡次想问，而终于中止了。我从他俨然的脸色上，又忽而疑他正以为我不早不迟，偏要在这时候来打搅他，也是一个谬种，便立刻告诉他明天要离开鲁镇，进城去，趁早放宽了他的心。他也不很留。这样闷闷的吃完了一餐饭。

冬季日短，又是雪天，夜色早已笼罩了全市镇。人们都在灯下匆忙，但窗外很寂静。雪花落在积得厚厚的雪褥上面，听去似乎瑟瑟有声，使人更加感得沉寂。我独坐在发出黄光的菜油灯下，想，这百无聊赖的祥林嫂，被人们弃在尘芥堆中的，看得厌倦了的陈旧的玩物，先前还将形骸露在尘芥里，从活得有趣的人们看来，恐怕要怪讶她何以还要存在，现在总算被无常打扫得干干净净了。[9]魂灵的有无，我不知道；然而在现世，则无聊生者不生，即使厌见者不见，为人为己，也还都不错[10]。我静听着窗外似乎瑟瑟作响的雪花声，一面想，反而渐渐的舒畅起来。

然而先前所见所闻的她半生事迹的断片，至此也联成一片了。

她不是鲁镇人。有一年的冬初，四叔家里要换女工，做中人的卫老婆子带她进来了，头上扎着白头绳，乌裙，蓝夹袄，月白背心(11)，年纪大约二十六七，脸色青黄，但两颊却还是红的。卫老婆子叫她祥林嫂，说是自己母家的邻舍，死了当家人，所以出来做工了。四叔皱了皱眉，四婶已经知道了他的意思，是在讨厌她是一个寡妇。但看她模样还周正，手脚都壮大，又只是顺着眼，不开一句口，很象一个安分耐劳的人，便不管四叔的皱眉，将她留下了。试工期内，她整天的做，似乎闲着就无聊，又有力，简直抵得过一个男子，所以第三天就定局，每月工钱五百文。

大家都叫她祥林嫂；没问她姓什么，但中人是卫家山人，既说是邻居，那大概也就姓卫了。她不很爱说话，别人问了才回答，答的也不多。直到十几天之后，这才陆续的知道她家里还有严厍的婆婆；一个小叔子，十多岁，能打柴了；她是春天没了丈夫的；他本来也打柴为生，比姓小十岁：大家所知道的就只是这一点。

日子很快的过去了，她的做工却毫没有懈，食物不论(12)，力气是不惜的。人们都说鲁四老爷家里雇着了女工，实在比勤快的男工还勤快。到年底，扫尘，洗 地，钉鸡，宰鹅，彻夜的煮福礼，全是一人担当，竟没有添短工。然而她反满足，口角边渐渐的有了笑影，脸上也白胖了。

---

[7] “鬼神者二气之良能也”——宋代理学家张载的话，大意是：鬼神是阴阳二气变化而成的。理学家认为世界上的一切都是阴阳二气变化而成的。如果从这样推断，那么鬼神也没有什么可怕的了。但是他们又很矛盾，既说鬼神和万物一样，又敬畏鬼神。

[8] 忌讳——避免和禁止说某些话，做某些事甚至某些动作。

[9] 这百无聊赖的……干干净净了——“尘芥”就是垃圾；“形赅（hái）”是身体和骨胳，也就是身体；“怪讶”就是奇怪惊讶；“无常”是佛教的话，意思是一切东西不能常存，都是要消灭的，这里指一切东西都要消灭的规律。祥林嫂受尽了封建制度和迷信思想的压迫和摧残，“活得有趣的人”却并不同情她，只是拿她的不幸的遭遇当作故事来欣赏，甚至当面取笑她，使她难堪；日子久了，故事也听厌了，取笑也没有味儿了，他们就把她忘记了；偶尔看到她，还会因为她还没有死而感到惊讶。所以作者愤慨地说：“现在总算被无常打扫得干干净净了。”

[10] 然而在现世……也还都不错——这也是愤慨的话，意思是：然而在现在这个世界上，活着没有意思的人就压根儿甭活下去，让那些看到他就感到厌恶的人能不看见他，不论为了自己，为了旁人，还都不错。

新年才过，她从河边淘米回来时，忽而失了色，说刚才远远地看见一个男人在对岸徘徊[1]，很象夫家的堂伯，恐怕是正为寻她而来的。四婶很惊疑，打听底细，她又不说。四叔一知道，就皱一皱眉，道：

“这不好。恐怕她是逃出来的。”

她诚然是逃出来的，不多久，这推想就证实了。

此后大约十几天，大家正已渐渐忘却了先前的事，卫老婆子忽而带了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进来了，说那是祥林嫂的婆婆。那女人虽是山里人模样，然而应酬很从容[2]，说话也能干，寒暄之后，就赔罪，说她特来叫她的儿媳回家去，因为开春事务忙，而家中只有老的和小的，人手不够了。

“既是她的婆婆要她回去，那有什么话可说呢。”四叔说。

于是算清了工钱，一共一千七百五十文，她全存在主人家，一文也还没有用，便都交给她的婆婆。那女人又了取了衣服，道过谢。出去了。其时已经是正午。

“阿呀，米呢？祥林嫂不是去淘米的么？……”好一会，四婶这才惊叫起来。她大约有些饿，记得午饭了。

于是大家分头寻淘箩。她先到厨下，次到堂前，后到卧房，全不见淘箩的影子。四叔踱出门外，也不见，直到河边，才见平平正正的放在岸上，旁边还有一株菜。

看见的人报告说，河里面上午就泊了一只白篷船，篷是全盖起来的，不知道什么人在里面，但事前也没有人去理会他。待到祥林嫂出来淘米，刚刚要跪下去，那船里便突然跳出两个男人来，象是山里人，一个抱住她，一个帮着，拖进船去了。祥林嫂还哭喊了几声，此后便再没有什么声息，大约给用什么堵住了罢。接着就走上两个女人来，一个不认识，一个就是卫婆子。窥探[1]仓里，不很分明，她象是捆了躺在船板上。

“可恶！然而……[2]。”四叔说。

这一天是四婶自己煮午饭；他们的儿子阿牛烧火。

午饭之后，卫老婆子又来了。

“可恶！”四叔说。

“你是什么意思？亏你还会再来见我们。”四婶洗着碗，一见面就愤愤的说，“你自己荐她来，又合伙劫她去，闹得沸反盈天[3]的，大家看了成个什么样子？你拿我们家里开玩笑么？”

“阿呀阿呀，我真上当。我这回，就是为此特地来说说清楚的。她来求我荐地方，我那里料得到是瞒着她的婆婆的呢。对不起，四老爷，四太太。总是我老发昏不小心，对不起主顾。幸而府上是向来宽洪大量，不肯和小人计较的。这回我一定荐一个好的来折罪……。”

“然而……。”四叔说。

于是祥林嫂事件便告终结，不久也就忘却了。

---

[1] 徘徊(pái huái)——走过来走过去。

[2] 应酬很从(cōng)容——对答得不慌不忙。

[1] 窥(kuī)探——偷偷地探望。

[2] 然而……——四叔的话没有说下去。他是维护封建道德的，认为祥林嫂服从婆婆，是天经地义的事。所以可以想得到，他想说的是些什么话。

[3] 沸反盈天——天翻地复的意思。

只有四婶，因为后来雇用的女工，大抵非懒即馋，或者馋而且懒[4]，左右不如意，所以也还提起祥林嫂。每当这些时候，她往往自言自语的说，“她现在不知道怎么样了？”意思是希望她再来。但到第二年的新正，她也就绝了望。

新正将尽，卫老婆子来拜年了，已经喝得醉醺醺的，自说因为回了一趟卫家山的娘家，住了几天，所以来得迟了。她们问答之间，自然就谈到祥林嫂。

“她么？”卫老婆子高兴的说，“现在是交了好运了。她婆婆来抓她回去的时候，是早已许给了贺家墺的贺老六的，所以回家之后不几天，也就装在花轿里抬去了。”

“阿呀，这样的婆婆！……”四婶惊奇的说。

“阿呀，我的太太！你真是大户人家的太太的话。我们山里人，小户人家，这算是什么？她有小叔子，也得娶老婆。不嫁了她，那有这一注钱来做聘礼[5]？她的婆婆倒是精明强干的女人呵，很有打算，所以就将她嫁到里山去。倘许给本村人，财礼就不多；惟独肯嫁进深山野墺里去的女人少，所以她就到手了八十千。现在第二个儿子的媳妇也娶进了，财礼只花了五十，除去办喜事的费用，还剩十多千。嚇，你看，这多么好打算？……”

“祥林嫂竟肯依？……”

“这有什么依不依。——闹是谁也总要闹一闹的；只要用绳子一捆，塞在花轿里，抬到男家，捺上花冠，拜堂，关上房门，就完事了。可是祥林嫂真出格[6]，听说那时实在闹得利害，大家还都说大约因为在念书人家做过事，所以与众不同呢。太太，我们见得多了：回头人出嫁，哭喊的也有，说要寻死觅活的也有，抬到男家闹得拜不成天地的也有，连花烛都砸了的也有。祥林嫂可是异乎寻常，他们说她一路只是嚎，骂，抬到贺家墺，喉咙已经全哑了。拉出轿来，两上男人和她的小叔子使劲的擒住她也还拜不成天地。他们一不小心，一松手，阿呀，阿弥陀佛，她就一头撞在香案角上，头上碰了一个大窟窿，鲜血直流，用了两把香灰，包上两块红布还止不住血呢。直到七手八脚的将她和男人反关在新屋里，还是骂，阿呀呀，还真是……。”她摇一摇头，顺下眼睛，不说了。

“后来怎么样呢？”四婶还问。

“听说第二天也没有起来。”她抬起眼来说。

“后来呢？”

“后来？——起来了。她到年底就生了一个孩子，男的，新年就两岁了。我在娘家这几天，就有人到贺家墺去，回来说看见他们娘儿俩，母亲也胖，儿子也胖；上头又没有婆婆；男人所有的是力气，会做活；房子是自家的。——唉唉，她真是交了好运了。”

从此之后，四婶也就不再提起祥林嫂。

但有一年的秋季，大约是得到祥林嫂好的消息之后的又过了两个新年，她竟又站在四叔家的堂前了。桌上放着一个荸荠式的圆篮；檐下一个小铺盖。

---

[4] 因为后来……馋而且懒——这是四婶的看法。她只希望女工吃得少，做得多，所以总嫌女工馋和懒。

[5] 聘礼——也就是后面说的“财礼”。那时候结婚，男家要给女家一笔钱或一注礼物，叫做“聘礼”；实际上就是用“聘礼”把女的买到男家来。

[6] 出格——出了常规。

她仍然头上扎着白头绳，乌裙，蓝夹袄，月白背心，脸色青黄，只是两颊上已经消失了血色，顺着眼，眼角上带些泪痕，眼光也没有先前那样精神了。而且仍然是卫老婆子领着，显出慈悲模样，絮絮的对四婶说，

“……这实在是叫作‘天有不测风云’，她的男人是坚实人，谁知道年纪青青，就会断送在伤寒上？本来已经好了的，吃了一碗冷饭，复发了。幸亏有儿子；她又能做，打柴摘茶养蚕都来得，本来还可以守着[1]，谁知道那孩子又会给狼衔去的呢？春天快完了，村上倒反来了狼，谁料到？现在她只剩了一个光身了。大伯来收屋，又赶她。她真是走投无路了，只好来求老主人。好在她现在已经再没有什么牵挂，太太家里又凑巧要换人，所以我就领她来。——我想，熟门熟路，比生手实在好得多……。”

“我真傻，真的，”祥林嫂抬起她没有神采的眼睛来，接着说，“我单知道下雪的时候野兽在山墺里没有食吃，会到村里来；我不知道春天也会有。我一清早起来就开了门，拿小篮盛了一篮豆，叫我们的阿毛坐在门槛上剥豆去。他是很听话的，我的话句句听；他出去了。我就在屋后劈柴，淘米，米下了锅，要蒸豆。我叫阿毛，没有应，出去一看，只见豆撒得一地，没有我们的阿毛了。他是不到别家去玩的；各处去一问，果然没有。我急了，央人出去寻。直到下半天，寻来寻去寻到山墺里，看见刺柴上挂着一只他的小鞋。大家都说，糟了，怕是遭了狼了。再进去；他果然躺在草窠里，肚里的五脏已经都给吃空了，手上还紧紧的捏着那只小篮呢。……”她接着但是呜咽，说不出成句的话来。

四婶起初还踟蹰，待到听完她自己的话，眼圈就有些红了。她想了一想，便教拿圆篮和铺盖到下房去。卫老婆子仿佛卸了一肩重担似的嘘一口气；祥林嫂比初来时候神气舒畅些，不待指引，自己驯熟的安放了铺盖。她从此又在鲁镇做女工了。

大家仍然叫她祥林嫂。

然而这一回，她的境遇却改变得非常大。上工之后的两三天，主人们就觉得她手脚已没有先前一样灵活，记性也坏得多，死尸似的脸上又整日没有笑影，四婶的口气上，已颇有些不满了。当她初到的时候，四叔虽然照例皱过眉，但鉴于向来雇用女工之难[1]，也就并不大反对，只是暗暗地告诫[2]四婶说，这种人虽然似乎很可怜，但是败坏风俗的[3]，用她帮忙还可以，祭祀时候可用不着她沾手，一切饭菜，只好自己做，否则，不干不净，祖宗是不吃的。

四叔家里最重大的事件是祭祀，祥林嫂先前最忙的时候也就是祭祀，这回她却清闲了。桌子放在堂中央，系上桌帏，她还记得照旧的去分配酒杯和筷子。

“祥林嫂，你放着罢！我来摆。”四婶慌忙的说。

---

[1] 本来还可以守着——“守着”指在家里守寡。在封建社会里，妇女是没有独立的地位的，在娘家由父亲作主，出了嫁由丈夫作主，丈夫死了由儿子作主。祥林嫂的儿子如果不死，她还可以在家里守寡；大伯要是赶她，她还可以得到社会上的一些同情和支持。如今儿子也死了，她就失去了依靠，只得被大伯赶出门了。

[1] 鉴于向来雇用女工之难——这句话的大意是：根据一向的经验，感觉到雇用女工的难处。

[2] 告诫——警告。

[3] 是败坏风俗的——在封建社会里，妇女死了丈夫就应该守寡，不能再嫁人。祥林嫂再嫁了，所以四叔说她败坏风俗。

她讪讪[4]的缩了手，又去取烛台。

“祥林嫂，你放着罢！我来拿。”四婶又慌忙的说。

她转了几个圆圈，终于没有事情做，只得疑惑的走开。她在这一天可做的事是不过坐在灶下烧火。

镇上的人们也仍然叫她祥林嫂，但音调和先前很不同；也还和她讲话，但笑容却冷冷的了。她全不理会那些事，只是直着眼睛，和大家讲她自己日夜不忘的故事——

“我真傻，真的，”她说，“我单知道雪天是野兽在深山里没有食吃，会到村里来；我不知道春天也会有。我一清早起来就开了门，拿小篮盛了一篮豆，叫我们的阿毛坐在门槛上剥豆去。他是很听话的孩子，我的话句句听；他就出去了。我就在屋后劈柴，淘米，米下了锅，打算蒸豆。我叫，‘阿毛！’没有应。出去一看，只见豆撒得满地，没有我们的阿毛了。各处去一问，都没有。我急了，央人出去寻去。直到下半天，几个人寻到山墺里，看见刺柴上挂着一只他的小鞋。大家都说，完了，怕是遭了狼了。再进去；果然，他躺在草窠里，肚里的五脏已经都给吃空了，可怜他手里还紧紧的捏着那只小篮呢。……”她于是淌下眼泪来，声音也呜咽了。

这故事倒颇有效，男人听到这里，往往敛起[1]笑容，没趣的走了开去；女人们却不独宽恕了她似的，脸上立刻改换了鄙薄[2]的神气，还要陪出许多眼泪来。有些老女人没有在街头听到她的话，便特意寻来，要听她这一段悲惨的故事。直到她说到呜咽，她们也就一齐流下那停在眼角上的眼泪，叹息一番，满足的去了，一面还纷纷的评论着。

她就只是反复的向人说她悲惨的故事，常常引住了三五个人来听她。但不久，大家也都听得纯熟了，便是最慈悲的念佛的老太太们，眼里也再不见有一点泪的痕迹。后来全镇的人们几乎都能背诵她的话，一听到就烦厌得头痛。

“我真傻，真的，”她开首说。

“是的，你是单知道雪天野兽在深山里没有食吃，才会到村里来的。”他们立即打断她的话，走开去了。

她张着口怔怔[3]的站着，直着眼睛看他们，接着也就走了，似乎自己也觉得没趣。但她还妄想，希图从别的事，如小篮，豆，别人的孩子上，引出她的阿毛的故事来。倘一看见两三岁的小孩子，她就说：

“唉唉，我们的阿毛如果还在，也就有这么大了。……”

孩子看见她的眼光就吃惊，牵着母亲的衣襟催她走。于是又只剩下她一个，终于没趣的也走了。后来大家又都知道了她的脾气，只要有孩子在眼前，便似笑非笑的先问她，道：

“祥林嫂，你们的阿毛如果还在，不是也就有这么大了么？”

她未必知道她的悲哀经大家咀嚼赏鉴了许多天，早已成为渣滓，只值得烦厌和唾弃；但从人们的笑影上，也仿佛觉得这又冷又尖，自己再没有开口的必要了。她单是一瞥他们，并不回答一句话。

---

[4] 讪讪(shàn shàn)——自己觉得没趣的表情。

[1] 敛(liàn)起——收起。

[2] 鄙薄——瞧不起人。

[3] 怔怔——发楞的样子。

鲁镇永远是过新年，腊月二十以后就忙起来了。四叔家里这回须雇男短工，还是忙不过来，另叫柳妈做帮手。杀鸡，宰鹅；然而柳妈是善女人[1]，吃素，不杀生的，只肯洗器皿。祥林嫂除烧火之外，没有别的事，却闲着了，坐着只看柳妈洗器皿。微雪点点的下来了。

“唉唉，我真傻，”祥林嫂看了天空，叹息着，独语似的说。

“祥林嫂，你又来了。”柳妈不耐烦的看着她的脸，说。“我问你：你额角上的伤疤，不就是那时撞坏的么？”

“唔唔。”她含胡的回答。

“我问你：你那时怎么后来竟依了呢？”

“我么？……”

“你呀。我想：这总是你自己愿意了，不然……。”

“阿阿，你不知道他力气多么大呀。”

“我不信。我不信你这么大的力气，真会拗他不过。你后来一定是自己肯了，倒推说他力气大。”

“阿阿，你……你倒自己试试看。”她笑了。

柳妈的打皱的脸也笑起来，使她蹙缩得象一个核桃；干枯的小眼睛一看祥林嫂的额角，又钉住她的眼。祥林嫂似乎很局促[1]了，立刻敛了笑容，旋转眼光，自去看雪花。

“祥林嫂，你实在不合算。”柳妈诡秘的[2]说。“再一强，或者索性撞一个死，就好了。现在呢，你和你的第二人男人过活不到两年，倒落了一件大罪名。你想，你将来到阴司去，那两个死鬼的男人还要争，你给了谁好呢？阎罗大王只好把你据开来，分给他们。我想，这真是……。”

她脸上就显出恐怖的神色来，这是在山村里所未曾知道的。

“我想，你不如及早抵当。你到土地庙里去捐一条门槛，当作你的替身，给千人踏，万人跨，赎了这一世的罪名，免得死了去受苦。”

她当时并不回答什么话，但大约非常苦闷了，第二天早上起来的时候，两眼上便都围着大黑圈。早饭之后，她便到镇的西头的土地庙里去求捐门槛。庙祝[3]起初执意[4]不允许，直到她急得流泪，才勉强答应了。价目是大钱十二千。

她久已不和人们交口，因为阿毛的故事是早被大家厌弃了的；但自从和柳妈谈了天，似乎又即传扬开去，许多人都发生了新趣味，又来逗她说话了。至于题目，那自然是换了一个新鲜，专在她额上的伤疤。

“祥林嫂，我问你：你那时怎么竟肯了？”一个说。

“唉，可惜，白撞了这一下。”一个看着她的疤，应和道。

她大约从他们的笑容和声调上，也知道是在嘲笑她，所以总是瞪着眼睛，不说一句话，后来连头也不回了。她整日紧闭了嘴唇，头上带着大家以为耻辱的记号的那伤疤，默默的跑街，扫地，洗菜，淘米。快够一年，她才从四

---

[1] 善女人——迷信佛教很深的女人。

[1] 局促(cù)——不知怎么办才好。

[2] 诡秘的——神秘地，弄神弄鬼地。

[3] 庙祝——在庙里看守和管理香火的人。

[4] 执意——坚决地。庙祝起初坚决不答应，是为了要多敲诈些钱。

婶手里支取了历来积存的工钱，换算了十二元鹰洋[1]，请假到镇的西头去。但不到一顿饭时候，她便回来，神气很舒畅，眼光也分外有神，高兴似的对四婶说，自己已经在土地庙捐了门槛了。

冬至的祭祖时节，她做得更出力，有四婶装好祭品，和阿牛将桌子抬到堂屋中央，她便坦然[2]的去拿酒杯和筷子。

“你放着罢，祥林嫂！”四婶慌忙大声说。

她象是受了炮烙[3]似的缩手，脸色同时变作灰黑，也不再去取烛台，只是失神的站着。直到四叔上香的时候，教她走开，她才走开。这一回她的变化非常大，第二天，不但眼睛窈陷下去，连精神也更不济了。而且很胆怯，不独怕暗夜，怕黑影，即使看见人，虽是自己的主人，也总惴惴[4]的，有如在白天出穴游行的小鼠；否则呆坐着，直是一个木偶人。不半年，头发也花白起来了，记性尤其坏，甚而至于常常忘却了去淘米。

“祥林嫂怎么这样了？倒不如那时不留她。”四婶有时当面就这样说，似乎是警告她。

然而她总如此，全不见有伶俐起来的希望。他们于是想打发她走了，教她回到卫老婆子那里去。但当我还在鲁镇的时候，不过单是这样说；看现在的情状，可见后来终于实行了。然而她是从四叔家出去就成了乞丐的呢，还是先到卫老婆子家然后再成乞丐的呢？那我可不知道。

我给那些因为在近旁而极响的爆竹声惊醒，看见豆一般大的黄色的灯火光，接着又听得毕毕剥剥的鞭炮，是四叔家正在“祝福”了；知道已是五更将近时候。我在蒙胧中，又隐约听到远处的爆竹声联绵不断，似乎合成一天音响的浓云，夹着团团飞舞的雪花，拥抱了全市镇。我在这繁响的拥抱中，也懒散而且舒适，从白天以至初夜的疑虑，全给祝福的空气一扫而空了，只觉得天地圣众歆享了牲醴和香烟[1]，都醉醺醺的在空中蹒跚，预备给鲁镇的人们以无限的幸福。

一九二四年二月七日

---

[1] 鹰洋——从墨西哥流传到我国来的银元，一面铸有一只鹰。当时，鹰洋比我国铸造的银元价钱高。

[2] 坦然——祥林嫂在土地庙捐了门槛；她认为已经向鬼神赎了自己再嫁的罪，所以坦然地参加布置。

[3] 炮烙——古代的一种刑罚。在铁铸或铜铸的筒子里生了火，把人绑在上面烙。

[4] 惴惴(zhuìzhuì)——心惊胆怕的样子。

[1] 天地众圣歆(xīn)享了牲醴和香烟——“天地圣众”是天上地下的众位神仙。神鬼接受祭祀，叫“歆享”。“牲”是祭祀神鬼用的鸡鸭鱼肉之类，“醴”是美酒。

阿长与山海经

长妈妈，已经说过[1]，是一个一向带领着我的女工，说得阔气一点，就是我的保姆。我的母亲和许多别的人都这样称呼她，似乎略带些客气的意思。只有祖母叫她阿长。我平时叫她“阿妈”，连“长”字也不带；但到憎恶她的时候，——例如知道了谋死我那隐鼠[2]的却是她的时候，就叫她阿长。

我们那里没有姓长的；她生得黄胖而矮，“长”也不是形容词。又不是她的名字，记得她自己说过，她的名字是叫作什么姑娘的。什么姑娘，我现在已经忘却了，总之不是长姑娘；也终于不知道她姓什么。记得她也曾告诉过我这个名称的来历：先前的先前，我家有一个女工，身材生得很高大，这就是真阿长。后来她回去了，我那什么姑娘才来补她的缺，然而大家因为叫惯了，没有再改口，于是她从此也就成为长妈妈了。

虽然背地里说人长短不是好事情，但倘使要我说句真心话，我可只得说：我实在不大佩服她。最讨厌的是常喜欢切切察察，向人们低声絮说些什么事。还竖起第二个手指，在空中上下摇动，或者点着对手或自己的鼻尖。我的家里一有些小风波[1]，不知怎的我总疑心和这“切切察察”有些关系。又不许我走动，拔一株草，翻一块石头，就说我顽皮，要告诉我的母亲去了。一到夏天，睡觉时她又伸开两脚两手，在床中间摆成一个“大”字，挤得我没有余地翻身，久睡在一角的席子上，又已经烤得那么热。推她呢，不动；叫她呢，也不闻。

“长妈妈生得那么胖，一定很怕热罢？晚上的睡相，怕不见得很好罢？……”

母亲听到我多回讨苦之后，曾经这样地问过她。我也知道这意思是要她多给我一些空席。她不开口。但到夜里，我热得醒来的时候，却仍然看见满床摆着一个“大”字，一条臂膊还搁在我的颈子上。我想，这实在是无法可想了。

但是她懂得许多规矩；这些规矩，也大概是我所不耐烦的。一年中最高兴的时节，自然要数除夕了。辞岁[2]之后，从长辈得到压岁钱[3]，红纸包着，放在枕边，只要过一宵，便可以随意使用。睡在枕上，看着红包，想到明天买来的小鼓、刀枪、泥人、糖菩萨……。然而她进来，又将一个福橘[4]放在床头了。

“哥儿，你牢牢记住！”她极其郑重地说。“明天是正月初一，清早一睁开眼睛，第一句话就得对我说：‘阿妈，恭喜恭喜！’记得么？你要记着，这是一年的运气的事情。不许说别的话！说过之后，还得吃一点福橘。”她又拿起那橘子来在我的眼前摇了两摇，“那么，一年到头，顺顺流流……。”

---

[1] 已经说过——作者在另一篇文章——狗·猫·鼠——里，已经提到过长妈妈。

[2] 谋死我那隐鼠——在狗·猫·鼠里，作者说，他养过一只拇指大的隐鼠，被长妈妈踏死了。隐鼠就是鼹鼠，是一种很小的家鼠。

[1] 小风波——小纠纷。

[2] 辞岁——当时，在除夕晚上要敬神祭祖，叫做“辞岁”。

[3] 压岁钱——除夕晚上，长辈给小辈的钱。据说要给一百个钱，是祝小辈“长命百岁”的意思。实际上，钱的多少并不一定。

[4] 福橘——福建出产的橘子。因为有个“福”字，当时人们以为元旦吃了福橘，这一年就有福气了。

梦里也记得元旦的，第二天醒得特别早，一醒，就要坐起来。她却立刻伸出臂膊，一把将我按住。我惊异地看她时，只见她惶急[1]地看着我。

她又有所要求似的，摇着我的肩。我忽而记得了——

“阿妈，恭喜……。”

“恭喜恭喜！大家恭喜！真聪明！恭喜恭喜！”她于是十分喜欢似的，笑将起来，同时将一点冰冷的东西，塞在我的嘴里。我大吃一惊之后，也就忽而记得，这就是所谓福橘，元旦辟头的磨难，总算已经受完，可以不床玩耍去了。

她教给我的道理还很多，例如说人死了，不该说死掉，必须说“老掉了”；死了人，生了孩子的屋子里，不应该走进去；饭粒落在地上，必须拣起来，最好是吃下去；晒裤子用的竹竿底下，是万不可钻过去的……。此外，现在大抵忘却了，只有元旦的古怪仪式记得最清楚。总之：都是些烦琐之至[2]，至今想起来还觉得非常麻烦的事情。

然而我有一时也对她发生过空前的敬意。她常常对我讲“长毛”[3]。她之所谓“长毛”者，不但洪秀全军，似乎连后来一切土匪强盗都在内，但除却革命党，因为那时还没有。她说得长毛非常可怕[1]，他们的话就听不懂。她说先前长毛进城的时候，我家全都逃到海边去了，只留一个门房和年老的煮饭老妈子看家。后来长毛果然进门来了，那老妈子便叫他们“大王”，——据说对长毛就应该这样叫，——诉说自己的饥饿，长毛笑道：“那么，这东西就给你吃了罢！”将一个圆圆的东西掷了过来，还带着一条小辫子，正是那门房的头。煮饭老妈子从此就骇破了胆，后来一提起，还是立刻面加土色，自己轻轻地拍着胸脯道：“阿呀，骇死我了，骇死我了……。”

我那时似乎倒并不怕，因为我觉得这些事和我毫不相干的，我不是一个门房。但她大概也即觉到了，说道：“象你似的小孩子，长毛也要掳的，掳去做小长毛。还有好看的姑娘，也要掳。”

“那么，你是不要紧的。”我以为她一定最安全了，即不做门房，又不是小孩子，也生得不好看，况且颈子上还有许多炙疮疤。

“那里的话？！”她严肃地说，“我们就没有用处？我们也要被掳去。城外有兵来攻的时候，长毛就叫我们脱下裤子，一排一排地站在城墙上，外面的大炮就放不出来；再要放，就炸了！”

这实在是出于我意想之外的，不能不惊异。我一向只以为她满肚子是麻烦的礼节罢了，却不料她还有这样伟大的神力。从此对于她就有了特别的敬意，似乎实在深不可测；夜间的伸开手脚，占领全床，那当然是情有可原的了，倒应该我退让。

这种敬意，虽然也逐渐淡薄起来，但完全消失，大概是在知道她谋害了

---

[1] 惶急——有点害怕，又有点着急。

[2] 烦琐之至——罗嗦到极点，琐碎到极点。

[3] “长毛”——指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农民革命军。清朝夺取了明朝的政权，强迫汉族人都照满族人的风俗，把两旁和脑门的头发剃掉，留下头顶上一大撮头发梳成辫子。太平天国农民革命军恢复汉族人原来的打扮，不剃头发也不梳辫子。清朝的封建统治者和地主阶级污蔑他们，把他们叫做“长毛”。

[1] 她说得长毛非常可怕——清朝的封建统治者和地主阶级恶意污蔑太平天国农民革命军，把农民革命军说得非常可怕，这样可以欺骗一部分群众，使他们也反对农民革命军。长妈妈就受了他们的欺骗，她讲的“长毛”的故事，显然是封建统治者和地主阶级编出来的。

我的隐鼠之后。那时就极严重地诘问[1]，而且当面叫她阿长。我想我又不真做小长毛，不去攻城，也不放炮，更不怕炮炸，我惧怕她什么呢！

但当我哀悼隐鼠，给它复仇[2]的时候，一面又在渴慕[3]着绘图的山海经[4]了。这渴慕是从一个远房的叔祖惹起来的。他是一个胖胖的，和蔼的老人，爱种一点花木，如珠兰、茉莉之类，还有极其少见的，据说从北边带回的马缨花。他的太太却正相反，什么也莫名其妙，曾将晒衣服的竹竿搁在珠兰的枝条上，枝折了，还要愤愤地咒骂道：“死尸！”这老人是个寂寞者，因为无人可谈，就很爱和孩子们往来，有时简直称我们为“小友”。在我们聚族而居的宅子里，只有他书多，而且特别。制艺和试帖诗[5]，自然也是有的；但我却只在他的书斋里，看见过陆玑的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6]，还有许多名目很生的书籍。我那时最爱看的是花镜[7]，上面有许多图。他说给我听，曾经有过一部绘图的山海经，画着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三脚的鸟，生着翅膀的人，没有头而以两乳当作眼睛的怪物，……可惜现在不知道放在那里了。

我很愿意看看这样的图画，但不好意思力逼他去寻找，他是很疏懒的。问别人呢，谁也不肯真实地回答我。压岁钱还有几百文，买罢，又没有好机会。有书买的大街离我家远得很，我一年中只能在正月间去玩一趟，那时候，两家书店都紧紧地关着门。

玩的时候倒是没有什么的，但一坐下，我就记得绘图的山海经。

大概是太过于念念不忘了，连阿长也来问山海经是怎么一回事。这是我向来没有和她说过的，我知道她并非学者，说了也无益；但既然来问，也就都对她说了。

过了十多天，或者一个月罢，我还很记得，是她告假回家以后的四五天，她穿着的蓝布衫回来了，一见面，就将一包书递给我，高兴地说道：——

“哥儿，有画儿的‘三哼经’，我给你买来了！”

我似乎遇着了一个霹雳，全体都震悚起来；赶紧去接过来，打开纸包，是四本小小的书，略略一翻，人面的兽，九头的蛇，……果然都在内。

这又使我发生新的敬意了，别人不肯做，或不能做的事，她却能够做成功。她确有伟大的神力。谋害隐鼠的怨恨，从此完全消灭了。

这四本书，乃是我最初得到，最为心爱的宝书。

书的模样，到现在还在眼前。可是从还在眼前的模样来说，却是一部刻印着十分粗拙的本子。纸张很黄；图象也很坏，甚至于几乎全用直线凑合，

---

[1] 诘(jié)问——责问。

[2] 哀悼隐鼠，给它复仇——作者在狗·猫·鼠里说：长妈妈踏死了他养的隐鼠，却骗他说给猫吃掉了。他很伤心，要给隐鼠报仇，看见了猫就追上去打。

[3] 渴慕——象口渴想喝水一样地想望。

[4] 山海经——我国古代的一部地理书，大约是公元前四世纪至二世纪的作品。那时候人们对地理情形很不了解，所以记载的大多是我国上古时代的神话和传说。

[5] 制艺和试帖诗——科举时代参加考试，写的文章和诗都有一定的格式：文章叫做“制艺”，也就是“八股文”；诗叫做“试帖诗”。书店就选了一些“制艺”和“试帖诗”编印成书，让准备参加考试的人摹仿。这里指的就是这一类书。当时人读书就为了参加考试，好爬上统治阶级。所以读书人家里都有这一类书。

[6] 陆玑的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陆玑是三国时代人。他著的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给诗经中提到的动物植物做了详细的注解。毛诗就是诗经。

[7] 花镜——就是秘府花镜，清代的一部专讲各种花木的书。

连动物的眼睛也都是长方形的。但那是我最为心爱的宝书，看起来，确是人面的兽；九头的蛇；一脚的牛；袋子似的帝江[1]；没有头而“以乳为目，以脐为口”，还要“执干戚而舞”的刑天[2]。

此后我就更其搜集绘图的书，于是有了石印的尔雅音图[3]和毛诗品物图考[4]，又有了点石斋丛画和诗画舫[5]。山海经也另买了一部石印的，每卷都有图赞[6]，绿色的画，字是红的，比那木刻的精致得多了。这一部直到前年还在，是缩印的郝懿行疏[7]。木刻的却已经记不清是什么时候失掉了。

我的保姆，长妈妈即阿长，辞了这人世，大概也有了三十年了罢。我终于不知道她的姓名，她的经历；仅知道有一个过继的儿子，她大约是青年守寡的孤孀。

仁厚黑暗的地母[8]呵，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

一九二六年三月十日。

---

[1] 帝江——山海经上说，帝江是天山的神，它长得象一个口袋，有四个翅膀，六条腿，没有面目，却懂得歌舞。

[2] 刑天——山海经上说，刑天和帝斗争，帝砍掉了刑天的头。刑天就把乳当作眼睛，把肚脐当作嘴，拿着盾牌和斧头而舞蹈。“干”就是盾牌，“戚”就是斧头。

[3] 尔雅音图——尔雅是我国最早的字典，大约在公元前二世经编成的。宋代人给它加上注意和插图，叫做尔雅音图。

[4] 毛诗品特图考——日本人冈元凤著的，他把诗经中的动物植物画出图来，还加上考证。

[5] 点石斋丛画和诗画舫——当时新出的两部石印的画谱。

[6] 图赞——“图”是插图，“赞”是扼要说明插图的几句诗或韵文。

[7] 郝懿行疏——郝懿行是清代人，他注解的山海经叫做山海经笺疏。“疏”就是注解。

[8] 地母——土地是产生万物的，所以叫“地母”。

五猖会

孩子们所盼望的，过年过节之外，大概要数迎神赛会[1]的时候了。但我家的所在很偏僻，待到赛会的行列经过时，一定已在下午，仪仗之类[2]，也减而又减，所剩的极其寥寥[3]。往往伸着颈子等候多时，却只见十几个人抬着一个金脸或蓝脸红脸的神象匆匆地跑过去。于是，完了。

我常存着这样的一个希望：这一次所见的赛会，比前一次繁盛些。可是结果总是一个“差不多”；也总是只留下一个纪念品，就是当神象还未抬过之前，化一文钱买下的，用一点烂泥，一点颜色纸，一枝竹签和两三枝鸡毛所做的，吹起来会发出一种刺耳的声音的哨子，叫作“吹都都”的，呲呲地吹它两三天。

现在看看陶庵梦忆[4]，觉得那时的赛会，真是豪奢[5]极了，虽然明人的文章，怕难免有些夸大。因为祷雨[6]而迎龙王，现在也还有的，但办法却已经很简单，不过是十多人盘旋着一条龙，以及村童们扮些海鬼。那时却还要扮故事，面且实在奇拔[7]得可观。他记扮水浒传中人物云：“……于是分头四出，寻黑矮汉，寻梢长大汉，寻头陀，寻胖大和尚，寻茁壮妇人，寻姣长妇人，寻青面，寻歪头，寻赤须，寻美髯，寻黑大汉，寻赤脸长须。大索城中；无，则之郭，之村，之山僻，之邻府州县。用重价聘之，得三十六人，梁山泊好汉，个个呵活，臻臻至至，人马称娖而行……”[8]这样的白描的活古人，谁能不动一看的雅兴呢？可惜这种盛举，早已和明社[9]一同消灭了。

赛会虽然不象现在上海的旗袍，北京的谈国事[10]，为当局所禁止，然而妇

---

[1] 迎神赛会——当时，我国各地都按时按节举行各种迎神赛会，就是把庙里的神象抬出来游行，算是请神出巡，镇压邪鬼，保护百姓。这当然是迷信的举动，但是在当时，小城市和农村里根本没有什么娱乐活动，赛会也算是一种群众性的娱乐。

[2] 仪仗之类——指旗、牌、兵器、锣鼓等。

[3] 寥寥(liáo liáo)——稀少。

[4] 陶庵梦忆——张岱写的一本小品文集。他是明代末年清代初年的人，明朝亡了之后，他怀念明朝，写了许多篇小品文，记明代的一些“太平盛事”，实际上记的大多是地主阶级的奢侈生活。

[5] 豪奢——豪华奢侈。

[6] 祷(dǎo)雨——求雨。

[7] 奇拔——新奇突出，与众不同。

[8] 于是……而行——这一段是从陶庵梦忆中的一篇文章及时雨中摘下来的，记明代末年绍兴为了求雨而举行的迎神赛会。译成白话是：于是分头到各处去，找又黑又矮的男子，找身材高大的男子，找沿门讨饭的和尚，找又胖又大的和尚，找身体很壮健的妇女，找长得漂亮的身材高的妇女，找脸上有青瘢的人，找歪头的人，找长红胡子的人，找胡子又长又好看的人，找黑脸的大汉，找红脸膛的长胡子的人。先地城里到处找；找不着就往城外找，往乡村里找，往偏僻的山墺里找，往邻府、邻州、邻县找。用许多钱把他们请来，一共请到三十六个人，梁山泊上的好汉，个个都活龙活现，应有尽有，一个不少，人马排得整整齐齐地游行。“茁”读 zhuó，“髯”读 rán，“聘”读 pìn，“臻”读 zhēn，“娖”读 dùo。

[9] 明社——明朝的社稷，就是明朝。

[10] 上海的旗袍，北京的谈国事——当是，上海和北京都在军阀的统治下。妇女从前一向穿短衣和裙子，当时上海有人开始穿旗袍，军阀下令禁止，说妇女穿上旗袍和男子没有区别（当时男子通行穿长袍），是伤风败俗的。军阀向来害怕人民觉悟，不准人民谈论国家大事。当时在北京的军阀下令禁止谈国事，酒馆茶馆里都贴了“莫谈国事”的纸条。

孺们是不许看的，读书人即所谓士子，也大抵不肯赶去看。只有游手好闲的闲人，这才跑到庙前或衙门前去看热闹；我关于赛会的智识，多半是从他们的叙述上得来的，并非考据家所贵重的“眼学”(11)。然而记得有一回，也亲见过较盛的赛会。开首是一个孩子骑马先来，称为“塘报”(12)；过了许久，“高照”(13)到了，长竹竿揭起一条很长的旗，一个汗流浃(14)背的胖大汉用两手托着；他高兴的时候，就肯将竿头放在头顶或牙齿上，甚而至于鼻尖。其次是所谓“高跷”、“抬阁”、“马头”(15)了；还有扮犯人的，红衣枷锁，内中也有孩子。我那时觉得这些都是有光荣的事业，与闻其事(16)的即全是大有运气的人，——大概羡慕他们的出风头罢。我想，我为什么不生一场重病，使我的母亲也好到庙里去许下一个“扮犯人”的心愿的呢(17)？……然而我到现在终于没有和赛会发生关系过。

要到东关看五猖会去了。这是我儿时所罕逢的一件盛事。因为那会是全县中最盛的会，东关又是离我家很远的地方，出城还有六十多里水路，在那里有两座特别的庙。一是梅姑庙，就是聊斋志异所记，室女守节，死后成神，却篡取别人的丈夫的(18)；现在神座上确塑着一对少年男女，眉开眼笑，殊(19)与“礼教”有妨。其一便是五猖庙了，名目就奇特。据有考据癖的人说：这就是五通神(20)。然而也并无确据。神象是五个男人，也不见有什么猖獗(21)之状；后面列坐着五位太太，却并不“分坐”，远不及北京戏园里界限之谨严(22)。其实呢，这也是殊与“礼教”有妨的，——但他们既然是五猖，便也无法可想，而且自然也就“又作别论”了。

因为东关离城远，大清早大家就起来。昨夜预定好的三道明瓦窗的大船[①]，已经泊在河埠头，船椅、饭菜、茶炊、点心合子，都在陆续搬下去了。我笑着跳着，催他们要搬得快。忽然，工人的脸色很谨肃[②]了，我知道有些蹊跷[③]，四面一看，父亲就站在我背后。

“去拿你的书来”。他慢慢地说。

这所谓“书”，是指我开蒙[④]时候所读的鉴略[⑤]。因为我再没有第二本了。我们那里上学的岁数是多拣单数的[⑥]，所以这使我记住我其时是七岁。

我忐忑着，拿了书来了。他使我同坐在堂中央的桌子前，教我一句一句地读下去。我担着心，一句一句地读下去。

两句一行，大约读了二三十行罢，他说：——

“给我读熟。背不出，就不准去看会。”

他说完，便站起来，走进房里去了。

我似乎从头上浇了一盆冷水。但是，有什么法子呢？自然是读着，读着，

[①] 三道明瓦窗的大船——是最大的乌篷船，篷上有三道镶着明瓦的窗子。明瓦是用蛎壳磨成的半透明的薄片，没有普遍采用玻璃的时候，窗子上除糊纸外就镶明瓦，好让亮光透进来。

[②] 谨肃——谨慎严肃。

[③] 蹊跷(xīqiāo)——事情不妙，出了岔子。

[④] 开蒙——孩子初读书，叫做“开蒙”。

[⑤] 鉴略——清代人著的一本给初念书的孩子读的历史书。当然是用文言写的，所以孩子们读了，仍旧不懂得意思。

[⑥] 上学的岁数是多拣单数的——当时迷信，认为单数比双数“巧”，“七”尤其是个“巧数”。孩子七岁上学读书，就智慧灵巧。

强记[7]着，——而且要背出来。

粤自盘古，生于太荒，

首出御世，肇开混茫。[1]

就是这样的书，我现在只记得前四句，别的都忘却了；那时所强记的二三十行，自然也一齐忘却在里面了。记得那时听人说，读鉴略比读千字文、百家姓[2]有用得多，因为可以知道从古到今的大概。知道从古到今的大概，那当然是很好的，然而我一字也不懂。“粤自盘古”就是“粤自盘古”，读下去记住它，“粤自盘古”呵！“生于太荒”呵！……

应用的物件已经搬完，家中由忙乱转成静肃了。朝阳照着西墙，天气很清朗。母亲、工人、长妈妈即阿长，都无法营救，只默默地静候着我读熟，而且背出来。在百静中，我似乎头里要伸出许多铁钳，将什么“生于太荒”之流夹住；也听到自己急急诵读的声音发着抖，仿佛深秋的蟋蟀，在夜中鸣叫似的。

他们都等候着；太阳也升得更高了。

我忽然似乎已经很有把握，便即站了起来，拿书走进父亲的书房，一气背将下去，梦似的就背完了。

“不错。去罢。”父亲点着头，说。

大家同时活动起来，脸上都露出笑容，向河埠走去。工人将我高高地抱起，仿佛在祝贺我的成功一般，快步走在最前头。

我却并没有他们那么高兴。开船以后，水路中的风景，合子里的点心，以及到了东关的五猖会的热闹，对于我似乎都没有什么大意思。

直到现在，别的完全忘却，不留一点痕迹了，只有背诵鉴略这一段，却还分明如昨日事。

我至今一想起，还诧异我的父亲何以要在那时候叫我来背书。

一九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

[7] 强(qiǎng)记——硬记，死记。

[1] 粤自盘古，……肇开混茫——鉴略开头的四句。

[2] 千字文、百家姓——都是当时的孩子初念书的时候读的书。千字文是用一千个不同的字编成的，四个字一句，内容很杂；百家姓是记录我国人的姓的书，也是四个字一句，姓字连起来的句子，当然讲不出意思。孩子读了这两本书，只不过识了些字，得不到什么知识。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我家的后面有一个很大的园，相传叫作百草园。现在是早已并屋子一起卖给朱文公的子孙[1]了，连那最末次的相见也已经隔了七八年，其中似乎确凿只有一些野草；但那时却是我的乐园。

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2]，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3]喷出一阵烟雾。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臃肿[4]的根。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象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象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复盆子，象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

长的草里是不去的，因为相传这园里有一条很大的赤练蛇。

长妈妈曾经讲给我一个故事听：先前，有一个读书人住在古庙里用功，晚间，在院子里纳凉[1]的时候，突然听到有人在叫他。答应着，四面看时，却见一个美女的脸露在墙头上，向他一笑，隐去了。他很高兴；但竟给那走来夜谈的老和尚识破了机关。说他脸上有些妖气，一定遇见“美女蛇”了；这是人首蛇身的怪物，能唤人名，倘一答应，夜间便要来吃这人的肉的。他自然吓得要死，而那老和尚却道无妨，给他一个小盒子，说只要放在枕边，便可高枕而卧[2]。他虽然照样办，却总是睡不着，——当然睡不着的。到半夜，果然来了，沙沙沙！门外象是风雨声。他正抖作一团时，却听得豁的一声，一道金光从枕边飞出，外面便什么声音也没有了，那金光也就飞回来，敛在盒子里。后来呢？后来，老和尚说，这是飞蜈蚣，它能吸蛇的脑髓，美女蛇就被它治死了。

结末的教训是：所以倘有陌生的声音叫你的名字，你万不可答应他。

这故事很使我觉得做人之险，夏夜乘凉，往往有些担心，不敢去看墙上，而且极想得到一盒老和尚那样的飞蜈蚣。走到百草园的草丛旁边时，也常常这样想。但直到现在，总还没有得到，但也没有遇见过赤练蛇和美女蛇。叫我名字的陌生声音自然是常有的，然而都不是美女蛇。

冬天的百草园比较的无味，雪一下，可就两样了。拍雪人（将自己的全形印在雪上）和塑雪罗汉需要人们鉴赏，这是荒园，人迹罕至，所以不相宜，只好来捕鸟。薄薄的雪，是不行的；总须积雪盖了地面一两天，鸟雀们久已无处觅食的时候才好。扫开一块雪，露出地面，用一枝短棒支起一面大的竹筛来，下面撒些秕谷，棒上系一条长绳，人远远地牵着，看鸟雀下来啄食，

---

[1] 朱文公的子孙——等于说姓朱的人家。朱文公是宋代的理学家朱熹。

[2] 斑蝥（m2o）——一种甲虫。

[3] 后窍——肛门。

[4] 臃（yng）肿——肥大。

[1] 纳凉——乘凉

[2] 高枕而卧——把枕头垫得高高地睡觉。

走到竹筛底下的时候，将绳子一拉，便罩住了。但所得的是麻雀居多，也有白颊的“张飞鸟”，性子很燥，养不过夜的。

这是闰土的父亲所传授的方法，我却不大能用。明明见它们进去了，拉了绳，跑去一看，却什么都没有，费了半天力，捉住的不过三四只。闰土的父亲是小半天便能捕获几十只，装在叉袋[1]里叫着撞着的。我曾经问他得失的缘由[2]，他只静静地笑道：你太性急，来不及等它走到中间去。

我不知道为什么家里的人要将我送进书塾[3]里去了，而且还是全城中称为最严历的书熟。也许是因为拔何首乌毁了泥墙罢，也许是因为将砖头抛到间壁的梁家去了罢，也许是因为站在石井栏上跳了下来罢，……都无从知道。总而言之：我将不能常到百草园了。Ade[4]，我的蟋蟀们！Ade，我的复盆子们和木莲们！

出门向东，不上半里，走过一道石桥，便是我的先生的家了。从一扇黑油的竹门进去，第三间是书房。中间挂着一块扁[5]道：三味书屋；扁下面是一幅画，画着一只很肥大的梅花鹿伏在古树下。没有孔子牌位[6]，我们便对着那扁和鹿行礼。第一次算是拜孔子，第二次算是拜先生。

第二次行礼时，先生便和蔼地在一旁答礼。他是一个高而瘦的老人，须发都花白了，还戴着大眼镜。我对他很恭敬，因为我早听到，他是本城中极方正，质朴，博学[7]的人。不知从那里听到的，东方朔[8]也很渊博[9]，他认识一种虫，名曰“怪哉”[10]，冤气所化，用酒一浇，就消释了。我很想详细地知道这故事，但阿长是不知道的，因为她毕竟不渊博。现在得到机会了，可以问先生。“先生，‘怪哉’这虫，是怎么一回事？……”我上了生书，将要退下来的时候，赶忙问。“不知道！”他似乎很不高兴，脸上还有怒色了。我才知道做学生是不应该问这些事的，只要读书，因为他是渊博的宿儒(11)，决不至于不知道，所谓不知道者，乃是不愿意说。年纪比我大的人，往往如此，我遇见过好几回了。

我就只读书，正午习字，晚上对课(12)。先生最初这几天对我很严厉，后来却好起来了，不过给我读的书渐渐加多，对课也渐渐地加上字去，从三

---

[1] 叉袋——粗麻布袋，一般是用来装粮食的。

[2] 得失的缘由——成功和失败的原因。

[3] 书塾（sh)）——当时由老师自己设立的教孩子们读书的场所。我国在没有开办学校以前，孩子们要读书，除了在家里请老师来教，就是进书塾。

[4] Ade——德国话，意思是“再会”。

[5] 扁——匾额。

[6] 孔子牌位——当时读书人把孔子当作先师，也就是最早一代的老师；书塾里一般都供着一木牌，上面写着“大成至圣先师孔子之位。”

[7] 方正，质朴，博学——品德端正；很实在，不浮夸；知识的方面很广。

[8] 东方朔——汉代人，常在汉武帝身旁，用寓言和讽刺的话来规劝汉武帝。

[9] 渊博——学问很深很广。

[10] “怪哉”——意思是“奇怪！“不合情理！”传说汉武帝有一次到甘泉宫去，路上看到一种红色的虫，武帝叫东方朔去看。东方朔说，“这虫叫‘怪哉’。从前秦朝把没有罪的人关在监牢里，百姓怨恨，都对着天说：‘怪哉！怪哉！’上天感动了，就生了这种虫，所以叫做‘怪哉’。这里在秦代一定是监牢。”拿地图来一查，果真是这样。武帝又问，“怎么能消灭这种虫？”东方朔说：“用酒一浇就能化掉。”武帝叫人把虫放在酒里，一会儿就化掉了。

言到五言，终于到了七言。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上寻蝉蜕(13)。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然而同窗们到园里的太多，太久，可就不行了，先生在书房里便大叫起来：——

“人都到那里去了！”

人们便一个一个陆续走回去；一同回去，也不行的。他有一条戒尺(14)，但是不常用，也有罚跪的规则，但也不常用，普通总不过瞪几眼，大声道：——

“读书！”

于是大家放开喉咙读一阵书，真是人声鼎沸(15)。有念“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的，有念“笑人齿缺曰狗窦大开”的，有念“上九潜龙勿用”的，有念“厥土下上上错厥贡苞茅橘柚”的(16)……。先生自己也念书。后来，我们的声音便低下去，静下去了，只有他还大声朗读着：——

“铁如意，指挥倜傥，一座皆惊呢～～；金叵罗，颠倒淋漓噫，千杯未醉嗬～～……。”(17)

我疑心这是极好的文章，因为读到这里，他总是微笑起来，而且将头仰起，摇着，向后面拗过去，拗过去。

先生读书入神的时候，于我们是很相宜的。有几个便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做戏。我是画画儿，用一种叫作“荆川纸”的，蒙在小说的绣象(18)上一个个描下来，象习字时候的影写一样。读的书多起来，画的画也多起来；书没有读成，画的成绩却不少了，最成片段的是荡寇志和西游记的绣象，都有一大本。后来，因为要钱用，卖给一个有钱的同窗了。他的父亲是开锡箔店的；听说现在自己已经做了店主，而且快要升到绅士的地位了。这东西早已没有了罢。

一九二六年九月十八日。

藤野先生

东京[1]也无非是这样。上野[2]的樱花烂熳的时节，望去确也象绯红的轻云，但花下了缺不了成群结队的“清国留学生”的速成班[3]，头顶上盘着大辫子[4]，顶得学生制帽的顶上高高耸起，形成一座富士山[5]。也有解散辫子，盘得平的，除下帽来，油光可鉴，宛如[6]小姑娘的发髻一般，还要将脖子扭几扭。实在标致[7]极了。

中国留学生会馆的门房里有几本书买，有时还值得去一转；倘在上午，里面的几间洋房里倒也还可以坐坐的。但到傍晚，有一间的地板便常不免要咚咚咚地响得震天，兼以满房烟尘斗乱；问问精通时事的人，答道，“那是在学跳舞。”

到别的地方去看看，如何呢？

我就往仙台[1]的医学专门学校去。从东京出发，不久便到一处驿站[2]，写道：日暮里。不知怎地，我到现在还记得这名目。其次却只记得水户了，这是明的遗民朱舜水先生客死的地方[3]。仙台是一个市镇，并不大；冬天冷得利害；还没有中国的学生。

大概是物以希为贵罢。北京的白菜运往浙江，便用红头绳系住菜根，倒挂在水果店头，尊为“胶菜”[4]；福建野生着的芦荟，一到北京就请进温室，且美其名曰“龙舌兰”。我到仙台也颇受了这样的优待，不但学校不收学费，几个职员还为我的食宿操心。我先是住在监狱旁边一个客店里的，初冬已经颇冷，蚊子却还多，后来用被盖了全身，用衣服包了头脸，只留两个鼻孔出气。在这呼吸不息的地方，蚊子竟无从插嘴，居然睡安稳了。饭食也不坏。但一位先生却以为这客店也包办囚人的饭食，我住在那里不相宜，几次三番，几次三番地说。我虽然觉得客店兼办囚人的饭食和我不相干，然而好意难却，也只得别寻相宜的住处了。于是搬到别一家，离监狱也很远，可惜每天总要喝难以下咽的芋梗汤。

从此就看见许多陌生的先生，听到许多新鲜的讲义。解剖学[5]是两个教授

---

[1] 东京——日本的京城。

[2] 上野——东京的一个公园。

[3] “清国留学生”的速成班——指当时新到日本，在东京弘文学院速成班中学习日语的我国留学生。清代的封建皇朝称中国为大清国。

[4] 头顶上盘着大辫子——清代男人也留辫子，到了日本，怕日本人讥笑，可是又不敢剪掉，就把辫子盘在头顶上，戴帽子来掩盖。

[5] 富士山——日本最高的山。

[6] 宛如——好象。

[7] 标致——美丽、漂亮，一般只用来形容妇女。

[1] 仙台——在日本本州岛北部。

[2] 驿站——这里指火车站。

[3] 明的遗民朱舜水先生客死的地方——朱舜水是明代末年人。明朝亡了以后，他住在日本水户，想恢复明朝，后来就死在那里了。“遗民”是前一朝亡了以后，不肯承认新朝的统治的人。“客死”就是在外地作客的时候死掉了。

[4] “胶菜”——是山东品种的白菜。

[5] 解剖学——用刀子把尸体割开来，研究人体的肌肉、内脏、骨骼、血管、神经等的一种科学。学医的人

分任的。最初是骨学。其时进来的是一个黑瘦的先生，八字须，戴着眼镜，挟着一迭大大小小的书。一将书放在讲台上，便用了缓慢而很有顿挫的声调，向学生介绍自己道：——

“我就是叫作藤野严九郎的……。”

后面有几个人笑起来了。他接着便讲述解剖学在日本发达的历史，那些大大小小的书，便是从最初到现今关于这一门学问的著作。起初有几本是线装的；还有翻刻中国译本的[1]。他们的翻译和研究新的医学，并不比中国早。

那坐在后面发笑的是上学年不及格的留级学生，在校已经一年，掌故[2]颇为熟悉的了。他们便给新生讲演每个教授的历史。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胡[3]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4]；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有一回上火车去，致使管车的疑心他是扒手，叫车里的客人大家小心些。

他们的话大概是真的，我就亲见他有一次上讲堂没有带领结。

过了一星期，大约是星期六，他使助手来叫我了。到得研究室，见他坐在人骨和许多单独的头骨中间，——他其时正在研究着头骨，后来有一篇论文在本校的杂志上发表出来。

“我的讲义，你能抄下来么？”他问。

“可以抄一点。”

“拿来我看！”

我交出所抄的讲义去，他收下了，第二三天便还我，并且说，此后每一星期要送给他看一回，我拿下来打开看时，很吃了一惊，同时也感到一种不安和感激。原来我的讲义已经从头到末，都用红笔添改过了，不但增加了许多脱漏的地方，连文法的错误，也都一一订正。这样一直继续到教完了他所担任的功课：骨学、血管学、神经学。

可惜我那时太不用功，有时也很任性。还记得有一回藤野先生将我叫到他的研究室里去，翻出我那讲义上的一个图来，是下臂的血管，指着，向我和蔼的说道：——

“你看，你将这条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了。——自然，这样一移，的确比较的好看些，然而解剖图不是美术，实物是那么样的，我们没法改换它。现在我给你改好了，以后你要全照着黑板上那样的画。”

但是我还不服气，口头答应着，心里却想道：——

“图还是我画的不错；至于实在的情形，我心里自然记得的。”

学年试验完毕之后，我便到东京玩了一夏天，秋初再回学校，成绩早已发表了，同学一百余人之中，我在中间，不过是没有落第[1]。这回藤野先生所担任的功课，是解剖实习和局部解剖学。

解剖实习了大概一星期，他又叫我去了，很高兴地，仍用了极有抑扬的

必须学解剖学。

[1] 翻刻中国译本的——从前用木版印刷，就是在木板上刻了反面的字，涂了墨，把纸蒙在上面，用刷子一刷，字就印在纸上去了。“翻刻”就是照着已经出版的书，重新刻一付木版，再来印刷。“中国译本”指中国人译的欧洲的书籍。

[2] 掌故——过去的事情。

[3] 模胡——马虎。

[4] 竟会忘记带领结——穿西服不带领结，被认为是没有礼貌的不庄重的事。

[1] 落第——在科举时代，参加考试没有考上，叫做“落第”。这里是“不及格”的意思。

声调对我说道：——

“我因为听说中国人是很敬重鬼的，所以很担心，怕你不肯解剖尸体。现在总算放心了，没有这回事。”

但他也偶有使我很为难的时候。他听说中国的女人是裹脚的，但不知道详细，所以要问我怎么裹法，足骨变成怎样的畸形[②]，还叹息道，“总要看一看才知道。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有一天，本级的学生会干事到我寓里来了，要借我的讲义看。我检出来交给他们，却只翻检了一通，并没有带走。但他们一走，邮差就送到一封很厚的信，拆开看时，第一句是：——

“你改悔罢！”

这是新约[①]上的句子罢，但经托尔斯泰[②]新近引用过的。其时正值日俄战争，托老先生便写了一封给俄国和日本的皇帝的信[③]，开首便是这一句。日本报纸上很斥责他的不逊[④]，爱国青年也愤然，然而暗地里却早受了他的影响了[⑤]。其次的话，大略是说上年解剖学试验的题目，是藤野先生在讲义上做了记号，我预先知道的，所以能有这样的成绩。末尾是匿名[⑥]。

我这才回忆到前几天的一件事。因为要开同级会，干事便在黑板上写广告，末一句是“请全数到会勿漏为要”，而且在“漏”字旁边加了一个圈。我当时虽然觉到圈得可笑，但是毫不介意，这回才悟出那字也在讽刺我了，犹言[⑦]我得了教员漏泄出来的题目。

我便将这事告知了藤野先生；有几个和我熟识的同学也很不平，一同去诘问干事托辞检查的无礼，并且要求他们将检查的结果，发表出来。终于这流言消灭了，干事却又竭力运动，要收回那一封匿名信去。结末是我便将这托尔斯泰式的信退还了他们。

中国是弱国，所以中国人当然是低能儿，分数在六十分以上，便不是自己的能力了[①]：也无怪他们疑惑。但我接着便有参观枪毙中国人的命运了。第二年添教霉菌学，细菌的形状是全用电影来显示的，一段落已完而还没有到下课的时候，便影几片时事的片子，自然都是日本战胜俄国的情形。但偏有中国人夹在里边：给俄国人做侦探，被日本军捕获，要枪毙了，围着看的也是一群中国人；在讲堂里的还有一个我。

“万岁！”他们都拍掌欢呼起来。

[②] 畸形——不正常的形状。

[①] 新约——基督教的经典。

[②] 托尔斯泰——指列夫·托尔斯泰，是俄国的人道主义的作家。

[③] 其时正值……皇帝的信——1904 年，日本和俄国为了侵略我国，独占我国东北的权利，在我国东北的领土上进行战争，结果俄国失败。清代封建皇朝对日俄两国在我国领土上作战，损害我国人民生命财产，采取了不闻不问的态度。在战争中，列夫·托尔斯泰为了阻止战争，曾写信给日本的天皇和俄国的沙皇。

[④] 不逊——不恭敬。

[⑤] 爱国青年……他的影响了——“爱国青年”是指当时受了军国主义教育的毒害的日本青年。作者说他们受了托尔斯泰的影响，是一句讽刺他们的反话。

[⑥] 匿（n@）名——“匿”是隐藏起来，“匿名”就是不写自己的真姓名。

[⑦] 犹言——等于说。

[①] 中国是弱国，……便不是自己的能力了——这一段是作者设想的日本学生的推断。“低能儿”是心理学上的名词，指智慧很不发达的人。

这种欢呼，是每看一片都有的，但在我，这一声却特别听得刺耳。此后回到中国来，我看见那些闲看枪毙犯人的人们，他们也何尝不酒醉似的喝采，——呜呼[2]，无法可想！但在那时那地，我的意见却变化了。[3]

到第二学年的终结，我便去寻藤野先生，告诉他我将不学医学，并且离开这仙台。他的脸色仿佛有些悲哀，似乎想说话，但竟没有说。

“我想去学生物学，先生教给我的学问，也还有用的。”其实我并没有决意要学生物学，因为看得他有些凄然，便说了一个慰安他的谎话。

“为医学而教的解剖学之类，怕于生物学也没有什么大帮助。”他叹息说。

将走的前几天，他叫我到他家里去，交给我一张照相，后面写着两个字道：“惜别”，还说希望将我的也送他。但我这时适值没有照相了；他便叮嘱我将来照了寄给他，并且时时通信告诉他此后的状况。

我离开仙台之后，就多年没有照过相，又因为状况也无聊，说起来无非使他失望，便连信也怕敢写了。经过的年月一多，话更无从说起，所以虽然有时想写信，却又难以下笔，这样的一直到现在，竟没有寄过一封信和一张照片。从他那一面看起来，是一去之后，杳[1]无消息了。

但不知怎地，我总还时时记起他，在我所认为我师的之中，他是最使我感激，给我鼓励的一个。有时我常常想：他的对于我的热心的希望，不倦的教诲，小而言之，是为中国，就是希望中国有新的医学；大而言之，是为学术，就是希望新的医学传到中国去。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虽然他的姓名并不为许多人所知道。

他所改正的讲义，我曾经订成三厚本，收藏着的，将作为永久的纪念。不幸七年前迁居[2]的时候，中涂毁坏了一口书箱，失去半箱书，恰巧这讲义也遗失在内了。责成运送局[1]去找寻，寂无回信。只有他的照相至今还挂在我北京寓居的东墙上，书桌对面。每当夜间疲倦，正想偷懒时，仰面在灯光中瞥见他黑瘦的面貌，似乎正要说出抑扬顿挫的话来，便使我忽又良心发现，而且增加勇气了，于是点上一枝烟，再继续写些为“正人君子”之流[2]所深恶痛疾的文字。

一九二六年十月十二日。

---

[2] 呜呼——文言的叹词，就是“唉！”

[3] 但在那时那地，我的意见却变化了——作者原来为了中国人体弱多病，所以到日本去学医。他看了日本人枪毙中国人的影片，影片里还有许多看枪毙中国人的中国人，就想到中国人如果再不醒觉，身体即使很健壮，也不过是被枪毙或者看枪毙的人罢了，所以学医并不是一件最重要的事，最重要的是改变中国人的精神。他认为最有力的改变精神的武器是文艺，于是提倡文艺运动。

[1] 杳（y3o）——没有声音，没有影踪。

[2] 迁居——搬家。

[1] 责成运送局——要运送局负责做到。

[2] “正人君子”之流——指军阀官僚的帮凶，自称为“正人君子”的陈西滢等。

为了忘却的记念

一

我早已想写一点文字，来记念几个青年的作家。这并非为了别的，只因为两年以来，悲愤总时时来袭击我的心，至今没有停止，我很想借此算是竦身一摇，将悲哀摆脱，给自己轻松一下，照直说，就是我倒要将他们忘却了[1]。

两年前的此时，即一九三一年的二月七日夜或八日晨，是我们的五个青年作家[2]同时遇害的时候。当时上海的报章都不敢载这件事，或者也许是不愿，或不屑载这件事[3]，只在文艺新闻[4]上有一点隐约其辞[5]的文章。那第十一期（五月二十五日）里，有一篇林莽先生作的白莽印象记，中间说：

> “他做了好些诗，又译过匈牙利诗人彼得斐[6]的几首诗，当时的奔流[7]的编辑者鲁迅接到了他的投稿，便来信要和他会面，但他却是不愿见名人的人，结果是鲁迅自己跑来找他，竭力鼓励他作文学的工作，但他终于不能坐在亭子间里写，又去跑他的路了。不久，他又一次的被了捕。……”

这里所说的我们的事情其实是不确的。白莽并没有这么高慢[8]，他曾经到过我的寓所来，但也不是因为我要求和他会面；我也没有这么高慢，对于一位素不相识的投稿者，会轻率的写信去叫他。我们相见的原因很平常，那时他所投的是从德文译出的彼得斐传，我就发信去讨原文，原文是载在诗集前面的，邮寄不便，他就亲自送来了。看去是一个二十多岁的青年，面貌很端正，颜色是黑黑的，当时的谈话我已经忘却，只记得他自说姓徐，象山人；我问他为什么代你收信的女士是这么一个怪名字（怎么怪法，现在也忘却

---

[1] 我很想借（ji8）此……将他们忘却了——“竦（s%ng）身一摇”就是站起来摇晃一下身子。五位青年作家被国民党反动派杀害了，作者常常想起他们，悲哀老压在心上，无法摆脱，只有控诉反动派的罪行，才能宣泄心头的悲愤，给自己轻松一下。“倒要将他们忘却了”，是作者悲愤已极而说的话。

[2] 五个青年作家——指后面所讲的柔石、胡也频、冯铿和李伟森五个人。他们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进行革命活动。1931 年 1 月，在上海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2 月 7 日，国民党反动派秘密杀害了二十三个政治犯，这五位青年作家都在里面。柔石原名赵平真，是浙江宁海人，左翼作家联盟（简称“左联”）的基本成员；曾作为左联代表，出席全国苏维埃区域大会。胡也频是福建神州人。白莽原名徐白，又名殷夫，是浙江象山人。冯铿是女的，又名岭梅，广东潮州人。李伟森又名李求实，湖北人，曾任共青团中央宣传部部长。

[3] 当时上海的报章……载这件事——五个青年作家被秘密杀害后，上海的报纸杂志都没有刊登这件事：有的报纸杂志因为害怕受到国民党反动派的迫害，不敢刊登；有的报纸杂志本来站在国民党反动派方面的，他们当然不愿意暴露国民党反动派的暴行；有的甚至不把残杀革命青年当作一回事，认为不值得刊登。

[4] 文艺新闻——左翼作家联盟领导的一种文艺周刊，1931 年在上海创刊。

[5] 隐约其辞——把话说得隐隐约约。在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下，言论是没有自由的，写文章隐约其辞才能避过反动派的眼睛；象下一段文章里的“又去跑他的路了”，就是说“又去干革命工作了”。

[6] 彼得斐——又译作斐多菲，匈牙利的爱国诗人、革命家和民主主义者。1848 年，匈牙利人民反对奥地利的反动专制统治，斐多菲参加了革命战争，在战争中英勇牺牲。

[7] 奔流——作者主编的一种文艺月刊，1928 年 6 月在上海创刊，1929 年 12 月停刊。

[8] 高慢——高傲自大，看不起人。

了），他说她就喜欢起得这么怪，罗曼谛克[1]，自己也有些和她不大对劲了。就只剩了这一点。

夜里，我将译文和原文粗粗的对了一遍，知道除几处误译之外，还有一个故意的曲译[2]。他象是不喜欢“国民诗人”这个字的，都改成“民众诗人”了。[3]第二天又接到他一封来信，说很悔和我相见，他的话多，我的话少，又冷，好象受了一种威压似的。我便写一封回信去解释，说初次相会，说话不多，也是人之常情，并且告诉他不应该由自己的爱憎，将原文改变。因为他的原书留在我这里了，就将我所藏的两本集子送给他，问他可能再译几首诗，以供读者的参看。他果然译了几首，自己拿来了，我们就谈得比第一回多一些。这传和诗，后来就都登在奔流第二卷第五本，即最末的一本里。

我们第三次相见，我记得是在一个热天。有人打门了，我去开门时，来的就是白莽，却穿着一件厚棉袍，汗流满面，彼此都不禁失笑。这时他才告诉我他是一个革命者，刚由被捕而释出，衣服和书籍全被没收了，连我送他的那两本；身上的袍子是从朋友那里借来的，没有夹衫，而必须穿长衣，所以只好这么出汗。我想，这大约就是林莽先生说的“又一次的被了捕”的那一次了。

我很欣幸他的得释，就赶紧付给稿费，使他可以买一件夹衫，但一面又很为我的那两本书痛惜：落在捕房的手里，真是明珠投暗了[1]。那两本书，原是极平常的，一本散文，一本诗集，据德文译者说，这是他搜集起来的，虽在匈牙利本国，也还没有这么完全的本子，然而印在莱克朗氏万有文库（Reclam's Universal-Bibliothek）中，倘在德国，就随处可得，也值不到一元钱。不过在我是一种宝贝，因为这是三十年前[2]，正当我热爱彼得斐的时候，特地托丸善书店[3]从德国去买来的，那时还恐怕因为书极便宜，店员不肯经手，开口时非常惴惴。后来大抵带在身边，只是情随事迁，已没有翻译的意思了，这回便决计送给这也如我的那时一样，热爱彼得斐的诗的青年，算是给它寻得了一个好着落。所以还郑重其事，托柔石亲自送去的。谁料竟会落在“三道头”[4]之类的手里的呢，这岂不冤枉！

---

[1] 罗曼谛克——浪漫。“罗曼谛克”是译的英语的音；“浪漫”也是译音，同时又译意。

[2] 曲译——歪曲了原文的译法。

[3] 他象是……都改成“民众诗人”了——在一个国家里，凡是有这个国家的国籍的人，都叫“国民”，因此“国民诗人”不能表示诗人的阶级立场。“民众诗人”却是指跟工人农民及其它劳动人民站在一起的诗人，阶级立场分明。白莽不喜欢“国民诗人”，把它改成“民众诗人”，也许是这个原因。

[1] 明珠投暗——明珠落到了黑暗的地方。

[2] 因为这是三十年前——这时候，作者在日本念书。

[3] 丸善书店——日本东京的一家书店。

[4] “三道头”——当时，帝国主义强占了上海的一部分地区，叫做“租界”。“租界”捕房的巡官，制服的臂上有三道白色横纹，被称为“三道头”。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本是联成一气来压迫中国人民的。这五位青年作家就是在租界上被帝国主义捕房的“三道头”之类捕去后，押送给国民党反动派的公安局的。

二

我的决不邀投稿者相见，其实也并不完全因为谦虚，其中含着省事的分子也不少。由于历来的经验，我知道青年们，尤其是文学青年们，十之九是感觉很敏，自尊心也很旺盛的，一不小心，极容易得到误解，所以倒是故意回避的时候多。见面尚且怕，更不必说敢有托付了。但那时我在上海，也有一个惟一的不但敢于随便谈笑，而且还敢于托他办点私事的人，那就是送书去给白莽的柔石。

我和柔石最初的相见，不知道是何时，在那里。他仿佛说过，曾在北京听过我的讲义，那么，当在八九年之前了。我也忘记了在上海怎么来往起来，总之，他那时住在景云里，离我的寓所不过四五家门面，不知怎么一来，就来往起来了。大约最初的一回他就告诉我是姓赵，名平复。但他又曾谈起他家乡的豪绅的气焰之盛，说是有一个绅士，以为他的名字好，要给儿子用，叫他不要用这名字了。所以我疑心他的原名是“平福”，平稳而有福，才正中乡绅的意，对于“复”字却未必有这么热心。他的家乡，是台州的宁海，这只要一看他那台州式的硬气就知道，而且颇有点迂，有时会令我忽而想到方孝孺[1]，觉得好象也有些这模样的。

他躲在寓里弄文学，也创作，也翻译，我们往来了许多日，说得投合起来了，于是另外约定了几个同意的青年，设立朝花社[2]。目的是在绍介东欧和北欧的文学，输入外国的版画，因为我们都以为应该来扶植一点刚健质朴的文艺。接着就印朝花旬刊，印近代世界短篇小说集，印艺苑朝华，算都在循着这条线，只有其中的一本蕗谷虹儿画选[1]，是为了扫荡上海滩上的“艺术家”[2]，即戳穿叶灵凤[3]这纸老虎而印的。

然而柔石自己没有钱，他借了二百多块钱来做印本。除买纸之外，大部分的稿子和杂务都是归他做，如跑印刷局，制图，校字之类。可是往往不如意，说起来皱着眉头。看他旧作品，都很有悲观的气息，但实际上并不然，他相信人们是好的。我有时谈到人会怎样的骗人，怎样的卖友，怎样的吮血，他就前额亮晶晶的，惊疑地圆睁了近视的眼睛，抗议道，“会这样的么？——不至于此罢？……”

不过朝花社不久就倒闭了，我也不想说清其中的原因，总之是柔石的理想的头，先碰了一个大钉子，力气固然白化，此外还得去借一百块钱来付纸

---

[1] 方孝孺——明代初年人，也是宁海人。明太祖朱元璋把国都建在南京。他死的时候，因为大儿子早死了，把皇位传给了大儿子的大儿子朱允炆。朱允炆的叔父朱棣当时封为燕王，驻在北京，他领兵攻陷了南京，把朱允炆逼得逃走了，就自称为皇帝，要方孝孺给他起草即位的诏书（通告天下他已经做了皇帝的文书）。方孝孺坚决不肯，还痛骂朱棣，被朱棣杀死了。

[2] 朝花社——1929 年 1 月，作者和柔石等几个青年创立的文学团体。

[1] 蕗谷虹儿画选——蕗谷虹儿是日本画家。艺苑朝华是一套介绍东欧和北欧的版画的丛刊，只有这一本是日本的。

[2] 上海滩上的“艺术家”——上海的商人、流氓之流，把上海叫做“上海滩”。作者在这里用“上海滩”，暗指叶灵凤之流的“艺术家”，其实是商人、流氓一类的人。

[3] 叶灵凤——一个堕落的文人，抗日战争时期成为汉奸。当时，他常为刊物画封面，为书籍画插图，大多模仿蕗谷虹儿的作品，有的甚至完全照抄。蕗谷虹儿画选一出，他的卑鄙的行为完全被揭穿了。

账。后来他对于我那“人心惟危”[④]说的怀疑减少了，有时也叹息道，“真会这样的么？……”但是，他仍然相信人们是好的。

他于是一面将自己所应得的朝花社的残书送到明日书店和光华书局去，希望还能够收回几文钱，一面就拼命的译书，准备还借款，这就是卖给商务印书馆的丹麦短篇小说集和戈理基[⑤]作的长篇小说阿尔泰莫诺夫之事业。但我想，这些译稿，也许去年已被兵火烧掉了[①]。

他的迂渐渐的改变起来，终于也敢和女性的同乡或朋友一同去走路了，但那距离，却至少总有三四尺的。这方法很不好，有时我在路上遇见他，只要在相距三四尺前后或左右有一个年青漂亮的女人，我便会疑心就是他的朋友。但他和我一同走路的时候，可就走得近了，简直是扶住我，因为怕我被汽车或电车撞死；我这面也为他近视而又要照顾别人担心，大家都苍皇失措[②]的愁一路，所以倘不是万不得已，我是不大和他一同出去的，我实在看得他吃力，因而自己也吃力。

无论从旧道德，从新道德，只要是损己利人的，他就挑选上，自己背起来。

他终于决定地改变了，有一回，曾经明白的告诉我，此后应该转换作品的内容和形式。我说：这怕难罢，譬如使惯了刀的，这回要他耍棍，怎么能行呢？他简洁的答道：只要学起来！

他说的并不是空话，真也在从新学起来了，其时他曾经带了一个朋友来访我，那就是冯铿女士。谈了一些天，我对于她终于很隔膜，我疑心她有点罗曼谛克，急于事功[③]；我又疑心柔石的近来要做大部的小说，是发源于她的主张的。但我又疑心我自己，也许是柔石的先前的斩钉截铁的回答，正中了我那其实是偷懒的主张的伤疤，所以不自觉地迁怒到她身上去了。——我其实也并不比我所怕见的神经过敏而自尊的文学青年高明。

她的体质是弱的，也并不美丽。

[④] “人心惟危”——人心险恶到极点，这是指剥削阶级讲的。

[⑤] 戈理基——就是高尔基。

[①] 这些译稿，也许去年已被兵火烧掉了——“兵火”是指日本帝国主义在 1932 年 1 月 28 日，进攻上海的战争。商务印书馆的编辑所和工厂，中了日本侵略军的炮弹和炸弹，全部烧毁了。

[②] 苍皇失措——惊慌得不知怎么办才好。

[③] 急于事功——希望做了事情立刻能见到功效。

三

直到左翼作家联盟[1]成立之后，我才知道我所认识的白莽，就是在拓荒者[2]上做诗的殷夫。有一次大会时，我便带了一本德译的，一个美国的新闻记者所做的中国游记去送他，这不过以为他可以由此练习德文，另外并无深意。然而他没有来。我只得又托了柔石。

但不久，他们竟一同被捕，我的那一本书，又被没收，落在“三道头”之类的手里了。

---

[1] 左翼作家联盟——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支持的革命文学团体，于 1930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成立，作者是发起人之一和主要的领导者。左联的成立标志着中国革命文学发展的一个新阶级；它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国民党反动派在进攻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根据地的同时，策动了一批无耻文人，一方面宣扬资产阶级文学和法西斯文学，一方面对革命文学和从事革命文学活动的作家进行谩骂毁谤，造谣诬蔑，叫做“文化围剿”）进行了英勇的激烈的斗争，使为工农大众服务的革命文学向前推进了一大步。

[2] 拓荒者——左联主办的一种刊物，在 1930 年 1 月创刊。

四

明日书店要出一种期刊，请柔石去做编辑，他答应了；书店还想印我的译著，托他来问版税的办法，我便将我和北新书局所订的合同，抄了一份交给他，他向衣袋里一塞，匆匆的走了。其时是一九三一年一月十六日的夜间，而不料这一去，竟就是我和他相见的末一回，竟就是我们的永诀[3]。

第二天，他就在一个会场上被捕了，衣袋里还藏着我那印书的合同，听说官厅因此正在找寻我。印书的合同，是明明白白的，但我不愿意到那些不明不白的地方去辩解。记得说岳全传里讲过一个高僧，当追捕的差役刚到寺门之前，他就“坐化”了，还留下什么“何立从东来，我向西方走”的偈子。[4]这是奴隶所幻想的脱离苦海的惟一的好方法，“剑侠”盼不到，最自在的惟此而已。[5]我不是高僧，没有涅槃[6]的自由，却还有生之留恋，我于是就逃走。

这一夜，我烧掉了朋友们的旧信札[7]，就和女人抱着孩子走在一个客栈里。不几天，即听得外面纷纷传我被捕，或是被杀了，柔石的消息却很少。有的说，他曾经被巡捕带到明日书店里，问是否是编辑；有的说，他曾经被巡捕带往北新书局去，问是否是柔石，手上上了铐，可见案情是重的。但怎样的案情，却谁也不明白。

他在囚系中[8]，我见过两次他写给同乡的信，第一回是这样的——

“我与三十五位同犯（七个女的）于昨日到龙华。并于昨夜上了镣[1]，开政治犯从未上镣之纪录。此案累及太大[2]，我一时恐难出狱，书店事望兄为我代办之。现亦好，且跟殷夫兄学德文，此事可告周先生；望周先生勿念，我等未受刑。捕房和公安局，几次问周先生地址，但我那里知道。诸望勿念[3]。祝好！

赵少雄　　一月二十四日。”

以上正面。

“洋铁饭碗，要二三只

如不能见面，可将东西

---

[3] 永诀(jué)——永别。“诀”就是话别。

[4] 记得……的偈子——说岳全传是讲宋代岳飞抵抗金国侵略的一部旧小说。这部小说中讲到杭州有一个道行很高的和尚，因为反对秦桧，秦桧派差役何立去捉他，他说了几句偈子，就“坐化”了。和尚在死的时候要盘膝坐着，所以叫“坐化”。“偈子”是和尚做的几句很短的韵文，用来说明一个道理，或者预言个什么，当然也是迷信的玩意儿。

[5] 这是奴隶……惟此而已——这里的“奴隶”是指在重重的压迫下面不敢反抗、不敢对压迫者当面作斗争的人。他们要脱离苦海，自己不敢斗争，只盼望有“剑侠”一类的人来代他们铲除强暴，但是“剑侠”又盼不到，剩下的唯一的方法，就是死了。这也是作者愤慨到极点才说的话。“最自在”就是最自由，最舒服。“惟此而已”就是只有这一个方法罢了。

[6] 涅槃(nièpán)——佛教的话，是寂灭、解脱等意思，这里指死亡。

[7] 信札——信件。

[8] 在囚系中——在监狱中。

[1] 上了镣——上了脚镣。

[2] 累及太大——牵累到的人很多。

[3] 诸望勿念——一切希望你不要挂念。

望转交赵少雄”

以上背面。

他的心情并未改变，想学德文，更加努力；也仍在记念我，象在马路上行走时候一般。但他信里有些话是错误的，政治犯而上镣，并非从他们开始，但他向来看得官场还太高，以为文明至今，到他们才开始了严酷。其实是不然的。果然，第二封信就很不同，措词[④]非常惨苦，且说冯女士的面目都浮肿了，可惜我没有抄下这封信。其时传说也更加纷繁，说他可以赎出的也有[⑤]，说他已经解往南京的也有，毫无确信；而用函电来探问我的消息的也多起来，连母亲在北京也急得生病了，我只得一一发信去更正，这样的大约有二十天。

天气愈冷了，我不知道柔石在那里有被褥不？我们是有的。洋铁碗可曾收到了没有？……但忽然得到一个可靠的消息，说柔石和其他二十三人，已于二月七日夜或八日晨，在龙华警备司令部被枪毙了，他的身上中了十弹。

原来如此！……

在一个深夜里，我站在客栈的院子中，周围是堆着的破烂的什物；人们都睡觉了，连我的女人和孩子。我沉重的感到我失掉了很好的朋友，中国失掉了很好的青年，我在悲愤中沉静下去了，然而积习[①]却从沉静中抬起头来，凑成了这样的几句：

“惯于长夜过春时，挈妇将雏鬓有丝。梦里依稀慈母泪，城头变幻大王旗。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吟罢低眉无写处，月光如水照缁衣。”[②]

但末二句，后来不确了，我终于将这写给了一个日本的歌人。

可是在中国，那时是确无写处的，禁锢[③]得比罐头还严密。我记得柔石在年底曾回故乡，住了好些时，到上海后很受朋友的责备。他悲愤的对我说，他的母亲双眼已经失明了，要他多住几天，他怎么能够就走呢？我知道这失明的母亲的眷眷的心[①]，柔石的拳拳的心[②]。当北斗[③]创刊时，我就想写一点关于柔石的文章，然而不能够，只得选了一幅珂勒惠支[④]（Käthe kollwitz）夫

---

④ 措词——用的词汇，写的文句。

⑤ 说他可以赎出的也有——国民党反动派捕人，有时候是为了诈钱，给了钱就可以把人放出来；也有时候诈了一笔钱去，仍旧不把人放出来。

① 积习——多年来形成的习惯。这里指写文章的习惯。

② “惯于长夜……照缁(zī)衣”——这首诗的大意是：“我早已习惯了，在漫漫的长夜里（指国民党反动派的黑暗统治）度过春天；带着妻子和儿子奔走逃亡，两鬓已经有了白发了。梦里隐约地看到慈爱的母亲（指作者自己的母亲、柔石的母亲、所有受迫害的革命者的母亲）在流眼泪；城头上变来变去，都是反动统治者的旗子。怎么能忍心看一班朋友都成了新鬼（指被反动派杀害了）？满怀愤怒，向敌人的刀丛里去找寻诗句（指要控诉敌人）。诗吟完了，低眉沉思，没有可以写的地方（指没有可以发表的地方）；月光象水一样，照在我的黑色的衣服上。”

③ 禁锢(gù)——封闭，指国民党反动派压制言论。

① 眷眷的心——念念不忘的爱怜的心情。

② 拳拳的心——恳切的忠诚的心情。

③ 北斗——一种文艺月刊，左联的机关刊物之一。1931 年 9 月在上海创刊，出了 8 期，被国民党反动派强迫停刊。

④ 珂勒惠支——德国女画家，她的作品深刻地表现了在资本主义的制度下，劳动人民受到的剥削、迫害，和他们的反抗斗争。

人的木刻，名曰“牺牲”，是一个母亲悲哀的献出她的儿子去的，算是只有我一个人心里知道的柔石的记念。

同时被难的四个青年文学家之中，李伟森我没有会见过，胡也频在上海也只见过一次面，谈了几句天。较熟的要算白莽，即殷夫了，他曾经和我通过信，投过稿，但现在寻起来，一无所得，想必是十七那夜统统烧掉了，那时我还没有知道被捕的也有白莽。然而那本彼得斐诗集却在的，翻了一遍，也没有什么，只在一首“Wahl-spruch”（格言）的旁边，有钢笔写的四行译文道：

“生命诚宝贵，
爱情价更高；
若为自由故，
二者皆可抛！”

又在第二叶上，写着“徐培根”[5]三个字，我疑心这是他的真姓名。

[5]“徐培根”——徐培根是白莽的哥哥，一个国民党的中级军官。白莽曾写诗表示和他坚决断绝关系。

五

前年的今日，我避在客栈里，他们却是走向刑场了；去年的今日，我在炮声中逃在英租界[1]，他们则早已埋在不知那里的地下了；今年的今日，我才坐在旧寓里，人们都睡觉了，连我的女人和孩子。我又沉重的感到我失掉了很好的朋友，中国失掉了很好的青年，我在悲愤中沉静下去了，不料积习又从沉静中抬起头来，写下了以上那些字。

要写下去，在中国的现在，还是没有写处的。年青时读向子期[2]思旧赋，很怪他为什么只有寥寥的几行，刚开头却又煞了尾。然而，现在我懂得了。

不是年青的为年老的写记念，而在这三十年中，却使我目睹许多青年的血，层层淤积起来，将我埋得不能呼吸，我只能用这样的笔墨，写几句文章，算是从泥土中挖一个小孔，自己延口残喘，这是怎样的世界呢。夜正长，路也正长，我不如忘却，不说的好罢。但我知道，即使不是我，将来总会有记起他们，再说他们的时候的。……

二月七——八日。

---

[1] 我在炮声中逃在英租界——这里的“炮声”，指 1932 年 1 月 28 日，日本帝国主义进攻上海的炮声。

[2] 向子期——就是晋代的文学家向秀。他的好朋友嵇康和吕安被司马昭杀掉了，他写了一篇思旧赋哀悼他们，只有一百六十多字。

后记

把我国伟大作家鲁迅的作品介绍给少年儿童，这是一件很有意思的工作，同时也是很重要的工作。

这部鲁迅作品选选了六篇小说，都是在鲁迅著作中比较容易看懂的。

孔乙己写的是一个旧时代的没落的知识分子孔乙己的不幸遭遇和悲惨的结局，他是封建考试制度——科举制度——的牺牲者。他曾参加过科举考试，但“连半个秀才也没有捞到”，他养成了一种不爱劳动、好吃懒做的坏习惯，后来甚至于偷窃；他偷到丁举人的家中，被抓住打断了腿，终于在贫困中死去。象孔乙己这样的人，自然是不值得学习的。作者在这篇小说里，就曾给予他以批判。但是，这篇小说的主要意义还不在这里，当我们读过了这篇小说之后，我们体会到：作者对于封建主义人吃人的旧社会、旧制度是怀着更大的憎恨的。一件小事，把过去上层社会中的知识分子和下层社会中的劳动人民——洋车夫——作了一个对比，在这个鲜明的对比中，显示出劳动人民的高贵的品质。故乡是写旧中国农村的破产和农民的悲惨的命运。善良的淳朴的农民闰土的遭遇，可以说是旧中国农民的缩影。作者怀着深厚的爱和同情，写出了闰土这一个令人难忘的形象。象闰土这样的人，在过去的旧中国的农村中是很普遍的。由于在旧社会里“苛税、兵、匪、官、绅”等封

建剥削和压迫，他们过着非人的生活。但是，他们也渴望着改变这种情况，渴望着一种新的生活。社戏写的是作者幼年时代的生活片断，通过这一些片断回忆，作者抒写出对于农民和农民的孩子的深厚的感情。在这篇小说开头的几段中所描写的，是旧时代的戏院里的一些情形。对于当时的这一些不合理的混乱的现象，作者是不满意的。祝福写的是一个受苦受难的女人祥林嫂的一生，她是被封建礼教和迷信迫害而死的。阿Q正传中所写的阿Q，他的自欺欺人的“精神胜利法”，也是封建统治阶级加在他身上的思想毒害。封建地主阶级不但在经济上剥削人民，在政治上压迫人民，他们在思想上也毒害着人民。祥林嫂已经被剥削和压迫到走投无路的地步了，在最后，封建的吃人的礼教更吞没了她。阿Q身上的各种落后的思想必须批判，但是，我们决不应该把这一些仅仅看成了滑稽可笑的事情。作者对于鲁四老爷、赵太爷、假洋鬼子……等人物，是十分痛恨的；因为，他们这一班人正是封建统治阶级的代表。作者曾经说过：他之所以要写小说的目的，就是为了要把“上流社会的堕落和下层社会的不幸”，“用短篇小说的形式发表出来”，引起人们的注意，来改造旧社会和旧制度。从这六篇小说中，我们也可以看出作者的这种分明的爱和憎。

在鲁迅笔下写的这一切，都已经成为过去了。这一些作品，也都是作者在三十多年以前创作的。经过了许多次的翻天复地的斗争，中国人民在伟大的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终于获得了彻底的解放，今天，我们正在建设着社会主义的社会；阅读鲁迅的这一些不朽的创作，也还有其重要的意义：它们不仅会帮助我们认识旧社会、旧制度的不合理，同时，它们更将激发我们热爱新社会和新制度。

在这部作品选里，还收入鲁迅的回忆自己幼年时代生活的散文三篇，那就是阿长与山海经、五猖会和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在这几篇文章里，我们也可以看出他对于劳动人民，例如阿长（长妈妈）的尊敬的心情，和对于封建礼教的憎恶。此外，还收入了两篇散文：藤野先生是作者描写他的青年时

代在日本求学时的一段生活，对于藤野先生，他始终怀着很大的敬意。在这篇散文里，作者也抒写出他的强烈的爱国主义的感情，同时也说明了他为什么要从事革命文学事业最初的动机。为了忘却的记念是鲁迅悼念他的青年战友的一篇文章，在这篇文章里，对于为了中国人民革命事业而贡献出了自己生命的革命先烈：柔石、殷夫等五位烈士，怀着极为深厚的感情。文中说是“为了忘却”，其实是永远也不能忘却的。从这篇文章里，我们应深刻理解：为了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无数革命先烈付出了重大的血的代价。作者在这篇文章里，也写下了他和中国人民的革命事业和革命战士亲密的不可分的血肉关系。

自然，伟大作家鲁迅的作品是不仅止于这几篇的；但是，收入本书的十一篇是有很大的代表性的。希望少年儿童们读过了这一本书之后，进一步再阅读更多的鲁迅作品。

王士菁

一九五九年二月

附录：鲁迅生平简介

伟大的作家鲁迅，他本来的姓名是周树人，“鲁迅”是笔名；1881 年，出生在浙江省的绍兴县城内。当时帝国主义势力已经侵入中国，逼迫清朝政府订立了许多丧权辱国的条约，国内的封建势力也正压迫着人民。

鲁迅从童年时代起，就和农民发生了密切的联系。我国南方的秀丽的景色，生活在这样的农村中的农民的朴质的心灵，在旧社会中他们的可悲的遭遇，他们的理想和他们的希望，……这一切，对于鲁迅都有深刻的影响。

鲁迅七岁进私塾读书，十八岁便离于家乡到南京的江南水师学堂去学海军。这一年正是清朝变法维新运动高涨的一年。鲁迅阅读了一些鼓吹维新思想和介绍西方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书刊，接受了当时的新的思潮。在这些书刊中，赫胥黎的天演论对鲁迅的影响特别大。当时，他用进化论的观点来观察激烈变化着的中国社会和处在十分危险的境地中的祖国，认为从提倡科学入手是摆脱落后和贫困的唯一途径。他在南京整整学习了四年，由于这样的一种信念，他到日本仙台医学专门学校去学医。

但在不久，鲁迅就改变了自己的主张。他后来在呐喊（他的第一本小说集）的自序中回忆说：他在日俄战争的新闻影片上，看到一个中国人被日军当作侦探，给杀了头，旁边围着看的也是一群中国人，却显得麻木的神情。这件事振动了他的心灵。他后来说：“从那一回以后，我便觉得学医并非一件紧要事，凡是愚弱的国民，即使体格如何健全，如何茁壮，也只能做毫无意义的示众的材料和看客。”他认为：“第一要着，是在改变他们的精神，而善于改变精神的是，我那时以为当然要推文艺，于是想提倡文艺运动了。”

1906 年，鲁迅放弃了学医，从仙台回到东京，正式开始提倡文艺运动。1907 年，他替当时在日本东京出版的宣传民族和民主革命思想的杂志河南撰写关于科学和文艺的论文。在这些论文里，鲁迅提出了自己的革命启蒙主义的主张。鲁迅热心地介绍了拜伦、雪莱、普希金、莱蒙托夫、密次凯维支、斐多菲……等西方的革命的爱国诗人和他们的作品，来鼓舞中国人民，激发他们的爱国热情和坚定他们的斗志。为了同样的目的，鲁迅又开始着手翻译和介绍俄罗斯和东欧北欧被压迫民族的作品。他把祖国解放的希望放在广大被压迫人民的觉醒和斗争的胜利上面。

1909 年，鲁迅由日本回国。第三年，辛亥革命爆发了，鲁迅怀着十分兴奋的心情去迎接它。他曾经在他的故乡参加了革命斗争。但是辛亥革命由于它的领导者资产阶级的妥协而失败了：虽然推翻了清朝政府，政权却落在同帝国主义勾结的军阀手里。鲁迅从失败的历史事实中吸取着深刻的教训，他沉默了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在这个时期中，他同农民和城市贫民群众有着接触，使他更深刻地了解了被压迫人民的悲惨的生活。鲁迅在这个时期的体验和观察，以及辛亥革命失败所给他的痛苦的经历就反映在他后来的一些小说和许多散文中。

在 1919 年五四新文化革命运动的前夜，他又重新投入火热的斗争，继续他的革命文学活动。

从 1918 年起，鲁迅在杂志和报纸上陆续发表了狂人日记、孔乙己、药、明天、故乡、阿 Q 正传、祝福等短篇小说。鲁迅的小说中的主要人物都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被剥削、被压迫的人。鲁迅作为一个伟大的人道主义者和一个革命的民主主义者，以强烈的愤怒和悲痛的心情，以清醒冷静的洞察

力和精练简括的艺术表现方法，来为这些被压迫的善良人民的悲惨命运提出控诉和抗争，表达出他们的愿望和要求，把压迫在他们身上的封建主义和帝国主义势力给以深刻的解剖和尖锐的揭露。

鲁迅除了短篇小说外，还有由他所独创并由他达到很高成就的杂文。他特别重视杂文的一种文学武器，把它比喻为匕首或投枪，脱手一掷就能正中敌人的要害。他用他的杂文进行了不计其数的大小战斗，彻底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打击了各色各样的敌人。在这些杂文里，鲁迅的革命思想表现得很明确，战斗火焰燃烧得很旺盛，他的文学天才也发挥得很有特色。

标志中国革命文艺运动更进一步发展的是 1930 年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成立。鲁迅是这一革命团体的发起人和领导者。从这一时期起，鲁迅在革命文化战线上提负起了更加巨大的任务，他和人民，和中国人民解放事业的组织者和领导者——中国共产党，有了更进一步也更为亲密的联系。又由于经历了一系列帝国主义者侵略中国和国民党反动派的镇压革命、出卖国家、屠杀人民的重大历史事件，鲁迅对于革命的态度是更加明确了。他深信旧的统治阶级一定要灭亡，并且说：“惟新兴的无产者才有将来。”他希望在中国出现社会主义社会，他为着实现这样的“一个崭新的、真正空前的社会制度”，使“几万万群众自己做了支配自己命运的人”而斗争。他在后期杂文中的主要精神只有一个，凡是与人民的革命事业有利的，他竭力拥护；与人民的革命事业有害的，他竭力反对。“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便是他最好的写照。任何威武都不能使他妥协屈服，任何阻力不能阻止他前进。在这时期，鲁迅的文学天才也发挥到了他前所未有的辉煌的高度。

鲁迅不仅是一个伟大的作家，而是一个多方面的社会活动家。他曾参加过和发起过不少的革命团体。1936 年，在他逝世之前，中国人民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正达到高潮。他以全力支持着人民的爱国运动，虽在病中也不停止写作，以他的充满着胜利信心的文章鼓舞着人民的意志。

鲁迅著有小说集三本，杂文集十六本，散文诗集一本，回忆文集一本，文学史著作两种。他整理了中国古典文学作品多种；翻译外国文学作品有果戈理的死魂灵、法捷耶夫的毁灭等多种。

中国人民对鲁迅这样一位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爱祖国、爱人民的伟大作家十分敬爱的。毛主席在新民主主义论里面对鲁迅作了最恰当的评价：“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王士菁